

# Nokia N82 用戶指南

---

合格聲明書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RM-313 符合歐盟指令 1999/5/EC (Directive 1999/5/EC) 的基本要求和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 2007 Nokia.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Nokia Original Enhancements 標誌、Nseries、N82、N-Gage、Visual Radio 和 Nokia Care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聲音標記。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未取得 Nokia 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本產品包含 Symbian Software Ltd © 1998-2007 授權的軟體。Symbian 和 Symbian OS 為 Symbian Ltd. 的註冊商標。

美國專利號碼 5818437 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T9 文字輸入軟體 Copyright © 1997-2007. 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Java 和所有以 Java 為基礎的標誌皆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Nokia Maps 軟體的一部分建構於 © 1996-2002 The FreeType Project.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此產品是以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 MPEG-4 Visual Standard 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 MPEG-4 視訊一同使用。對於任何其他用途，並不提供或暗示任何授權。其他關於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的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Nokia 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 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改變和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什麼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NOKIA 或其認可供應商都毋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 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http://www.nokia.com.tw)。

裝置中所提供的協力廠商應用程式，可能為非 Nokia 分公司或與 Nokia 無關之個人或實體所建立與擁有。Nokia 並未擁有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因此，舉凡此類應用程式的任何終端用戶支援、功能完整性或在應用程式或其素材中所呈現的資訊，Nokia 恕不負責。Nokia 無法為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提供任何保證。

使用應用程式即表示「貴用戶」明瞭此應用程式係依現況提供，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提供任何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貴用戶」同時亦明瞭 Nokia 與其分公司均不提供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包含但不限於對商業適售性或特定用途之適用性的保證，也不保證此應用程式不會侵犯任何協力廠商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能否取得特定產品和應用程式以及這些產品的服務需視地區而定。如需詳細資訊及可用的語言選項，請洽詢當地的 Nokia 經銷商。

#### 出口控制

本裝置可能含有受美國及其他國家出口法律及法規約束的物品、技術或軟件。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 目錄

|                     |           |
|---------------------|-----------|
| 安全規定 .....          | 10        |
| 關於本裝置 .....         | 11        |
| 系統服務 .....          | 11        |
| 行動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 | 12        |
| <b>取得連線 .....</b>   | <b>13</b> |
| <b>實用資訊 .....</b>   | <b>14</b> |
| 說明 .....            | 14        |
| 快速入門指南 .....        | 14        |
| Nokia 支援和聯絡資訊 ..... | 14        |
| 附加的應用程式 .....       | 14        |
| 設定 .....            | 14        |
| 密碼 .....            | 15        |
| 延長電池壽命 .....        | 15        |
| 釋放記憶體空間 .....       | 16        |
| <b>您的裝置 .....</b>   | <b>17</b> |
| 歡迎 .....            | 17        |
| 轉換 .....            | 17        |
| 傳輸內容 .....          | 17        |
| 同步處理、擷取或傳送內容 .....  | 18        |
| 螢幕指示符號 .....        | 18        |
| 高速下载 .....          | 19        |
| 鎖定鍵盤 .....          | 20        |
| 捷徑 .....            | 20        |
| 尋找項目 .....          | 20        |
| 多媒體功能表 .....        | 20        |

|                        |           |
|------------------------|-----------|
| 行動搜尋 .....             | 21        |
| 遊戲 .....               | 21        |
| 耳機 .....               | 22        |
|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         | 22        |
| 離線操作模式 .....           | 23        |
| <b>相機 .....</b>        | <b>24</b> |
| 關於相機 .....             | 24        |
| 影像拍攝 .....             | 24        |
| 靜態影像相機指示符號 .....       | 24        |
| 啟動工具列 .....            | 25        |
| 拍攝相片 .....             | 25        |
| 拍照後 .....              | 26        |
| 位置資訊 .....             | 27        |
| 閃光燈 .....              | 27        |
| 拍攝模式 .....             | 28        |
| 連拍 .....               | 28        |
| 照片自動計時器 .....          | 28        |
| 拍照小秘訣 .....            | 29        |
| 影片錄製 .....             | 29        |
| 影片拍攝指示符號 .....         | 29        |
| 錄製影片 .....             | 30        |
| 錄影後 .....              | 31        |
| 相機設定 .....             | 31        |
|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         | 31        |
| 設定各項設定 — 調整色彩和光線 ..... | 32        |
| 影片設定 .....             | 32        |

|                       |           |
|-----------------------|-----------|
| <b>多媒體資料 .....</b>    | <b>34</b> |
| 檢視和管理檔案 .....         | 34        |
| 影像與影片 .....           | 35        |
| 檢視影像與影片 .....         | 35        |
| 管理影像和影片 .....         | 35        |
| 啟動工具列 .....           | 36        |
| 相簿 .....              | 36        |
| 列印籃 .....             | 36        |
| 投影片放映 .....           | 37        |
| 編輯影像 .....            | 37        |
| 影像編輯器 .....           | 37        |
| 裁切影像 .....            | 37        |
| 消除紅眼 .....            | 38        |
| 實用捷徑 .....            | 38        |
| 編輯影片 .....            | 38        |
| 電視輸出模式 .....          | 38        |
| 簡報 .....              | 39        |
| 影像列印 .....            | 39        |
| 影像列印 .....            | 39        |
| 列印選項 .....            | 40        |
| 預覽列印 .....            | 40        |
| 列印設定 .....            | 40        |
| 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       | 40        |
| 家用網路 .....            | 41        |
| 關於家用網路 .....          | 41        |
| 重要安全資訊 .....          | 41        |
| 家用網路設定 .....          | 41        |
| 開啟分享功能並定義內容 .....     | 42        |
| 查看與分享媒體檔 .....        | 42        |
| 複製媒體檔案 .....          | 43        |
| <b>定位 (GPS) .....</b> | <b>44</b> |

|                       |           |
|-----------------------|-----------|
| 關於 GPS .....          | 44        |
| GPS 接收器 .....         | 45        |
| 關於衛星訊號 .....          | 45        |
| 定位請求 .....            | 46        |
| 地圖 .....              | 46        |
| 關於地圖 .....            | 46        |
| 瀏覽地圖 .....            | 47        |
| 下載地圖 .....            | 48        |
| 尋找地點 .....            | 49        |
| 規劃路徑 .....            | 49        |
| 地圖的附加服務 .....         | 49        |
| 導航 .....              | 49        |
| 地標 .....              | 50        |
| GPS 資料 .....          | 50        |
| 路徑指南 .....            | 51        |
| 擷取位置資訊 .....          | 51        |
| 里程表 .....             | 51        |
| <b>網路瀏覽器 .....</b>    | <b>52</b> |
| 瀏覽網路 .....            | 52        |
| 瀏覽器工具列 .....          | 53        |
| 瀏覽頁面 .....            | 53        |
|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blog) ..... | 54        |
| Widget .....          | 54        |
| 內容搜尋 .....            | 54        |
| 下載和購買 .....           | 54        |
| 書籤 .....              | 55        |
| 清除快取記憶體 .....         | 55        |
| 結束連線 .....            | 56        |
| 連線安全性 .....           | 56        |
| 網路設定 .....            | 56        |

|                         |           |
|-------------------------|-----------|
| <b>連線.....</b>          | <b>58</b> |
| 無線區域網路.....             | 58        |
| 關於 WLAN.....            | 58        |
| WLAN 連線.....            | 58        |
| WLAN 精靈.....            | 59        |
|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 59        |
| 操作模式.....               | 60        |
| 連線管理.....               | 60        |
| 當前數據連線.....             | 60        |
| 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系統.....  | 60        |
| 藍牙連線.....               | 60        |
| 關於藍牙連線.....             | 60        |
| 設定.....                 | 61        |
| 安全秘訣.....               | 61        |
| 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         | 62        |
| 配對裝置.....               | 62        |
| 使用藍牙連線接收資料.....         | 63        |
| 遠端 SIM 卡模式.....         | 63        |
| USB.....                | 63        |
| 電腦連線.....               | 64        |
| <b>Nokia 影片中心.....</b>  | <b>65</b> |
| 搜尋與觀看影片.....            | 65        |
| 網際網路影片.....             | 66        |
| 播放下載的影片.....            | 66        |
| 從電腦傳輸影片.....            | 66        |
| 設定.....                 | 67        |
| <b>音樂資料夾.....</b>       | <b>68</b> |
| 音樂播放機.....              | 68        |
| 播放歌曲或 Podcast 媒體檔案..... | 68        |
| 音樂功能表.....              | 69        |

|                                 |           |
|---------------------------------|-----------|
| 播放清單.....                       | 69        |
| Podcast.....                    | 70        |
| 擁有音樂播放的家用網路.....                | 70        |
| 傳輸音樂到手機.....                    | 70        |
| 從電腦傳輸音樂.....                    | 71        |
| 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傳輸..... | 71        |
| Nokia 音樂商店.....                 | 72        |
| 收音機.....                        | 72        |
| 收聽收音機.....                      | 73        |
| 觀看視覺內容.....                     | 73        |
| 已儲存的電台.....                     | 73        |
| 設定.....                         | 73        |
| Nokia Podcasting.....           | 74        |
| 設定.....                         | 74        |
| 搜尋.....                         | 75        |
| 目錄.....                         | 75        |
| 下載.....                         | 76        |
| 播放與管理 podcast.....              | 76        |
| <b>影音工具資料夾.....</b>             | <b>77</b> |
| RealPlayer.....                 | 77        |
| 播放影片.....                       | 77        |
| 線上播放.....                       | 77        |
| RealPlayer 設定.....              | 77        |
| Adobe Flash 播放機.....            | 78        |
| Nokia 寫 e 生活.....               | 78        |
| 啟動密鑰.....                       | 78        |
| 錄音機.....                        | 79        |
| <b>個人化您的手機.....</b>             | <b>80</b> |
| 佈景主題.....                       | 80        |
| 操作模式—設定鈴聲.....                  | 80        |

|             |    |
|-------------|----|
| 3-D 鈴聲..... | 81 |
| 修改待機模式..... | 81 |
| 修改主功能表..... | 82 |

## 時間管理.....83

|              |    |
|--------------|----|
| 時鐘.....      | 83 |
| 鬧鐘.....      | 83 |
| 世界時鐘.....    | 83 |
| 行事曆.....     | 83 |
| 建立行事曆項目..... | 83 |
| 行事曆畫面.....   | 84 |
| 管理行事曆項目..... | 84 |
| 農曆.....      | 84 |

## 編寫文字.....86

|                          |    |
|--------------------------|----|
| 輸入法指示符號.....             | 86 |
| 預設輸入法.....               | 86 |
| 切換輸入法.....               | 86 |
| 注音輸入法.....               | 86 |
| 使用注音輸入法.....             | 87 |
| 注音輸入範例：輸入「生日」.....       | 87 |
| 輸入ㄅㄆㄇㄣ符號作為文字.....        | 88 |
|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 88 |
| 傳統文字輸入法.....             | 88 |
| 智慧文字輸入.....              | 88 |
| 文字輸入秘訣.....              | 89 |

## 訊息.....90

|              |    |
|--------------|----|
| 訊息主畫面.....   | 90 |
| 編寫與傳送訊息..... | 90 |
| 訊息收件匣.....   | 92 |
| 接收訊息.....    | 92 |

|                   |    |
|-------------------|----|
| 多媒體訊息.....        | 92 |
| 資料、設定和網路服務訊息..... | 92 |
| 信箱.....           | 92 |
| 定義電子郵件設定.....     | 92 |
| 開啟信箱.....         | 93 |
|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 93 |
|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 94 |
| 中斷信箱連線.....       | 94 |
| 查看 SIM 卡上的訊息..... | 94 |
| 訊息設定.....         | 94 |
| 簡訊設定.....         | 94 |
| 多媒體訊息設定.....      | 95 |
| 電子郵件設定.....       | 95 |
| 管理信箱.....         | 95 |
| 連線設定.....         | 96 |
| 用戶設定.....         | 96 |
| 擷取設定.....         | 97 |
| 自動擷取設定.....       | 97 |
| 網路服務訊息設定.....     | 97 |
| 簡訊廣播服務設定.....     | 97 |
| 其他設定.....         | 97 |

## 撥打電話.....99

|              |     |
|--------------|-----|
| 語音通話.....    | 99  |
| 通話期間選項.....  | 99  |
| 語音與視訊信箱..... | 100 |
| 接聽或拒絕來電..... | 100 |
| 撥打會議通話.....  | 100 |
| 單鍵撥出號碼.....  | 101 |
| 來電插撥.....    | 101 |
| 聲控撥號.....    | 101 |
| 進行視訊通話.....  | 102 |

|                   |     |
|-------------------|-----|
|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 102 |
|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 103 |
| 視訊分享.....         | 103 |
| 需求.....           | 103 |
| 設定.....           | 103 |
| 分享即時視訊和影片.....    | 104 |
| 接受邀請.....         | 105 |
| 網際網路通話.....       | 105 |
| 建立網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 | 105 |
| 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  | 106 |
| 進行網際網路通話.....     | 106 |
| 服務設定.....         | 106 |
| 通訊記錄.....         | 107 |
| 最近通話.....         | 107 |
| 通話計時.....         | 107 |
| 封包數據.....         | 107 |
|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 108 |

|                         |            |
|-------------------------|------------|
| <b>通訊錄（電話簿）.....</b>    | <b>109</b> |
| 儲存和編輯姓名與號碼.....         | 109        |
| 管理姓名和電話號碼.....          | 109        |
| 預設號碼和地址.....            | 109        |
| 為連絡人新增鈴聲.....           | 110        |
| 複製通訊錄.....              | 110        |
| SIM 卡目錄和其他 SIM 卡服務..... | 110        |
| 管理連絡人群組.....            | 111        |

|                    |            |
|--------------------|------------|
| <b>辦公室資料夾.....</b> | <b>112</b> |
| Quickoffice.....   | 112        |
| Quickword.....     | 112        |
| Quicksheet.....    | 112        |
| Quickpoint.....    | 112        |

|                       |     |
|-----------------------|-----|
| Quickmanager.....     | 113 |
| 記事本.....              | 113 |
| Adobe PDF Reader..... | 113 |
| 換算器.....              | 113 |
| Zip 管理員.....          | 114 |

|                     |            |
|---------------------|------------|
| <b>應用程式資料夾.....</b> | <b>115</b> |
| 計算機.....            | 115        |
| 應用程式管理.....         | 115        |
|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 115        |
|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 117        |
| 設定.....             | 117        |

|                   |            |
|-------------------|------------|
| <b>工具資料夾.....</b> | <b>118</b> |
| 檔案管理.....         | 118        |
| 記憶卡工具.....        | 118        |
| 聲控指令.....         | 118        |
| 同步處理.....         | 119        |
| 裝置管理.....         | 119        |

|                |            |
|----------------|------------|
| <b>設定.....</b> | <b>120</b> |
| 一般設定.....      | 120        |
| 個人化設定.....     | 120        |
|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 121        |
| 安全性設定.....     | 122        |
| 手機與 SIM 卡..... | 122        |
| 憑證管理.....      | 122        |
| 安全模組.....      | 123        |
| 還原原始設定.....    | 123        |
| 定位設定.....      | 123        |
| 手機設定.....      | 124        |
| 通話設定.....      | 124        |



|                   |     |
|-------------------|-----|
| 來電轉接.....         | 125 |
| 通話限制.....         | 125 |
| 系統設定.....         | 125 |
| 連線設定.....         | 126 |
|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 126 |
| 存取點.....          | 126 |
| 建立新的存取點.....      | 126 |
| 封包數據存取點.....      | 127 |
|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 127 |
| 封包數據設定.....       | 128 |
|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 129 |
| SIP 設定.....       | 129 |
| 網際網路通話設定.....     | 129 |
| 設定檔.....          | 129 |
| 存取點名稱控制.....      | 129 |
| 應用程式設定.....       | 129 |

## 疑難排解.....130

##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133

|             |     |
|-------------|-----|
| 行動週邊產品..... | 133 |
| 電池.....     | 133 |

## 電池資訊.....134

|                    |     |
|--------------------|-----|
| 充電與放電.....         | 134 |
|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 134 |
| 驗證防偽標記.....        | 135 |
|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 135 |

## 照顧與維修.....136

## 其他安全資訊.....137

|                 |     |
|-----------------|-----|
| 幼小孩童.....       | 137 |
| 操作環境.....       | 137 |
| 醫療裝置.....       | 137 |
| 植入式醫療裝置.....    | 137 |
| 助聽器.....        | 138 |
| 車輛.....         | 138 |
| 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  | 138 |
| 緊急電話.....       | 138 |
| 認證資訊 (SAR)..... | 139 |

## 有限保證.....140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 guide.....142

## 索引.....143

# 安全規定

請詳閱以下簡易指南。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如需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完整的用戶指南。



##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受到干擾，並影響其效能。



##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閉本裝置。



##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 加油時應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本裝置。同時也請勿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本裝置。



##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進行爆破工程的地方，請勿使用本裝置。



## 正確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解說的姿勢使用本行動電話。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 合格的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能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只使用經過認可的行動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 防水性

您的裝置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 備份資料

請記得備份裝置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或保留手寫記錄。



##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到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用戶指南，以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 緊急電話

請確定本裝置的手機功能已啟動，並在服務範圍內。如有需要，請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返回待機模式。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提供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結束通話。

##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中所描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 EGSM 850、900、1800、1900 與 UMTS 2100 系統。如需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 (包括鈴聲) 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本裝置支援網際網路連線和其他連線方式。就如同電腦一樣，您的裝置可能會暴露在病毒、惡意訊息與應用程式或其他有害內容的威脅之下。當您在開啟訊息、接受連線要求和下載內容時應格外小心，並只從可信任的來源安裝程式。為了提高裝置的安全性，您可以考慮在裝置及與其連

線的任何電腦上，安裝與使用防毒軟體、防火牆以及其他相關的軟體，並定期更新。



**警告：** 您必須先啟動本裝置，才能使用裝置中的各項功能 (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可能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Office 應用程式可支援 Microsoft Word、PowerPoint 與 Excel (Microsoft Office 2000、XP 與 2003) 的一般功能。並非所有檔案格式都可以檢視或修改。

在長時間操作後 (例如：使用視訊分享或高速數據連線時)，裝置可能會微微發熱。在大部分情況下，這種情形是正常的。如果您懷疑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服務處。

您的手機可能預先安裝了書籤以及協力廠商的網站連結。您可能可以透過手機進入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Nokia 與這些協力廠商的網站無關，且不為這些協力廠商的網站背書或承擔責任。若您選擇進入這樣的網站，您應謹慎注意其安全性或內容。

本指南中的影像可能和實際的手機螢幕不同。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手機。許多功能都需要特定系統服務的支援。並非所有系統都提供這些服務；有些系統可能會要求您先與服務提供商達成特定的協議，才能使用這些系統服務。服務提供商會提供說明，並解釋各項收費標準。部分系統可能有所限制，因而

影響您使用系統服務的方式。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裝置中的某些功能。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手機的功能表上。您的裝置也可能經過特殊設定，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本裝置支援執行在 TCP/IP 通訊協定上的 WAP 2.0 通訊協定（HTTP 和 SSL）。本行動電話的部分功能（例如：多媒體訊息、瀏覽和電子郵件）必須受到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 行動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閉裝置，並中斷裝置與充電器的連接。

使用充電器為本裝置充電之前，請先檢查充電器的型號。本裝置必須搭配 DC-4、AC-4 或 AC-5 充電器使用；若搭配 CA-44 充電器轉接器，則可使用 AC-1、ACP-8、ACP-9、ACP-12 或 LCH-12 充電器。

充電器的確切型號可能會因插頭類型而有所不同。例如：AC-4 充電器型號可以是 AC-4C、AC-4U、AC-4X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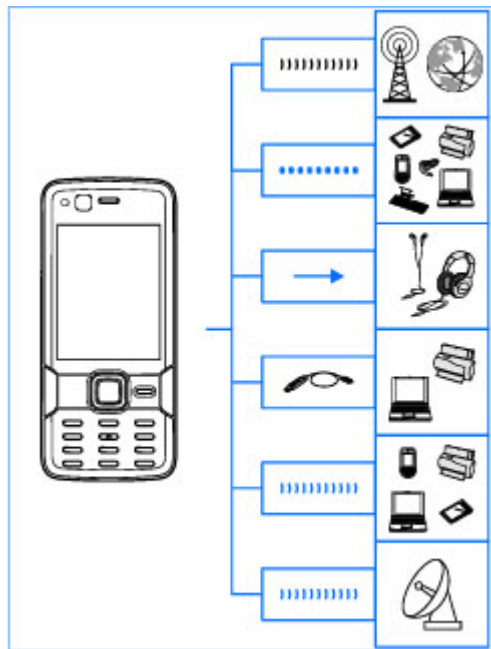
本裝置使用 BP-6MT 電池。



**警告：**請只搭配 Nokia 所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此特定型號。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取得連線



Nokia N82 支援下列連線方法：

- 2G 與 3G 系統
- 藍牙連線 — 傳送檔案並連接至相容的行動週邊產品。請參閱 [第60 頁的「藍牙連線」](#)。
- Nokia AV 接頭 (3.5 mm) — 連接至相容的耳機、聆聽用耳機、電視或家用音響。請參閱 [第38 頁的「電視輸出模式」](#)。
- USB 資料傳輸線 — 連接至相容的裝置，例如印表機和電腦。請參閱 [第63 頁的「USB」](#)。
- 無線區域網路(WLAN) — 連接至網際網路和已啟用無線區域網路的裝置。請參閱 [第58 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 GPS — 連接至 GPS 衛星以測量您的位置。請參閱 [第44 頁的「定位 \(GPS\)」](#)。

# 實用資訊

型號：Nokia N82-1  
以下簡稱為 Nokia N82。

## 說明

您的手機有容易瞭解內容的說明。在開啟應用程式時，請選擇**選項** > **說明**進入目前瀏覽之說明。

當您在閱讀說明指示時，要在說明和於背景開啟的應用程式之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

從主功能表開啟說明，請選擇**工具** > **公程式** > **說明**。選擇想要的應用程式來觀看其說明主題。

## 快速入門指南

請參閱《快速入門指南》以了解按鍵和組件資訊、設定手機的說明以及其他重要資訊。

## Nokia 支援和聯絡資訊

如需最新的指南、其他資訊、下載及 Nokia 產品的相關服務，請瀏覽 [www.nokia.com.tw/support](http://www.nokia.com.tw/support)，或瀏覽當地的 Nokia 網站。您也可以下載免費的設定檔，例

如 MMS、GPRS、電子郵件和您裝置型號的其他服務，請瀏覽 [www.nokia.com.tw/settings](http://www.nokia.com.tw/settings)。

如果您需要聯絡客戶服務，請瀏覽 [www.nokia.com.tw/contactus](http://www.nokia.com.tw/contactus) 以查看當地 Nokia Care 服務中心的清單。

如需維修服務，請瀏覽 [www.nokia.com.tw/repair](http://www.nokia.com.tw/repair)，以查看離您最近的 Nokia Care 服務中心。

## 附加的應用程式

Nokia 與協力軟體開發商提供了多種的應用程式，讓您能使用手機做更多應用。諾基亞對第三方協力廠商，或非標準銷售包裝內的軟體不負保固責任。

## 設定

手機中一般都自動將多媒體訊息、GPRS、線上播放和行動網路設定好（其依據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之資訊）。手機中可能已安裝服務提供商提供的設定，或者您可以從系統服務提供商接收或要求包含在特殊訊息中的設定。

您可變更手機中的一般設定，例如：語言、待機模式、螢幕與鍵盤鎖設定。請參閱第120頁的「[一般設定](#)」。

## 密碼

若您忘記任何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個人識別碼 (PIN 碼) — 此密碼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 SIM 卡 PIN 碼 (4 至 8 碼) 通常都隨著 SIM 卡提供。若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PIN 碼就會被鎖定，您需要 PUK 碼來解除鎖定。
- UPIN 碼 — 此密碼可能會隨 USIM 卡一起提供。USIM 卡是 SIM 卡的改良版，UMTS 行動電話可支援這種卡片。
- PIN2 碼 — 有些 SIM 卡會提供 PIN2 碼 (4 到 8 碼)，而且有些功能需輸入 PIN2 碼才可使用。
- 鎖定密碼 (亦稱為保密碼) — 此密碼 (5 碼) 可用來鎖定裝置，以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裝置。鎖定密碼的原廠設定為 **12345**。為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裝置，請變更鎖定密碼。新密碼請保密，並與裝置分開保管在安全的地方。若您忘記密碼，您只應嘗試輸入密碼一次。如果您輸入的密碼不正確，請洽詢 Nokia Care 服務中心或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進一步的指示。
- 個人解鎖碼 (PUK 碼) 與 PUK2 碼 — 這些密碼 (8 碼) 可分別用來解除被鎖住的 PIN 和 PIN2 碼。如果 SIM 卡未隨附此密碼，請洽詢提供此 SIM 卡的系統業者。

- UPUK 碼 — 要變更被鎖定的 UPIN 碼時，需要輸入此密碼 (8 碼)。如果 USIM 卡未隨附此密碼，請洽詢提供此 USIM 卡的系統業者。

## 延長電池壽命

裝置中的多項功能會加快電池電力的消耗並縮短電池的壽命。若要節省電池電力，請注意下列事項：

-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當不需要時，請關閉藍牙技術。
-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使用 WLAN 的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當您不再嘗試連線、不再連線到存取點，或不再掃描可用的網路時，Nokia 裝置上的無線區域網路便會關閉。若要進一步降低電池耗電量，您可以指定您的裝置不要在背景中掃描可用的網路或減少掃描的頻率。請參閱第58頁的「[無線區域網路](#)」。當掃描網路設定為不掃描時，在待機模式中便不會顯示無線區域網路可用性的圖示。不過，您仍然可以手動掃描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並如往常般連線到無線區域網路。
- 如果您在連線設定中將封包數據連線設定為當有 GPRS 訊號時，並且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 (GPRS) 內，裝置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若要延長裝置的操作時間，請選取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

- 當您捲動到地圖上的新區域時，地圖應用程式會下載新的地圖資訊，這也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您可以防止裝置自動下載新的地圖。[請參閱 第46 頁的「地圖」。](#)
- 如果在您所處的區域中，行動網路的訊號強度有所差異，您的裝置必須重複掃描可用的網路。這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  
如果在網路設定中將系統模式設定為雙系統模式，則手機會搜尋 UMTS 系統。若只要使用 GSM 系統，請按 ，然後選取 **工具 > 設定 > 手機 > 系統 > 系統模式 > GSM**。
- 螢幕顯示的背光會增加電池耗電量。在螢幕顯示設定中，您可以變更關閉背光的逾時時間，並調整偵測光線狀況的亮度感應，以及調整螢幕顯示的亮度。按 ，並選取 **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螢幕顯示及燈光逾時或亮度感應**。
-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若要關閉未使用的應用程式，請按住 ，捲動到清單中的應用程式，然後按 **C**。  
按 **C** 並不會關閉音樂播放機。若要關閉音樂播放機，請從清單選取播放機，然後選取 **選項 > 退出**。

## 釋放記憶體空間

本手機的許多功能需要使用記憶體來儲存資料。如果手機或記憶卡（若有的話）記憶體不足，手機會通知您。

要查看手機中的資料類型以及不同資料類型所佔用的記憶體容量，請按 ，然後選取 **工具 > 檔案管理 >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會顯示在「可用」記憶體中。

要釋放手機記憶體空間，請將資料傳輸到相容的記憶卡（若有的話）或傳輸到相容的電腦。

要移除資料以釋放記憶體空間，請使用檔案管理來刪除您不再需要的檔案，或移至各自的應用程式。您可以移除下列項目：

- 訊息資料夾中的訊息以及從信箱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儲存的網頁
- 通訊錄資訊
- 行事曆備註
- 應用程式管理中您不再需要的應用程式
- 您安裝在相容記憶卡（若有的話）上的應用程式安裝檔案（.sis 或.sisx）。
- 多媒體資料中的影像和影片檔。請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將檔案備份至相容的電腦。

如果您正在刪除多個項目且出現下列其中一個提示，請從最小的項目開始逐一刪除：

- 沒有足夠的記憶容量執行作業。請先刪除一些資料。
- 記憶體不足。請從手機記憶體刪除一些資料。



# 您的裝置

## 歡迎

裝置開機時會顯示歡迎應用程式。

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設定精靈** — 可設定多項設定，例如：電子郵件。如需設定精靈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Nokia 產品支援頁面或當地 Nokia 網站上的指南。
- **手機轉換** — 可從相容的 Nokia 裝置，傳輸通訊錄和行事曆項目等內容。[請參閱 第17 頁的「傳輸內容」。](#)

歡迎應用程式中可能會包含關於您裝置的展示。

若要稍後再存取歡迎應用程式，請按 ，並選取 **工具 > 公用程式 > 歡迎**。您也可以從其所屬的功能表位置進入個別的應用程式。

## 轉換

### 傳輸內容

使用轉換應用程式，您可以使用藍牙連線，在兩部相容的 Nokia 裝置間傳輸內容，例如通訊錄。

可傳輸的內容類型需視您要傳輸內容的裝置型號而定。如果另一部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也可以同步處理另一部裝置與您裝置間的資料。若另一部裝置不相容時，您的裝置便會發出通知。

如果另一部裝置無法不使用 SIM 卡開機，您可將 SIM 卡插入該裝置中。當您的裝置未插入 SIM 卡而開機時，便會自動啟動離線操作模式。

### 傳輸內容

1. 第一次使用裝置從另一部裝置擷取資料時，請選取歡迎應用程式中的**手機轉換**，或者按 ，並選取 **工具 > 公用程式 > 手機轉換**。
2. 選取您要用來傳輸資料的連線類型。兩部裝置都必須支援所選取的連線類型。
3. 如果您選取藍牙連線：若要讓裝置搜尋具有藍牙連線的裝置，請選取**繼續**。選取您要傳輸內容的裝置。裝置會要求您輸入密碼。輸入密碼 (1 至 16 碼)，然後選取**確定**。在另一部裝置中輸入相同的密碼，然後選取**確定**。裝置會開始配對。[請參閱 第62 頁的「配對裝置」。](#)

對於某些裝置型號，轉換應用程式會以訊息的方式傳送到另一部裝置。若要在另一部裝置上安裝轉換

應用程式，請開啟該訊息，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操作。

#### 4. 從您的裝置中，選取要從另一部裝置傳輸的內容。

傳輸開始後，您可以取消傳輸並於稍後繼續。

傳輸的時間需視要傳輸的資料量而定。

內容會從另一部裝置的記憶體傳輸到您裝置中的對應位置。

## 同步處理、擷取或傳送內容

第一次傳輸之後，您可以根據其他裝置的型號，選取下列其中一個選項來啟動新的傳輸：

 如果另一部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可以同步處理您裝置與其他裝置的內容。同步處理是雙向的。若從其中一部裝置刪除了某個項目，該項目便會從兩部裝置中刪除。您無法還原使用同步處理所刪除的項目。

 從另一部裝置將資料擷取到您的裝置。使用擷取功能，資料會從另一部裝置傳輸到您的裝置。根據裝置型號的不同，可能會詢問您是否要保留或刪除另一部裝置上的原始資料。

 從您的裝置將資料傳送到另一部裝置。

如果由於另一部裝置的類型不同，使**手機轉換**無法傳輸項目，您可以將項目加入 **C:\Data\Nokia** 或 **E:\Data\Nokia** 的**諾基亞資料夾**，然後再從這些位置傳輸資料。選取要傳輸的資料夾時，便會同步處理另一部裝置上對應資料夾中的項目，反之亦然。

## 使用捷徑來重複傳輸

傳輸資料之後，您可以將傳輸設定儲存為捷徑並置於主檢視中，以便之後重複相同的傳輸。

若要編輯捷徑，請捲動至該捷徑，然後選取**選項 > 捷徑設定**。例如，您可以建立或變更捷徑的名稱。

每次傳輸後會顯示傳輸記錄。若要檢視上一次傳輸的記錄，請在主檢視中捲動至某個捷徑，然後選取**選項 > 檢視記錄**。

## 處理傳輸衝突

如果要傳輸的項目在兩部裝置中皆已編輯過，裝置便會自動嘗試合併這些變更。如果無法合併，則會發生傳輸衝突。選取**逐一檢查**、**本手機優先**或其他**手機優先**即可解決衝突。如需進一步說明，請選取**選項 > 說明**。

## 螢幕指示符號

 本裝置正使用於 GSM 系統中 (系統服務)。

 本裝置正使用於 UMTS 系統中 (系統服務)。

 您在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有一或多則未讀訊息。

 您的遠端信箱中已收到新的電子郵件。

 寄件匣資料夾中有等待傳送的訊息。

 您有未接來電。

 鈴聲類型設定為無聲。

 裝置鍵盤已鎖定。

 鬧鐘已啟動。

**2**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 (系統服務)。

 所有來電都會轉接到另一組電話號碼 (系統服務)。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便會以號碼來指示目前使用的電話號碼。

 相容的耳機已連接到裝置。

 相容的電視輸出線已連接到裝置。

**D** 數據通話已啟動 (系統服務)。

 GPRS 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暫停，而 ⌚ 則表示可使用連線。

 封包數據連線在支援 EGPRS 的部分系統中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暫停，而 ⌚ 則表示可使用連線。雖然圖示表示系統中的 EGPRS 已可使用，但您的裝置不一定要使用 EGPRS 來傳輸資料。

 UMTS 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暫停，而 ⌚ 則表示可使用連線。

 高速下行封包數據 (HSDPA) 已受支援並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暫停，而 ⌚ 則表示可使用連線。[請參閱第19頁的「高速下載」。](#)

 您已設定裝置掃描無線區域網路，而且有可使用的無線區域網路 (系統服務)。[請參閱第58頁的「關於 WLAN」。](#)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加密的系統中啟動。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未加密的系統中啟動。

 藍牙連線已開啟。[請參閱第60頁的「藍牙連線」。](#)

 正在使用藍牙連線傳輸資料。如果指示符號閃爍，表示裝置正嘗試與另一部裝置建立連線。

 USB 連線已建立。

## 高速下載

高速下載封包存取 (HSDPA，也稱為 3.5G，以 **3.5G** 指示) 是一項 UMTS 系統的系統服務，可提供高速數據下載。當手機啟動 HSDPA 的支援而手機也連線到支援 HSDPA 的 UMTS 系統，透過行動系統下載資料 (例如：訊息、電子郵件和瀏覽器頁面) 速度較快。啟動的高速下載封包存取 (HSDPA) 連線以 **3.5G** 指示。[請參閱第18頁的「螢幕指示符號」。](#)

您可以在手機設定中啟動或取消啟動高速下載封包存取 (HSDPA)。[請參閱第128頁的「封包數據設定」。](#)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HSDPA 只對下載速度有影響；對於傳送資料到系統（例如：傳送訊息和電子郵件）不會造成影響。

## 鎖定鍵盤

若要鎖定按鍵，請按左選擇鍵，然後按 \*。

若要解除按鍵鎖定，請按左選擇鍵，然後按 \*。

您可以選擇在逾時時間後自動鎖定鍵盤。 [請參閱第122 頁的「安全性設定」。](#)

## 捷徑

當在功能表中時，除了使用瀏覽鍵之外，您還可以使用數字鍵、# 和 \* 來快速存取應用程式。例如，在主功能表中按 2 來開啟訊息，或按 # 來開啟應用程式或功能表中位於對應位置的資料夾。

若要在開啟的應用程式間切換，請按住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的壽命。

若要開啟多媒體資料，請按一次 .

若要開啟多媒體功能表以檢視裝置中您最常使用的多媒體內容，請按多媒體鍵。

若要啟動網路連線 (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0。

在許多應用程式中，若要檢視最常使用的選項項目，請按瀏覽鍵。

若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取一個操作模式。

若要在標準和無聲操作模式間切換，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如果您有兩組電話號碼 (系統服務)，此動作會在兩組號碼之間切換。

若要撥號到語音信箱 (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1。

若要開啟最近撥號清單，請在待機模式下按通話鍵。

若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右選擇鍵。

## 尋找項目

當應用程式中有搜尋欄位時，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來搜尋名稱、檔案或應用程式。

1. 若要搜尋項目，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裝置會立即開始搜尋，並篩選出符合所輸入文字的項目。輸入的文字越多，搜尋結果會越準確。輸入文字時，請使用裝置內建的輸入法。在放大圖示旁的搜尋欄位，會顯示目前輸入法的指示符號。
2. 找到所需的項目後，請按瀏覽鍵開啟。

## 多媒體功能表

使用多媒體功能表，您可以檢視最常使用的多媒體內容。所選取的內容便會顯示在適當的應用程式中。

1. 若要開啟或關閉多媒體功能表，請按多媒體鍵。
2. 若要瀏覽並排畫面，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並排畫面包括下列項目：

- **音樂** — 進入音樂播放機的正在播放檢視、瀏覽您的歌曲和播放清單，或下載和管理 Podcast。
- **多媒體資料** — 檢視您最後拍攝的相片、開始影像的投影片放映，或是在相簿中檢視媒體檔。
- **遊戲** — 嘗試 N-Gage 遊戲。
- **地圖** — 在地圖應用程式中檢視您喜愛的地點。
- **網路** — 在瀏覽器中檢視您喜愛的網路連結。
- **通訊錄** — 加入連絡人、傳送訊息或撥打語音通話。若要在清單中將連絡人新增至空的位置，請按導覽鍵並選取連絡人。若要在多媒體功能表中傳送訊息，請選取連絡人，並選取傳送簡訊或傳送多媒體訊息。

3. 若要在並排畫面中向上或向下捲動，請按上或下瀏覽鍵。若要選取項目，請按導覽鍵。

若要變更並排畫面的順序，請選取**選項** > **安排並排**。

若要從開啟的應用程式返回多媒體功能表，請按多媒體鍵。



## 行動搜尋

按 ，並選取搜尋。

使用行動搜尋可存取搜尋引擎，並尋找及連線至當地服務、網站、影像及行動內容。您也可以搜尋裝置中的內容，例如行事曆項目、電子郵件及其他訊息。

### 網路搜尋 (系統服務)

1. 在主檢視中，選取**搜尋國際網路**。
2. 選取搜尋引擎。
3. 輸入您要搜尋的文字。

### 我的內容搜尋

若要在裝置中搜尋內容，請在主檢視的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當您輸入時，螢幕上便會顯示搜尋結果。

## 遊戲

您可以使用本裝置體驗高品質的 N-Gage™ 玩家遊戲。

裝置的主功能表中包含下列其中一個應用程式：

- **探索 N-Gage 應用程式** — 使用這個預覽應用程式，您可以取得即將推出的 N-Gage 遊戲的資訊、體驗試用版遊戲，並在遊戲正式推出後，下載和安裝完整的 N-Gage 應用程式。
- **N-Gage 應用程式** — 完整功能的應用程式，可讓您體驗完整的 N-Gage 遊戲，並取代功能表中的探索 N-Gage 應用程式。您可以尋找新的遊戲、試玩和購

買遊戲、尋找其他玩家，並存取分數、事件和聊天內容等。在安裝裝置上的軟體時，有些功能可能尚無法使用，請移至 [www.n-gage.com](http://www.n-gage.com) 以檢查軟體更新。

若要體驗完整的 N-Gage，您的裝置必須可以透過行動網路或無線區域網路存取網際網路。如需數據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需詳細資訊，請瀏覽 [www.n-gage.com](http://www.n-gage.com)。請注意，目前台灣開通的時間，以官方網站為主。

## 耳機

您可以將相容的耳機或聆聽用耳機連接至裝置。您可能需要選取傳輸線模式。



**警告：**使用耳機時，可能無法清楚聽見外在環境的聲音。為了您的安全，請勿在危險的地方使用耳機。

有些耳機包含兩個部分，遙控裝置和聆聽用耳機。遙控裝置具有麥克風和按鍵，可以接聽或結束通話、調整音量及播放音樂或影片檔。若要使用具有遙控裝置的聆聽用耳機，請將遙控裝置連接到裝置的 Nokia AV 接頭 (3.5 mm)，然後再將聆聽用耳機連接到遙控裝置。



如果耳機沒有隨附麥克風，若要進行免持聽筒通話，請使用這類具有相容遙控裝置的耳機或是使用裝置的麥克風。

使用某些耳機行動週邊產品時，若要調整通話期間的音量，請使用裝置的音量鍵。有些耳機行動週邊產品具有多媒體音量控制，但是只能可用來調整音樂或影片播放的音量。

您也可以將電視輸出傳輸線連接到裝置的 Nokia AV 接頭 (3.5 mm)。

請勿連接會產生輸出訊號的產品，這樣可能會損壞裝置。請勿將電源連接到 Nokia AV 接頭。

當您將未經 Nokia 認證可搭配本裝置使用的任何外部裝置或任何耳機連結至 Nokia AV Connector 時，請特別留意音量。

##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當您正在打電話或聽音樂時，按下音量鍵可分別調高或調低音量。

有了內建擴音器，您就不需將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講電話或聽電話，只要放到靠近自己的地方即可。



**警告：**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若要在通話期間使用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啟用擴音器**。

要關閉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 離線操作模式

要啟動離線操作模式，請短按電源鍵，並選取**離線**。

或者，按 ，並選取**工具 > 操作模式 > 離線**。

離線操作模式可讓您在未連線到無線網路的情況下仍可以使用裝置。當您啟動離線操作模式時，無線網路的連線會關閉，而訊號強度指示符號區會以  表示。裝置的所有傳入及傳出 RF 訊號都會被阻擋下來。如果您嘗試傳送訊息，則訊息會儲存在寄件匣中等待稍後傳送。

啟動離線操作模式時，您可以在不使用 SIM 卡的情況下使用裝置。



**重要：**在離線操作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通話，或任何在系統涵蓋範圍內才可使用的功能。您仍然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若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啟動手機功能。如果本裝置已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例如：當您啟動離線操作模式後，您仍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來讀取電子郵件或瀏覽網際網路。當建立和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時，請記得遵守任何適用的安全規定。您也可以離線操作模式中使用藍牙連線。

若要離開離線操作模式，請短按電源鍵，然後選取另一個操作模式即可。裝置會重新啟動無線傳輸（若訊號強度足夠）。

# 相機

## 關於相機

Nokia N82 具備兩部相機，裝置背面的相機解析度較高（用於風景模式的主相機、最高 5 百萬像素），而正面的相機解析度較低（用於肖像模式的視訊相機）。這兩部相機都可用來拍攝靜態影像和錄製影片。

您的手機支援 2592x1944 像素的影像拍攝解析度。本指南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影像和影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資料的影像和影片中。相機所產生的影像格式為 .jpeg。錄製的影片為具有 .mp4 副檔名的 MPEG-4 檔案格式，或為具有 .3gp 副檔名的 3GPP 檔案格式（共享品質）。[請參閱第32 頁的「影片設定」。](#)

您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或利用其他連線方式來傳送影像和影片，例如：藍牙連線方式或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您也可以將影像和影片上傳到相容的線上相簿。[請參閱第40 頁的「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 影像拍攝

若要啟動主相機，請使用相機啟動開關來開啟鏡頭滑蓋。

若要在鏡頭滑蓋已開啟的情況下啟動主相機，請按住拍攝鍵。

若要關閉主攝影機，請關閉鏡頭蓋。

## 靜態影像相機指示符號

靜態影像相機的觀景器會顯示下列項目：



1 — 拍攝模式指示符號

2 — 啟動工具列。工具列在影像拍攝期間不會顯示。[請參閱第25 頁的「啟動工具列」。](#)

3 — 電池電量指示符號

4 — 影像解析度指示符號，指示影像的品質。數位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還要差。



5 — 影像計數器，顯示使用目前的影像品質設定和目前所使用的記憶體時所能拍攝的大約影像數量。影像計數器在拍攝影像期間不會顯示。

6 — 本裝置記憶體 (📁) 和記憶卡 (💾) 指示符號會顯示影片所儲存的位置。

7 — 氬氣閃光燈指示符號，只有在氬氣閃光燈充電時會閃爍。

8 — GPS 指示符號，只有在 **記錄位置** 在相機設定中啟動才會顯示。請參閱 [第27 頁的「位置資訊」](#)。

## 啟動工具列

啟動工具列可提供您不同項目與設定的捷徑（不論在拍照前、拍照後或錄製影片前後）捲動到各個項目，按下導覽鍵選取。您也可以定義啟動工具列出現在螢幕的時間。

在您關閉相機時，啟動工具列的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如要在拍照或錄製影片前後查看啟動工具列，請選擇 **選項 > 顯示圖示**。若要讓啟動工具列只在您需要的時候出現，請選取 **選項 > 隱藏圖示**。螢幕上只會顯示拍攝鍵和電池電量的指示符號。欲開啟啟動工具列，請按下導覽鍵。工具列會出現 5 秒。

拍照或錄製影片前，請在啟動工具列選擇以下選項：

 可在影片及影像模式之間切換

 可選取場景

 可選取閃光燈模式（僅限影像）

 可啟動自動計時器（僅限影像）。請參閱 [第28 頁的「照片自動計時器」](#)。

 可啟動連拍模式（僅限影像）。請參閱 [第28 頁的「連拍」](#)。

 可選取顏色效果。

 可顯示或隱藏觀景窗（僅供影像）。

 可調整白平衡。

 可調整曝光補償（僅限影像）。

 可調整銳利度（僅限影像）。

 可調整對比度（僅限影像）。

 可調整感光度（僅限影像）。

圖示會變更以顯示目前的設定狀態。

可用的選項視您所在的拍攝模式和畫面而定。請參閱 [第26 頁的「拍照後」](#)。請參閱 [第31 頁的「錄影後」](#)。在「多媒體資料」的啟動工具列有不同的選項。請參閱 [第36 頁的「啟動工具列」](#)。

## 拍攝相片

在拍攝相片前，請注意下列事項：

- 在氬氣閃光燈完成充電前，您將無法拍攝相片，除非您將閃光燈設定為關。當閃光燈正在充電時，螢

幕上的  會閃爍。氬氣閃光燈通常需要幾秒鐘的充電時間。

- 若要調整光線和色彩，請使用瀏覽鍵在啟動工具列中捲動。[請參閱第32頁的「設定各項設定—調整色彩和光線」](#)。若變更了縮放、光線或色彩設定，可能會需要較長的時間來儲存所拍攝的影像。
- 若要釋放記憶體以供新相片使用，請使用例如 USB 資料傳輸線，將檔案傳送到相容的電腦，並從裝置中刪除檔案。當記憶體已滿時，裝置會通知您，並詢問您是否要變更使用的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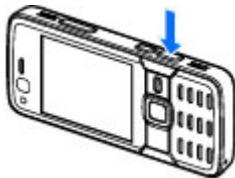
在拍攝相片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使用雙手保持攝影機的平衡。
- 數位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還要差。
- 如果經過一段時間沒有觸碰任何按鍵，攝影機就會進入省電模式。若要開始拍攝相片，請按拍攝鍵。

若要拍攝相片，請執行下列動作：

1. 如果攝影機處於影片模式，請從啟動工具列中選取影像模式。

2. 若要將焦點對準某個主題，請半按拍攝鍵 (僅限主攝影機，在風景和運動場景中無法使用)。綠色對焦指示符號會顯示在螢幕上。若焦點並未鎖定某個主題，紅色對焦指示符號便會顯示。請放開拍攝鍵，並再次半按此鍵。不過，您也可以不鎖定焦點而拍攝相片。



3. 若要拍攝相片，請按拍攝鍵。在影像儲存好之前，請勿移動裝置。

若要在拍攝相片時放大或縮小，請使用裝置的縮放鍵。



**秘訣：**若要開啟多媒體資料並檢視已拍攝的相片，請按裝置側邊的  兩次。

若要啟動正面攝影機，請選取 **選項 > 使用視訊相機**。若要拍攝相片，請按瀏覽鍵。若要放大或縮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若要讓攝影機在背景中開啟，並使用其他的應用程式，請按 。若要返回攝影機，請按住拍攝鍵。

## 拍照後

從啟動工具列選取下列選項 (只有在靜態影像相機設定中選取 **顯示已拍攝影像 > 開時** 才可使用)：

- 若不要保留拍攝的影像，請選取刪除 .

- 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其他連線方式 (例如：藍牙連線) 傳送影像，請按通話鍵，或選取傳送 。請參閱第90頁的「編寫與傳送訊息」。在通話期間無法使用此選項。
- 您也可以通話期間傳送影像給受話方。選取傳送至來電號碼  (只能在通話期間使用)。
- 若要將影像製成標籤讓列印籃稍後列印，請選取加入列印籃 。
- 若要傳送影像到相容的線上相簿，請選取  (僅限於已在線上相容相簿設定帳號者)。請參閱第40頁的「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若要在拍照後放大影像，請按  在多媒體資料中開啟影像，接著從選項清單中選取縮放選項。

若要在動態待機顯示下將影像設為桌面圖案，請選取選項 > 設為桌面圖案。

若要將影像設為連絡人的來電影像，請選取選項 > 設為連絡人通話影像 > 指定給連絡人。

若要返回觀景器拍攝新影像，請按拍攝鍵。

## 位置資訊

在拍攝照片時，自動將位置資訊加入照片。您可以使用這個資訊，例如在多媒體資料中查看相片拍攝地點。

若要將相機設定為將位置資訊加入照片，請選則 選項 > 設定 > 記錄位置 > 是。

以下位置資訊指示符號出現在螢幕下方：

-  — 位置資訊無法取得。假如在數分鐘內 GPS 發現衛星連線，指示符號會變更為 。本裝置將現在定位資訊加入您在這段時間拍攝的所有相片。
-  — 位置資訊已取得，並已經加入您所拍攝的所有相片。

請參閱第31頁的「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在多媒體資料中，有位置資訊的相片會以  表示。

## 閃光燈

閃光燈僅適用於主相機。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本裝置的相機具有氬氣閃光燈，可在光線微弱的情況下使用。在運動場景模式中，或在連拍模式中且選取連續時，無法使用氬氣閃光燈。

在氬氣閃光燈完成充電前，您將無法拍攝相片，除非您將閃光燈設定為關。當閃光燈正在充電時，螢幕上的  會閃爍。氬氣閃光燈通常需要幾秒鐘的充電時間。

下列閃光燈模式可以在靜態影像中使用：自動 、紅眼裝置 、開  和關 。

若要變更閃光燈模式，請在啟動工具列中選取所要的閃光燈模式。

## 拍攝模式

場景僅適用於主相機。

場景可以協助您找到目前環境適用的顏色與光線設定。每個場景的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影像模式的預設場景為**自動**，而在影片模式為**自動**（兩者指示符號為）。

要在啟動工具列變更場景，請選擇**場景模式**以及場景。

要製作適合某環境的場景，請捲動到**使用者自訂**，然後選擇**選項 > 變更**。在使用者定義的場景中，您可以調整不同的亮度和色彩設定。若要複製另一個場景之設定，請選擇**依照場景模式**和想要的場景。若要儲存設定並返回場景清單，請按**返回**。要啟動自訂的場景，請捲動到**使用者自訂**，按捲動鍵，然後選擇**選取**。

## 連拍

連拍模式僅適用於主相機。

如果您定義了拍攝照片的時間間隔，則只能在連拍模式中使用氬氣閃光燈。

要將相機設定成六連拍或連拍自訂的張數（若有足夠的記憶體），請在啟動的工具列選擇**連拍模式**。

如要拍攝六張照片，請選擇**連續**。要拍照，請按拍攝鍵。

要連續拍攝兩張或更多張照片，選擇想要的時間間隔。如要使用選取的時間間隔拍攝照片，請按拍攝

鍵。若要停止拍照，請選擇**取消**。可拍攝的影像張數是依據您記憶體之可用容量來決定。

在連拍模式之下拍照之後，螢幕會以圖示顯示相片。要查看照片，請按導覽鍵來開啟。若您使用時間間隔拍攝相片，螢幕上只會顯示最後拍攝的相片。您可以在「多媒體資料」的**影像**和**影片**觀看其他相片。

您也可以搭配自動計時器使用連拍模式。

要回到連拍模式的觀景窗，請按拍攝鍵。

若要關閉連拍模式，請在動態工具列中選取**連拍模式 > 拍攝單張**。

## 照片自動計時器

自動計時器僅適用於主相機。使用自動計時器延遲拍攝，讓您能夠使用相機拍攝自己。

若要設定自動計時器的延遲時間，請在啟動工具列選擇**自動計時器 > 2 秒、10 秒或 20 秒**。

欲啟動自動計時器，請選擇**啟動**。當啟動自動計時器時，手機會發出嗶聲，並且在拍照前會閃爍。相機將在到達選取的倒數時間後拍照。

若要關閉自動計時器，請在啟動工具列中選取**自動計時器 > 關**。



**秘訣：** 在啟動工具列選擇**自動計時器 > 2 秒**可減少拍照時的手部晃動。

# 拍照小秘訣

## 影像畫質

使用合適的影像畫質。相機有多種相片畫質模式。使用最高設定以確定相機可拍出最佳影像畫質。但是最佳影像畫質相對地也就需要更多的儲存空間。若要以多媒體訊息(MMS)或電子郵件附件將影像發送出去，就可能需要使用最低影像品質模式以最佳化影像傳送。您可以在相機設定定義品質。[請參閱 第31 頁的「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 背景

請使用單純的背景。要拍攝肖像或包含人物的影像，在取景時請避開雜亂複雜的背景，因為雜亂複雜的背景可能會分散注意力，忽略拍攝的主題。請移動攝影機或拍攝的主題來避開此類背景。拉近相機與主題物的距離，以拍攝出更清晰的畫面。

## 深度

在拍攝風景照時，擺設物件於前景可強調影像的景深。但是，若前景擺設的物件距離攝影機太近，拍起來就可能模糊不清。

## 光線情況

改變光源、光量和光的方向所拍攝出來的影像會有顯著的不同。以下為常見的光線情況：

- 光源位於目標物後。儘量不要將目標物置於強烈光源之前。若光源位於目標物後或從螢幕中看得見光

源，拍出的影像對比度就可能不佳、影像太黑，而且可能會出現您不想要的光線效果。

- 光源位於目標物旁。強烈的側面光線會強化影像拍攝的效果，但是可能會導致影像對比度太強烈。
- 光源位於目標物前。若光線過強，目標物的眼睛可能會閉起來。對比度可能也會太高。
- 最佳的光線為大量溫和的光線，在某些情況下您可以找到這種光線，例如，明亮偶爾多雲的日子或晴天的樹蔭下。

## 影片錄製

若要啟動主相機，請使用相機啟動開關來開啟鏡頭滑蓋。

若要在鏡頭滑蓋已開啟的情況下啟動主相機，請按住拍攝鍵。

若要關閉主相機，請關閉鏡頭滑蓋。

## 影片拍攝指示符號

影片觀景窗將會顯示以下項目：



- 1 — 拍攝模式指示符號
- 2 — 靜音開啟指示符號
- 3 — 啟動工具列。工具列在攝影期間不會顯示。[請參閱第 25 頁的「啟動工具列」。](#)
- 4 — 電池充電指示條
- 5 — 影片品質指示符號顯示影片的品質為電視高品質、電視一般品質、電子郵件高品質、電子郵件一般品質或分享品質。
- 6 — 影片檔案類型
- 7 — 總共可用的影片錄製時間。當您正在錄影時，目前的影片長度計時器也會顯示已過時間和剩餘時間。
- 8 — 手機記憶體 (📁) 和記憶卡 (💾) 指示符號會顯示影片所儲存的位置。
- 9 — 影片穩定器已開啟 (👉)。 [請參閱第 32 頁的「影片設定」。](#)

若要顯示所有的觀景窗指示符號，請選取選項 > 顯示圖示。選取隱藏圖示，只會顯示影片狀態的指示符號

以及錄製期間所剩餘的錄製時間、在縮放時顯示縮放列以及選擇鍵。

## 錄製影片

錄製影片前，請注意下列事項：

- 若要調整亮度和色彩，請在啟動工具列中捲動。[請參閱第 32 頁的「設定各項設定 — 調整色彩和光線」。](#)[請參閱第 28 頁的「拍攝模式」。](#)
- 若要釋放記憶體以供新影片使用，請使用例如 USB 資料傳輸線，將檔案傳送到相容的電腦，並從裝置中移除檔案。當記憶體已滿時，手機會通知您，並詢問您是否要變更使用的記憶體。

若要錄製影片，請執行下列操作：

1. 如果相機處於影像模式，請從啟動工具列中選取影片模式。
2. 若要開始錄製，請按拍攝鍵。紅色的錄製圖示 (●) 便會顯示並響起提示聲，表示已開始錄製。
3. 若要在任何時候暫停錄製，請按暫停。如果錄製設定為暫停狀態，而且在一分鐘內沒有按任何按鍵，影片錄製會自動停止。選取繼續可恢復錄製。  
若要放大或縮小主題，請使用裝置中的縮放鍵。
4. 若要停止錄製，請選取停止。影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資料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錄製影片的長度上限需視可用的記憶體而定。

若要啟動正面鏡頭，請選取選項 > 使用視訊相機。若要開始錄製影片，請按導覽鍵。若要放大或縮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 錄影後

錄製影片後，請從啟動工具列選取下列（只有在影片設定中，將顯示已拍攝影片設為開，才能使用）：

- 欲立即播放您剛錄製的影片，請選取播放.
- 若您想刪除該影片，請選擇刪除.
- 欲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其他連線方式，例如：藍牙連線發送影片，請按通話鍵或選取傳送。請參閱第90頁的「編寫與傳送訊息」。請參閱第62頁的「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您可能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 .mp4 檔案格式的影片。  
您也可以通話期間傳送影片給受話方。選取傳送至來電號碼（僅在通話期間可使用）。
- 如要上傳影片到相容的線上相簿，請選擇（僅限於已在線上相容相簿設定帳號）。請參閱第40頁的「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 要返回觀景窗以錄製新的影片，請按拍攝鍵。

## 相機設定

相機有兩種設定：設定和主要設定。在您關閉相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設定，但是主要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要調整設定，請使用啟動工具列的選項。請參閱第32頁的「設定各項設定—調整色彩和光線」。要變更主要設定，請在影像或影片模式下選擇選項 > 設定。

##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若要變更主要設定，請在影像模式中選取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像品質 — 選取列印(500 萬)-大(解析度 2592x1944)、列印(300 萬)-中(解析度 2048x1536)、列印(200 萬)-中(解析度 1600x1200)、郵件(80 萬)-中(解析度 1024x768)或 MMS(30 萬)-小(解析度 640x480)。影像品質愈好，所使用的記憶體就愈多。如果想要列印影像，請選取列印(500 萬)-大、列印(300 萬)-中或列印(200 萬)-中。如果要以電子郵件傳送，請選取郵件(80 萬)-中。若要使用多媒體訊息傳送影像，請選取 MMS(30 萬)-小。

上述解析度只能在主相機中使用。

- 加入相簿 — 選擇是否要將影像儲存到多媒體資料的特定相簿中。若您選取是，可用相簿的清單便會開啟。



- **記錄位置** — 若要將 GPS 位置座標新增至每個影像檔，請選取是。接收 GPS 訊號可能要花一些時間，或者可能找不到訊號。
- **顯示已拍攝影像** — 若您要在拍攝後觀看影像，請選取開；若您要立即繼續拍攝下一張相片，請選取關。
- **預設影像名稱** — 為所拍攝的影像定義預設的名稱。
- **進階數位縮放** (僅限主相機) — **開(持續)**可使數位和進階數位縮放之間的縮放增量平滑而連續，**開(已暫停)**可使縮放增量在數位和進階數位級距點處暫停，而**關**可限制縮放以維持影像的解析度。
- **拍攝聲** — 選取拍攝相片時所聽見的提示聲。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取儲存影像的位置。
- **旋轉影像** — 選擇當在多媒體資料中開啟直立持握裝置時所拍攝的影像時，是否要旋轉影像。
- **還原相機設定** — 選取是將攝影機設定回復為預設值。

## 設定各項設定 — 調整色彩和光線

若要讓相機更加精細地重新顯示色彩和光線，或者要增加相片或影片的效果，請在啟動工具列中捲動，並自下列選項選取：

- **閃光模式** (🔦) (僅供影像) — 選取所要的閃光燈模式。
- **色調** (🎨) — 從清單中選取色彩效果。
- **白平衡** (☀️) — 從清單中選取目前的光線條件。這可讓相機更加精細地重新顯示色彩。

- **曝光補償** (📊) (僅供影像) — 如果要在明亮的背景中拍攝深色主題，例如下雪背景，請將曝光值調整至 +1 或 +2 以補償背景的亮度。如要在昏暗的背景中拍攝明亮的主題，請使用 -1 或 -2 的曝光值。
- **清晰度** (🔍) (僅供影像) — 調整影像的銳利度。
- **對比** (📊) (僅供影像) — 調整影像最亮和最暗部分之間的差距。
- **感光度** (ISO) (僅供影像) — 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提高感光度，以減少拍攝影像太暗的風險。

螢幕顯示會配合設定而變更，以顯示變更對相片或影片的效果。

依據所選取的相機而定，可用的設定也會不同。

設定是因相機而異；如果您變更視訊相機的設定，主相機中的設定並不會變更。設定也會因拍攝模式而不同；如果您在影像模式中變更設定，影像模式中的設定並不會變更。在模式之間切換並不會重設已定義的設定。

在您關閉相機時，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若您選取新的場景，所選取的場景會取代色彩及光線設定。您可以在選取場景後視需要變更設定。

## 影片設定

若要變更主要設定，請在影片模式中選取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片品質** — 設定影片品質為**電視高品質**、**電視一般品質**、**電子郵件高品質**、**電子郵件一般品質**(透過



手機播放的標準品質) 或**分享品質**。如果您想要在相容的電視或電腦上觀看影片，請選取**電視高品質**或**電視一般品質**，使其為 VGA 解析度 (640x480) 和 .mp4 的檔案格式。您可能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傳送儲存為 .mp4 檔案格式的影片。若要使用多媒體訊息傳送影片檔，請選取具有 QCIF 解析度和 .3gp 檔案格式的**分享品質**。

- **防止影片震動** — 請選取開以減少攝影機在錄製影片時的晃動。
- **錄音** — 若您不想錄製聲音，請選取**靜音**。
- **加入相簿** — 選取您是否要將錄製的影片加入到多媒體訊息的特定相簿中。選取**是**以開啟可用相簿清單。
- **顯示已拍攝影片** — 選取是否要於攝影停止後在螢幕上顯示已錄製之影片的第一個影格。請從啟動工具列選取**播放** (主攝影機) 或選取**選項 > 播放** (視訊攝影機) 以觀看影片。
- **預設影片名稱** — 定義所拍攝影片的預設名稱。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取儲存影片的位置。
- **還原相機設定** — 選取**是**可將攝影機設定回復為預設值。

# 多媒體資料

若要儲存與管理您的影像、影片、聲音檔和串流連結，或者透過無線區域網路 (WLAN) 與其他相容的通用隨插即用 (UPnP) 裝置共享檔案，請按 ，然後選取多媒體。



**秘訣：** 如果您位於另一個應用程式，若要在多媒體資料中檢視上次儲存的相片或影片，請按手機側面的 。若要進入影像和影片資料夾的主檢視，請再按一次檢視鍵。

## 檢視和管理檔案

按 ，並選取多媒體。

在多媒體資料中選取影像和影片 、曲目 、聲音檔 、串流連結 、簡報  或所有檔案 ，然後按瀏覽鍵將其開啟。

您可以瀏覽和開啟資料夾；或標記、複製和移動物件到資料夾中。您也可以建立相簿，並標記、複製與新增項目到相簿中。[請參閱 第36 頁的「相簿」。](#)

儲存在相容記憶卡 (若有插入) 的檔案會以  表示。

若要開啟檔案，請按瀏覽鍵。影片、.ram 檔和串流連結會在 RealPlayer 中開啟及播放，音樂和聲音檔則會以音樂播放機開啟及播放。[請參閱 第77 頁的「RealPlayer」。](#)  
[請參閱 第68 頁的「音樂播放機」。](#)

若要將檔案複製或移動到記憶卡 (若有插入) 或裝置記憶體，請選取一個檔案和選項 > 移動和複製 > 複製至記憶卡或移動至記憶卡或複製至手機記憶體或移動至手機記憶體。



# 影像與影片

## 檢視影像與影片

若要檢視影像和影片，請按 ，並選取**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

裝置相機所拍攝的相片和錄製的影片會儲存在**影像和影片**中。影像和影片也可以當做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或是透過藍牙連線來傳送。若要在多媒體資料或 RealPlayer 中檢視收到的影像或影片，您必須先儲存這些影像和影片。

儲存在 Nokia 影片中心的影片不會顯示在多媒體資料中的**影像和影片**中。[請參閱第65頁的「Nokia 影片中心」。](#)

在**影像和影片**中的影像和影片檔是使用循環方式，以日期和時間排序。並且會顯示檔案的數目。若要逐一瀏覽檔案，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若要依群組瀏覽檔案，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若要開啟檔案，請按瀏覽鍵。當影像已開啟時，若要放大影像，請按裝置側邊的縮放鍵。縮放比例不會永久儲存。



如果您要根據裝置的方向自動旋轉螢幕顯示，請在設定中開啟螢幕旋轉。[請參閱第120頁的「個人化設定」。](#)

若要編輯影片或相片，請選取**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37頁的「編輯影像」。](#)

若要查看標記  的影像是在何處拍攝的，請選取**選項 > 顯示在地圖上**。

若要在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或是要將影像儲存到相容記憶卡 (若已插入) 以用來列印，請選取**選項 > 列印**。[請參閱第39頁的「影像列印」。](#)您也可以標記影像，稍後才在多媒體資料中的**列印籃**列印。[請參閱第36頁的「列印籃」。](#)

## 管理影像和影片

要在「多媒體資料」中增加影像或影片到相簿，請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請參閱第36頁的「相簿」。](#)

要標記影像以供稍後列印，請選取一個影像並從啟動工具列選取**加入列印籃**。[請參閱第36頁的「列印籃」。](#)

要將相片設為背景圖案，請選擇相片和**選項 > 使用影像 > 設為桌面圖案**。

要刪除影像或影片，請選擇**選項 > 刪除**。

有些選項是已在啟動工具列選取影像或影片後才能使用。[請參閱第36頁的「啟動工具列」。](#)

## 啟動工具列

您可以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使用啟動工具列為不同作業的捷徑。啟動工具列必須是在您已選取影像或影片後才能使用。

在啟動工具列中，請上下捲動到不同的項目，然後按導覽鍵來選取。可用的選項會依照您所在的畫面以及您是否已選取影像或影片而不同。

在您關閉相機時，啟動工具列的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若您要讓啟動工具列一直顯示在螢幕上，請選取**選項 > 顯示圖示**。

若您要讓啟動工具列只在您需要的時候出現，請選取**選項 > 隱藏圖示**。欲開啟啟動工具列，請按下導覽鍵。選擇以下設定：

 可播放所選取的影片

 可傳送所選取的影像或影片

 如要將選取的影像或影片上傳到相容的線上相簿（僅限於已在線上相容相簿設定帳號）。[請參閱第40頁的「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或  可從列印籃增加或移除影像。[請參閱第36頁的「列印籃」。](#)

 可列印所查看的影像

 可開始影像的投影片放映

 可刪除所選取的影像或影片

可使用的選項須視您所在的畫面而定。

## 相簿

相簿可讓您方便管理影像與影片。若要查看「多媒體資料」的相簿清單，請選擇**影像和影片 > 選項 > 相簿 > 檢視相簿**。

若要建立新相簿，請在相簿清單畫面選取**選項 > 新增相簿**。

要在「多媒體資料」中增加影像或影片至相簿，請捲動到該影像或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之後會開啟相簿清單。選擇您要增加影像或影片的相簿。您增加至相簿的項目仍可以在「多媒體資料」的影像和影片中看見。

若要從相簿移除檔案，請開啟該相簿，捲動至該檔案並按 **C**。檔案不會從「多媒體資料」的影像和影片中刪除。

## 列印籃

您可以標記影像到列印籃，然後在稍後使用相容的印表機或相容的列印機列印（若有的話）。[請參閱第39頁的「影像列印」](#)。標記後的影像會在影像和影片和相簿中，以表示。

要標記影像以供稍後列印，請選取一個影像並從啟動工具列選取**加入列印籃**。

要在列印籃查看影像，請從**影像和影片**（只有當您將相片加入到列印籃後才能使用）選擇  或 **選項 > 列印 > 檢視列印籃**。

若要從列印籃移除影像，請在**影像和影片**或相簿中選擇影像，然後**選項 > 從籃中移除**。

## 投影片放映

若要以投影片放映方式來觀看影像，請在多媒體資料中選取影像，然後在啟動工具列中選取**開始投影片放映** ()。投影片放映會從選取的檔案開始。

若只要以投影片放映方式來觀看所選取的影像，請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來標記影像**，並選取**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開始**來開始投影片放映。

自下列項目選取：

- **暫停** — 暫停投影片放映
- **繼續** — 恢復投影片放映 (若暫停的話)
- **結束** — 關閉投影片放映

若要瀏覽影像，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在開始投影片放映之前，調整投影片放映設定。選取**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音樂** — 在投影片放映中加入聲音。選取**開或關**。
- **歌曲** — 從清單中選取音樂檔
- **每張投影片間隔** — 調整投影片放映的節奏
- **縮放和取景** — 使投影片一張接著一張流暢地放映，並讓多媒體資料隨機放大或縮小影像

若要在投影片放映期間降低或提高音量，請使用裝置的音量鍵。

## 編輯影像

### 影像編輯器

在拍攝相片後要將其編輯，或是編輯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的影像，請選擇**選項 > 編輯**。會開啟影像編輯器。

請選取**選項 > 套用效果**開啟窗格，在窗格中您可選取由小圖示所代表的不同編輯選項。您可裁切和轉動影像；調整亮度、色彩、對比和解析度，以及增加效果、文字、美工圖案或是相框到影像中。

### 裁切影像

要裁切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或從清單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若要手動裁切影像大小，請選擇**手動**。

若選擇**手動**，影像的左上角會出現一個十字符號。使用導覽鍵選擇要裁切的區域，然後選擇**設定**。另一個十字符號會出現右下角。再次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要調整第一個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返回**。選取的區域會變成長方形，形成裁切影像的部份。

若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請選擇要裁切之影像的左上角。若要重新調整反白區域的大小，請使用導覽鍵。要固定選取的區域，請按下導覽鍵。若要於相片

中移動選取區域，請使用導覽鍵。要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請按下導覽鍵。

## 消除紅眼

要在影像中消除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

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份，然後按一下導覽鍵。螢幕上會顯示一個圓圈。若要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圓圈，請使用導覽鍵。要消除紅眼，請按導覽鍵。完成編輯影像時，請按下**完成**。

要儲存變更並回到**影像和影片**，請按下**返回**。

## 實用捷徑

編輯影像時您可使用下列捷徑：

- 若要瀏覽全螢幕影像，請按下\*。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 **3** 或 **1**。
- 要放大或縮小，請按 **5** 或 **0**。
- 要於縮放的影像內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 編輯影片

要在多媒體資料中編輯影片檔，請捲動到影片檔，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和一個編輯選項。

影片編輯可支援.3gp 和.mp4 的影片檔格式以及.aac、.amr、.mp3 和 .wav 等的聲音檔格式。影片編輯並不支援所有檔案格式的功能或所有種類的檔案格式。

## 電視輸出模式

要在相容的電視上觀看所拍攝的影像和影片，請使用 Nokia 視訊資料傳輸線。

要在電視上觀看影像和影片之前，您可能需要設定電視輸出的各項設定以符合電視系統和電視的畫面比例。[請參閱 第121 頁的「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要在電視觀看影像和影片，請完成下列各項：

1. 將 Nokia 視訊資料傳輸線連接至相容電視的視訊輸入。
2. 將 Nokia 視訊資料傳輸線的另一端連接到手機的 Nokia AV 接頭。
3. 您可能需要選取傳輸線的模式。
4. 按 ，然後選擇**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以及您想要觀看的檔案。

影像會顯示在影像觀看程式中，而影片會以 RealPlayer 播放。

當 Nokia 視訊資料傳輸線連接到手機，所有聲音，包括通話、立體聲影片聲音、按鍵音和鈴聲都會被轉到電視上。您可以一般方式使用手機麥克風。

不包含在「多媒體資料」與 RealPlayer 中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內的其他所有應用程式，電視螢幕會顯示所有顯示於手機螢幕上的原貌。

開啟的影像會在電視上以全螢幕顯示。當您在電視上以縮圖畫面開啟影像，會無法使用放大。

當您開啟經反白的影片，RealPlayer 會開始在手機螢幕和電視螢幕播放影片。[請參閱 第77 頁的「RealPlayer」。](#)

您可以在電視上以投影片放映方式來觀看影像。當所選取的音樂播放時，相簿中的所有項目或標記的影像都會在電視上以全螢幕顯示出來。[請參閱 第 37 頁的「投影片放映」。](#)



## 簡報

有了簡報，您可以觀看 SVG 檔案（可變動的向量圖形）檔案，例如：卡通和地圖。在使用不同螢幕的大小和解析度列印或觀看 SVG 影像時，可維持影像原貌而不失真。

要查看 SVG 檔案，請按 **9**，然後選擇**多媒體 > 簡報**。捲動到某一影像，然後選取**選項 > 播放**。要暫停播放，請選擇**選項 > 暫停**。

要放大，請按 **5**。要縮小，請按 **0**。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 **1** 或 **3**。

若要將影像轉動 45 度，請按 **7** 或 **9**。

要在全螢幕和一般螢幕之間進行切換，請按**\***。

## 影像列印

### 影像列印

要使用影像列印來列印影像，請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多媒體資料、相機、影像編輯器或影像瀏覽器中的列印選項。

使用影像列印透過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連線列印影像。您也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列印影像。如果已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您可儲存影像到該記憶卡，並使用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它們。

您只可列印.jpeg 格式的影像。相機所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成.jpeg 格式。

## 列印選項

要使用影像列印來列印影像，請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多媒體資料、相機、影像編輯器或影像瀏覽器中的列印選項。

當您首次使用影像列印，在您選擇影像後會顯示相容印表機的清單。選擇一台印表機。該印表機會設定為預設的印表機。

若要使用與 PictBridge 相容的印表機列印，請在選取列印選項前連接相容的資料傳輸線，然後檢查資料傳輸線模式是否設定為**影像列印**或**要求連線**。[請參閱第63 頁的「USB」](#)。選取列印選項時，印表機會自動顯示。

如果預設印表機無法使用，會顯示可用的列印裝置清單。

要變更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預設印表機**。

## 預覽列印

選取印表機之後，選取的影像就會使用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來顯示。

要變更版面，請左右捲動導覽鍵以瀏覽已選取印表機的可用版面。若一個頁面上無法顯示多個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以顯示其他頁面。

## 列印設定

視選取的印表機功能而定，可用的選項也會有所不同。

要設定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預設印表機**。

要選擇紙張大小，請選擇**紙張大小**、從清單選擇紙張大小和**確定**。選擇**取消**回到上一個畫面。

## 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

您可以在相容的線上相簿、部落格或使用網路上其他相容的線上分享服務，來共享影像和影片。您可以上傳內容、儲存未完成的發佈內容以便稍後繼續，也可以檢視相簿的內容。受支援的內容類型可能會因服務提供商而不同。

在線上共享影像和影片之前，您必須先向線上影像分享服務提供商訂閱服務，並建立一個新帳號。您通常可以在服務提供商的網頁上訂閱服務。如需訂閱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從多媒體資料中將檔案上傳至線上服務，請按 ，並選取**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捲動至所要的檔案，並選取**選項 > 傳送 > 發表至網路**，或是選取檔案，並從啟動工具列中選取.

如需應用程式與相容服務提供商的詳細資訊，請瀏覽 Nokia 產品支援頁面或當地的 Nokia 網站。



# 家用網路

## 關於家用網路

本行動電話與萬用隨插即用 (UPnP) 架構相容。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或無線區域網路路由器，可建立家用網路並連接相容的 UPnP 裝置（可支援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到網路），例如：您的行動電話、相容電腦、相容印表機、相容音訊系統、相容電視或有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的音訊系統或電視。

於家用網路使用行動電話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您必須要有使用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家用連線設定，以及連接至相同家用網路的其他啟用 UPnP 的家用裝置。[請參閱第58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家用網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設定。請於配有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與啟動加密的無線區域網路架構網路使用家用網路功能。

您可使用家用網路與其他相容的 UPnP 裝置分享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的媒體檔。要管理您的家用網路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連線方式 > 家用媒體。您也可以使用家用網路觀看、播放、複製或列印「多媒體資料」內的相容多媒體檔。[請參閱第42頁的「查看與分享媒體檔」。](#)

行動電話僅會在您接受來自另一台相容裝置的連線請求時，或在「多媒體資料」選取選項以瀏覽、播放、列印或複製在手機中的媒體檔，或是在家用網路資料夾中搜尋其他裝置才會連接至家用網路。

## 重要安全資訊

當您設定無線區域網路的家用網路時，請啟用加密方法，先將您的存取點裝置加密，然後再將要連接至家用網路的另一個裝置加密。請參閱手機文件。請將任何密碼與本手機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

您可以查看或變更手機的無線區域網路之網路存取點設定。[請參閱第126頁的「存取點」。](#)

若您使用無線網路操作模式建立相容裝置的家用網路，請於設定網路存取點時啟用一項 **WLAN 安全模式** 之中的加密方法。[請參閱第126頁的「連線設定」。](#) 此步驟會降低讓不希望的人加入無線網路的風險。

如果其他裝置嘗試連接您的行動電話或家用網路時，行動電話會通知您。請勿接受未知裝置的連線請求。

如果您在沒有加密的網路中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請關閉與其他裝置共享您的檔案，或者不要分享任何私人的多媒體檔案。[請參閱第41頁的「家用網路設定」。](#)

## 家用網路設定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支援的 UPnP 的相容裝置分享儲存在「多媒體資料」的媒體檔，您必須先建立和設定無線區域網路之家用網路存取點，然後設定在家用媒體應用程式的家用網路設定。[請參閱第59頁的「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請參閱第126頁的「連線設定」。](#)

還未設定家用媒體應用程式設定之前，應用程式的家用網路相關選項無法使用。

當您初次進入家用媒體應用程式，設定精靈會開啟並協助您定義手機的家用網路設定。要稍後使用設定精靈，請在家用媒體的主要畫面選擇**選項 > 執行精靈**，並遵照螢幕的指示進行。

要將相容的電腦連接到家用網路，您必須在電腦上安裝相關的軟體。您可以從手機隨附的 CD-ROM 或 DVD-ROM 取得軟體，或是您可以從 Nokia 網站手機支援頁面下載軟體。

## 設定檔之設定

要設定家用網路的設定檔，請選擇**工具 > 連線方式 > 家用媒體 > 設定**和以下選項：

- **家用網路存取點** — 若您想要手機在每次連線到家用網路時詢問您存取點，請選取**總是詢問**，當您使用家用網路時，**新增**可定義新的存取點並自動使用或選取無。如果您的家用網路沒有啟用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設定，您會收到安全警示。您可以繼續並於稍後將無線區域網路安全開啟；或取消定義存取點，然後先開啟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請參閱第126頁的「存取點」。](#)
- **裝置名稱** — 輸入家用網路中其他相容裝置會顯示的本行動電話名稱。
- **複製至** — 選擇要儲存拷貝的媒體檔的記憶體。

## 開啟分享功能並定義內容

選擇**工具 > 連線方式 > 家用媒體 > 共享內容**和以下功能：

- **共享內容** — 允許或拒絕與相容裝置分享媒體檔。在配置所有設定前，請勿設定內容分享為開啟。若將內容分享設為開啟，其他家用網路中的 UPnP 相容裝置也可以查看與複製您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所選取供分享的檔案。如果您不想讓其他裝置進入您的檔案，請將內容分享設為關。
- **影像與影片** — 可選取與其他裝置分享的媒體檔案，或查看影像和影片的分享狀態。要更新資料夾的內容，請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內容**。
- **音樂** — 可選取與其他裝置分享的播放清單，或查看播放清單的分享狀態。要更新資料夾的內容，請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內容**。

## 查看與分享媒體檔

要在家用網路和其他 UPnP 相容裝置分享媒體檔，請設定內容分享為開啟。[請參閱第 42 頁的「開啟分享功能並定義內容」。](#)即使手機中的內容分享設為關，您仍可查看和複製儲存於其他家用網路裝置中的媒體檔（如果其他裝置允許）。

## 顯示儲存於裝置中的媒體檔案

要顯示在其他家用網路裝置，例如：相容電視，的影像、影片和聲音檔，請執行下列動作：

1. 請在「多媒體資料」選擇一個影像或聲音檔，然後選項 > 透過家用網路顯示。
2. 選擇媒體檔案中顯示的相容裝置。影像會同時顯示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和您的行動電話，但是影片和聲音檔僅會於其儲存的裝置中播放。
3. 要停止分享，請選擇選項 > 停止顯示。

### 顯示儲存於其他裝置中的媒體檔案

要顯示儲存於您手機（或例如：相容電視）的其他家用網路的媒體檔，請執行以下動作：

1.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家用媒體 > 瀏覽家用網路。行動電話會開始搜尋其他相容裝置。螢幕上會顯示裝置名稱。
2. 從清單中選擇想要的裝置。
3. 選擇您要從其他裝置瀏覽的媒體類型。可取得的檔案類型視其他裝置的功能而定。  
要以不同條件搜尋檔案，請選擇選項 > 尋找。要將搜尋到的檔案排序，請選擇選項 > 排序。
4. 選擇您想要觀看的媒體檔或資料夾。
5. 請按導覽鍵並選擇播放或顯示，和裝置上或透過家用網路。
6. 選擇顯示檔案的裝置。

在播放影片或聲音檔時要調整音量，請向左或右捲動。

要停止分享媒體檔，請選擇返回或停止（僅在播放影片和聲音檔時才可使用）。



**秘訣：** 您可以透過具有 UPnP 相容印表機的家用網路列印儲存在「多媒體資料」的影像。[請參閱第 39 頁的「影像列印」](#)。內容分享不必開啟。

## 複製媒體檔案

要從您的手機複製或傳輸媒體檔到其他相容的裝置，例如：UPnP 相容電腦，請在「多媒體資料」選擇一個檔案和選項 > 移動和複製 > 複製至家用網路或移至家用網路。內容分享不必開啟。

如要從另一個手機複製或傳送檔案到您的手機，請在另一個手機選擇檔案並且從選項清單選擇想要的複製選項。內容分享不必開啟。

# 定位 (GPS)

## 關於 GPS

全球定位系統(GPS)是一種全球衛星無線電導航系統，包括 24 個衛星及其可監測衛星運作的地面接收站。本手機的內部具有 GPS 接收器。

GPS 終端機能接收來自衛星的低功率無線電訊號並測量訊號傳輸時間。GPS 接收器可從傳輸時間計算出該位置的正確距離（公尺）。

GPS 內的座標使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以具小數點的經緯度格式表示。

「全球定位系統」(GPS) 是由美國政府所管理，其僅負責此系統的精確性與維護事宜。位置資料的精確度會受到美國政府調整 GPS 衛星的影響，而且會因美國國防部的國內 GPS 政策和 Federal Radionavigation Plan 而變更。衛星幾何位置不佳也可能會影響到精確度。是否有 GPS 訊號以及 GPS 訊號的品質，可能會受到所在位置、建築物、天然障礙物和天氣狀況等因素的影響。GPS 接收器應該只用於室外，才能接收 GPS 訊號。

任何的 GPS 皆無法應用於精確的位置測量，因此當您在定位或導航時，不應完全依賴來自 GPS 接收器和行動電話無線系統的位置資料。

本手機的 GPS 並不適用於專業的導航和定位。GPS 連線時間可能會花費十幾分鐘，並且也會受到天氣、使用的環境和其他使用狀況的影響。GPS 僅適用於導航輔助，並且不應使用於緊急或需要精確定位的工作上。

您的行動電話也支援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使用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輔助數據，在您的手機接收來自衛星的訊號時可輔助計算您現在位置的座標，而會產生數據服務的費用。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是系統服務。

您的手機已預設使用 Nokia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的服務，如果沒有指定其他服務提供商，則會使用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設定。僅在需要時才會從 Nokia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服務伺服器擷取輔助數據。

您的手機需有封包數據網際網路存取點的設定才可從 Nokia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服務擷取輔助數據。要定義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的存取點，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定位 > 定位伺服器 > 存取點**。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無法使用於此服務。當手機第一次使用 GPS 時，會詢問封包數據網際網路存取點。

如要使用或關閉不同的定位方法，例如：藍牙 GPS，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定位 > 定位方法。

## GPS 接收器

GPS 接收器位於裝置的頂部。使用接收器時，請將手機直立握住呈 45 度角 (可清楚看見天空)。

建立 GPS 連線可能需要數秒到數十分鐘的時間。在車內建立 GPS 連線、天候狀況不佳，或在崎嶇的地理環境下，所需的時間更長。



GPS 接收器的電力來自於裝置的電池。使用 GPS 接收器可能會使電池的電力更快用盡。

## 關於衛星訊號

若您的裝置無法找到衛星訊號，請考慮下列事項：

- 若您位於室內，請走到戶外以接收較佳的訊號。
- 若您在戶外，請移至更開闊的空間。

- 請確定您的手沒有遮蓋裝置的 GPS 天線。[請參閱第 45 頁的「GPS 接收器」。](#)
- 若天候狀況不佳，可能也會影響訊號強度。
- 當裝置嘗試建立 GPS 連線時，若正好啟動省電螢幕保護，連線將會中斷。
- 建立 GPS 連線可能需要數秒到數十分鐘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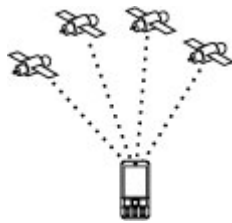


### 衛星狀態

若要檢查您的裝置搜尋到多少顆衛星，並且是否有接收到衛星訊號，請按 ，然後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GPS 資料 > 位置 > 選項 > 衛星狀態。或者，在地圖應用程式中選取選項 > 地圖選項 > 衛星資訊。

如果您的裝置已找到衛星，每顆衛星的指示條都會顯示在衛星資訊檢視中。指示條越長表示衛星訊號越強。當您的裝置從衛星訊號接收到足夠的數據以計算您位置的座標時，指示條會變為黑色。

您的裝置必須至少接收來自四顆衛星的訊號才可以計算您位置的座標。初步計算完成後，它可能會繼續使用三顆衛星來計算您所處位置的座標。找到的衛星越多，準確性也會越好。



## 定位請求

您可能接收到來自系統服務的要求才能接收位置資訊。服務提供商可能會依照您的手機位置提供有關當地主題的資訊，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況。

當您接收到定位請求時，螢幕會顯示一則訊息，指出發出此要求的服務為何。選擇**接受**讓您的位置資訊可以發送出去，而按**拒絕**則可拒絕此要求。

## 地圖

地圖是否可用會因國家/地區而有所不同。例如：地圖可能會因國家/地區的法律限制而無法使用。在適用法律的最大容許範圍內，Nokia 不對地圖的可用性、精確度、準確性或更新做任何或所有的保證。

## 關於地圖

按 ，並選取**地圖**。

使用地圖，您可以在地圖上看見您目前的位置、瀏覽地圖上不同的城市和國家、搜尋位址和您想要去的不同地點、規畫從某個位置到另一個位置的路徑以及將位置存成地標並傳送到相容的裝置。

地圖使用 GPS。您可以在手機的設定中定義手機所使用的定位方式。[請參閱第123頁的「定位設定」](#)。欲知最正確的位置資訊，請使用內部的 GPS 或相容的外部 GPS 接收器。

初次使用地圖時，您可能需要為您目前的位置定義下載地圖資訊的網際網路存取點。要稍後變更預設的存取點，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路 > 預設存取點**。

幾乎所有的數位製圖大都不是很精確，而且在某些情況下是不完整的。請勿僅依賴本裝置提供使用的地圖。

下載地圖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秘訣：** 您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或透過電腦的 Nokia Map Loader 軟體使用網際網路下載地圖。[請參閱第48頁的「下載地圖」。](#)

若手機在原註冊行動系統範圍外註冊某系統，要接收備註，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路 > 漫遊警告 > 開。如需詳細資訊及漫遊費用，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

## 瀏覽地圖

地圖涵蓋的範圍依照國家而有所不同。

開啟地圖應用程式時，地圖會放大顯示您上次最後儲存的位置。如果上次並未儲存位置，地圖應用程式會根據手機從行動電話系統接收的資訊放大顯示您所在國家的首都地圖。同時，如果之前沒有下載過，就會下載地圖的位置。

要建立 GPS 連線和放大您目前位置地圖，請選擇選項 > 尋找位置 > GPS 方位 [0]，或按 0

GPS 指示條  會在您瀏覽地圖時顯示在螢幕上。當手機嘗試建立 GPS 連線時，圓圈為黃色。當手機從衛星接收到足夠的數據以計算您現在位置的座標，圓圈會變為綠色。

當您在使用地圖時如要觀看衛星資訊，請選擇選項 > 地圖選項 > 衛星資訊。

您目前的地點會在地圖上以  表示出來。

要在地圖上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若要放大或縮小，請按 \* 或 #。

要在 2D 和 3D 畫面間做切換，請選擇選項 > 地圖選項 > 2D/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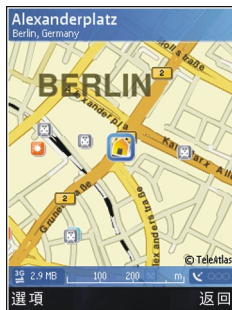
要搜尋位置，請選擇選項 > 尋找位置。您可以選擇移到 GPS 位置、搜尋地址、輸入關鍵字以搜尋喜愛的地點、搜尋鄰近地點或瀏覽指南（附加服務）。

例如：使用地圖上的位置為開始點以搜尋鄰近地區、計畫路徑、查看詳細情形或開始導覽（附加服務），請按導覽鍵並選擇想要的選項。

當您在螢幕瀏覽地圖時，例如移動到另一個國家時，手機會自動下載新的地圖。下載的地圖都是免費的，但是下載這些資料可能需要接收服務提供商的網路所提供的大量資料傳輸。欲知有關資料傳輸的收費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地圖會自動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或在相容的記憶卡內（若有插入）。

要定義地圖上所顯示您要去的地點的類型，請選取選項 > 地圖選項 > 類別和想要的類別。





要將位置儲存為地標，請在您要的位置按下導覽鍵，選取儲存 > 當成地標、輸入地標名稱並選取您要包括的類別。要拍攝位置快照，請選取儲存 > 當成影像。位置快照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要傳送位置快照，在「多媒體資料」中選擇位置快照，在啟動工具列中選擇.

要檢視已儲存的地標，請選取選項 > 尋找位置 > 地標。

如要傳送地標到相容的手機，在地標畫面按下導覽鍵，然後選擇發送。若您要以文字訊息傳送地標，其資訊會轉換成純文字。

要調整網路、路徑和一般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下載地圖

當您在螢幕瀏覽地圖時，例如移動到另一個國家時，手機會自動下載新的地圖。下載的地圖都是免費的，但是下載這些資料可能會需要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資料。欲知有關資料傳輸的收費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您可以在螢幕顯示的資料計數器（以 kB 為單位）查看傳輸資料數量。當您在線上瀏覽地圖、建立路徑或搜尋位置時，計數器會顯示網路的傳輸量，

要避免手機透過網際網路自動下載地圖（例如：當您位在原註冊行動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外時），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路 > 使用網路 > 絕不。

要定義您用來儲存地圖或語音導航檔案的記憶卡空間，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網路 > 記憶卡使用上限 (%)。此選項只有在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時才能使用。當記憶體已滿時，會刪除最舊的地圖資料。可使用用於電腦的 Nokia Map Loader 軟體刪除已儲存的地圖資料。

## Nokia Map Loader

Nokia Map Loader 為電腦軟體，讓您可以從網際網路下載和安裝不同國家的地圖到手機或到相容的記憶卡（如有插入）。您也可以用該軟體來下載轉彎路口提示導航的語音檔。

要使用 Nokia Map Loader，您必須要先在相容電腦上安裝該軟體。您可以從網際網路 [www.nokia.com/maps](http://www.nokia.com/maps) 下載該電腦軟體。請遵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

在您使用 Nokia Map Loader 前您必須先使用地圖應用程式。Nokia Map Loader 使用地圖的歷史訊息檢查要下載的地圖資料的版本。

在電腦安裝了該電腦軟體後，要下載地圖，請依照以下步驟進行：

1. 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將您的手機連接到電腦。請選擇資料傳輸為 USB 連接模式。
2. 開啟您電腦上的 Nokia Map Loader。Nokia Map Loader 會檢查要下載的地圖資料的版本。
3. 選擇您要的地圖或語音導航檔案，然後下載並安裝至手機中。



## 尋找地點

要查看地圖上離您最近而且是您想要去的地方或其他位置，請選取選項 > 尋找位置 > 鄰近地區和一個類別。

要以名稱搜尋關注的地點，請選取選項 > 尋找位置 > 關鍵字搜尋或輸入名稱的第一個字，然後選取尋找。

要依地址搜尋位置，請選擇選項 > 尋找位置 > 依地址。您必須輸入城市和國家。要使用您儲存在通訊錄中的連絡人卡片的地址，請選取選項 > 尋找位置 > 依地址 > 選項 > 從連絡人中選擇。

要查看地圖上的搜尋結果，按下導覽鍵並選擇顯示於地圖上。若要返回結果清單，請選取返回。

要檢視先前位置的清單，請選擇選項 > 尋找位置 > 近期位置。

## 規劃路徑

要規劃從一個位置到另一位置的路徑（例如：從家中到辦公室），請依照以下步驟：

1. 捲動到地圖上的一個位置，按下導覽鍵並選擇規劃路徑自。
2. 捲動到自，然後選擇選項 > 選擇和想要的選項。  
要調整路徑設定，例如：交通運輸的模式，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路徑規劃。

3. 要選擇目的地，請捲動到至，然後選擇選項 > 選擇和想要的選項。
4. 要檢視路線，請選取選項 > 顯示路徑。路徑將沿用所選取的路徑設定來計算。

要檢視地圖上路線的路徑，請選取選項 > 顯示於地圖上。

要執行路徑的模擬，請選取選項 > 開始模擬。



**秘訣：**您也可以使用藍牙連線的相容 GPS 接收器和來使用地圖。例如：在車上，可以定位外部的 GPS 接收器以接收更強的訊號。要在定位設定中啟用外部的 GPS 接收器。[請參閱第123頁的「定位設定」。](#)

## 地圖的附加服務

您也可以購買具語音導航的轉彎路口提示導航服務以在地圖上使用。

### 導航

要購買使用於地圖的語音導航的導覽服務，請選擇選項 > 附加服務 > 新增導航。

在購買導航更新之後，可透過地圖取得服務。

在地圖中建立路徑後，要使用語音導航開始以 GPS 導航到想要到達的目的地，請選取選項 > 開始導航。[請參閱第 49 頁的「規劃路徑」。](#)您也可以選擇地圖或結果清單上的任何地點開始導航，並且導航至。

當您初次使用導航時，提示會要求您選取語音導航的語言並下載所選取語言的語音導航檔案。您也可以使用 Nokia Map Loader 下載語音導航檔案。[請參閱第 48 頁的「下載地圖」](#)。要稍後變更語言，請在地圖主畫面，選取選項 > 設定 > 一般 > 語音導航和語言，並下載所選取語言的語音導航檔案。

要放棄所建立的路徑並使用另一條路徑，請選取選項 > 替代路徑。

只要檢視下一個路口並隱藏地圖，請選取選項 > 地圖選項 > 箭頭模式。

要停止導航，請選擇選項 > 停止導航。

## 地標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地標。

有了地標，您就可以在手機中儲存特定地點的位置資訊。您可以將儲存的位置排序到不同類別（例如：公司），然後在該類別中新增其他資訊（例如：地址）。您可以在相容的應用程式中使用已儲存的地標，例如：[GPS 資料](#)和[地圖](#)。

GPS 座標使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以具小數點的經緯度格式表示。

要建立新的地標，請選擇選項 > 新增地標。要發出尋找您目前位置座標的要求，請選擇[目前位置](#)。要手動輸入位置資訊，請選擇[手動輸入](#)。

要編輯或新增資訊到已儲存的地標（例如：街道地址），請捲動到該地標，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捲動到想要的欄位，然後輸入資訊。

要查看地圖上的地標，請選擇選項 > 在地圖上顯示。要建立可到達該位置的路徑，請選擇選項 > 使用地圖導航。

您可以將路標排序到預設類別，以及建立新的類別。要編輯和建立新的地標類別，請在地標中向右捲動，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類別。

要將地標加入某類別，請在地標中捲動到該地標，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類別。捲動到要新增地標的每個類別，然後選取該類別。

要傳送一個或多個地標到相容的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您接收的地標會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

## GPS 資料

GPS 資料可提供所選取目的地的路徑導航資訊、您目前位置的定位資訊以及行程資訊，例如：到目的地的大約距離及行程的大約時間。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GPS 資料。

GPS 中的座標採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以具小數點的經緯度格式表示。

若要使用 GPS 資料，裝置的 GPS 接收器必須至少接收來自四顆衛星的位置資訊，以計算您所處位置的座標。初步計算完成後，它可能會繼續使用三顆衛星來

計算您所處位置的座標。找到的衛星越多，準確性也會越好。

## 路徑指南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GPS 資料 > 導航資訊。

請在戶外啟動路徑指南。若在室內啟動，GPS 接收器可能無法從衛星接收到必要之資訊。

路徑指南在手機螢幕上採用傳統式的指南針。紅色球顯示目的地的方向並在指南針內顯示到達目的地的大約距離。

路徑指南可顯示到目的地的直線路徑以及最短的距離（以直線測量）。會忽略路徑中的障礙物，例如：建築物和自然障礙物。當計算距離時，高度的差異不會考量在內。路徑指南只有當您移動時會啟動。

要設定行程的目的地，請選擇選項 > 設定目的地和作為目的地的地標或輸入緯度和經度座標。請選取停止導航可清除行程的目的地設定。

## 擷取位置資訊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GPS 資料 > 位置。

在位置畫面中，您可瀏覽您目前位置的位置資訊。會顯示位置的正确預估。

若要將您目前的位置儲存為地標，請選擇選項 > 儲存位置。地標是具有更多資訊的儲存地點，可以在其他相容的應用程式中使用並在相容的裝置間傳輸。

## 里程表

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GPS 資料 > 行程距離。

選取選項 > 啟動啟動旅程距離計算，選擇停止則可關閉。計算後的值會出現在螢幕中。請在戶外使用此功能以接收較佳之 GPS 訊號。

選取重設可設定行程距離和時間，也可將平均和最大速度設定為零，並啟動新的計算。選擇重新啟動可設定里程表與總時間為零。

里程計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進位誤差。GPS 訊號的可用與否以及訊號的品質也會對精確度造成影響。

# 網路瀏覽器

使用網路瀏覽器，您可以在網際網路上依原貌檢視超文字標記語言 (HTML) 網頁。您同樣可以瀏覽特地為行動裝置所設計的網頁，並使用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或無線標記語言 (WML)。

本裝置中的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如果在瀏覽時網頁無法讀取或不支援，或有發現亂碼的情況，您可以嘗試按 ，並選取網路 > 選項 > 設定 > 網頁 > 預設編碼，然後選擇一個對應的編碼。

若要瀏覽網路，您的裝置中必須設定網際網路存取點。

## 瀏覽網路

按 ，並選取網路。



**快捷操作：**若要啟動瀏覽器，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0**。



**重要：**請只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並保護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重要：**請只從可信任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的應用程式，或是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若要瀏覽網頁，請在書籤檢視中選取書籤，或在欄位 () 中輸入位址，然後按導覽鍵。

有些網頁可能包含圖片和聲音等資料，需要較大的記憶體容量才能檢視。如果裝置在載入這類網頁時發生記憶體不足的情況，網頁上的圖片便不會顯示。

若要瀏覽網頁但不瀏覽圖片以節省記憶體，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頁 > 載入內容 > 只有文字。

若要輸入您要瀏覽的新網頁位址，請選取選項 > 移至網址。



**秘訣：**若要在書籤檢視中瀏覽已儲存成書籤的網頁，請在瀏覽時按 **1**，並選取某個書籤。

若要從伺服器擷取網頁的最新內容，請選取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若要儲存目前頁面的網址做為書籤，請選取選項 > 存為書籤。

在瀏覽期間，若要使用視覺記錄來檢視您曾經瀏覽過的頁面快照，請選取返回 (如果在瀏覽器設定中將歷程紀錄設定為開啟，並且目前瀏覽的頁面不是您所瀏覽的第一個頁面，才可使用此選項)。若要移至先前瀏覽過的頁面，請選取該頁面。

若要在瀏覽時儲存頁面，請選取選項 > 工具 > 儲存頁面。

您可以儲存頁面並於稍後離線瀏覽。您也可以將這些已儲存的頁面群組成資料夾。若要存取您已儲存的頁面，請選取選項 > 書籤 > 已儲存的頁面。

若要開啟目前所開啟頁面的指令或動作的子清單，請選取選項 > 服務選項 (若網頁支援)。

若要允許或避免自動開啟多個視窗，請選取選項 > 視窗 > 封鎖彈出式視窗或允許彈出式視窗。

### 瀏覽時的捷徑

- 按 **1** 可以開啟您的書籤。
- 按 **2** 可以搜尋目前頁面中的關鍵字。
- 按 **3** 可以返回前一頁。
- 按 **5** 可以列出所有已開啟的視窗。
- 按 **8** 可以顯示目前頁面的頁面總覽。再次按 **8** 可以放大並檢視所要的頁面部分。
- 按 **9** 可以輸入新的網址。
- 按 **0** 可以移至首頁 (若在設定中有定義)。
- 按 **\*** 或 **#** 可以放大或縮小頁面。



**秘訣：**若要讓瀏覽器在背景開啟並返回待機模式，請按兩次  或按結束鍵。若要返回瀏覽器，請按住  並從清單中選取瀏覽器。

## 瀏覽器工具列

瀏覽器工具列可幫您選擇最常使用的瀏覽器的功能。

若要開啟工具列，請在網頁空白處按住導覽鍵。要在工具列上移動，請向左或向右捲動。欲選取功能，請按導覽鍵。

在工具列中，可選擇以下功能：

- **常用連結** — 可查看您經常瀏覽的網址清單。
- **頁面總覽** — 瀏覽目前網頁的概要。
- **尋找** — 可搜尋目前頁面的關鍵字。
- **重新載入** — 重新整理頁面
- **訂閱網路收取點** (若有的話) — 可在目前網頁中查看可用的網路收取點清單並訂閱網路收取點。

## 瀏覽頁面

迷你縮圖和網頁概要可幫助您瀏覽包含大量資訊的網頁。

在瀏覽器設定中將迷你縮圖設為開啟，當您在瀏覽大型網頁時，迷你縮圖會開啟並顯示您瀏覽的網頁概要。

要設定迷你縮圖為開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一般 > 迷你縮圖 > 開。

要在迷你縮圖中移動，請上下左右捲動。當您找到所要的位置，請停止捲動。迷你縮圖會消失，並且將您留在您所選取的位置。

當您瀏覽包括大量資訊的網頁時，您可使用**頁面總覽**來查看該頁面包含何種資訊。

按下 **8** 可顯示目前頁面的網頁概要。要搜尋網頁上的某一點，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再次按下 **8** 可放大並查看要放大的部分。

##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blog)

網路收取點為網頁中的 xml 檔，其被部落格社群和新聞機構用來分享最新文章、標題或全文（例如：新聞收取點）。網誌（blog 或 weblog）是網路日記。大部分網路收取點使用 RSS 和 ATOM 技術。在網路、網誌和 wiki 網頁中可找到網路收取點。

網路應用程式會自動偵測網頁是否包含網路收取點。

要訂閱網路收取點，請選取**選項 > 訂閱**。

要查看您已訂閱的網路收取點，請在書籤畫面選取**網路收取點**。

若要更新網路收取點，請選取網路收取點並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

若要定義網路收取點更新的方式，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路收取點**。

## Widget

網路瀏覽器支援 widget（系統服務）。Widget 是一種小型、可下載的網路應用程式，為您的手機提供多媒體、新聞更新資訊 (News feed) 以及其他資訊，例如：氣象報告。已安裝的 widget 會在**應用程式**資料夾中顯示為個別的應用程式。

您可以使用「下載」應用程式或從網路下載 widget。

預設的 widget 存取點與網路瀏覽器的存取點相同。在背景中啟動 widget 時，有些 widget 可能會自動更新手機中的資訊。

## 內容搜尋

要在目前網頁搜尋關鍵字、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請選擇**選項 > 尋找**和想要的選項。若要返回上一個相符的搜尋，請向上捲動。若要移至下一個相符的搜尋，請向下捲動。



**秘訣：**要在頁面中搜尋關鍵字，請按 **2**。

## 下載和購買

您可以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項目。這些項目可能是免費提供或是需要購買。下載到手機的項目會儲存在各自的應用程式中，例如：下載的圖片或.mp3 檔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



**重要：**請只從可信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的應用程式，或是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如要下載某項目，請依照下列步驟：

1. 選擇連結
2. 選擇適合的選項以購買項目（例如：購買）。
3. 詳細閱讀所有提供的資訊。
4. 要繼續或取消下載，請選擇適當的選項（例如：接受或取消）。

當您開始下載時，會顯示目前瀏覽階段正在下載和已完成下載的清單。

要修改清單，請選擇**選項 > 下載**。在清單中捲動到一個項目，然後選擇**選項**可取消正在進行的下載，或可開啟、儲存或刪除已完成的下載。

## 書籤

書籤畫面會在您開啟網路應用程式時開啟。您可以從清單中選取網路位址或從**自動書籤**資料夾所搜集的書籤選取。您也可以直接在欄位中輸入您要瀏覽的網頁的 URL 位址 (🌐)。

🌐表示預設存取點所定義的首頁。

當瀏覽網際網路時，可儲存 URL 位址作為書籤。您也可以儲存訊息中所收到的位址到書籤並發送儲存的書籤。

要在瀏覽期間開啟書籤畫面，請按 **1** 或選取**選項 > 書籤**。

若要編輯書籤的詳細資料（例如：標題），請選取**選項 > 書籤管理 > 編輯**。

在書籤畫面中，您也可以開啟其他的瀏覽器資料夾。網路應用程式可讓您在瀏覽期間儲存網頁。在**已儲存的頁面**資料夾，您可以離線檢視早已儲存的頁面內容。

在瀏覽期間網路也會持續追蹤您瀏覽的網頁。在**自動書籤**資料夾，可查看已瀏覽網頁的清單。

在**網路收取點**中，可檢視已儲存到網路收取點的連結和所訂閱的部落格。網路收取點通常出現在主要新聞網站、個人部落格、線上社群中，提供最新頭條以及文章摘要。網路收取點使用 RSS 和 ATOM 技術。

## 清除快取記憶體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行動電話的快取記憶體中。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如果您嘗試存取或已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請在每次使用後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

若要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清除快取記憶**。

## 結束連線

若要結束連線並離線檢視瀏覽器網頁，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中斷連線**。若要結束連線並關閉瀏覽器，請選擇**選項 > 退出**。

若要將瀏覽器移至背景，請按一次結束鍵。若要結束連線，請按住結束鍵。

若要刪除網路伺服器所搜集的您瀏覽過的網頁資訊，請選擇**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刪除 Cookies**。

## 連線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安全性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網際網路間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是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此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間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提供商應確保間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憑證。若無法識別伺服器認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手機會通知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網路設定

按，並選取網路。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 一般設定

- **存取點** — 變更預設存取點。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預先在手機中設定某些或全部的存取點，您可能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 **首頁** — 定義首頁。
- **迷你縮圖** — 設定迷你縮圖為開啟或關閉。[請參閱第 53 頁的「瀏覽頁面」。](#)
- **歷程紀錄** — 當您在瀏覽時，選擇**返回**可在目前瀏覽期間查看已瀏覽過哪些網頁的清單，請將**歷程紀錄**設為開。
-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 **Java/ECMA 指令碼** — 啟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 網頁設定

- **載入內容** —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期間載入影像和其他項目。選取**只有文字**時，若要在瀏覽時載入影像或項目，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載入影像**。
- **螢幕大小** — 使用選項清單可選取全螢幕或一般畫面。
- **預設編碼** — 若文字字元沒有正確顯示，您可以依目前網頁的語言選擇另一種編碼。
- **封鎖彈出式視窗** — 可在瀏覽期間允許或封鎖自動開啟的不同的彈出式視窗。



- **自動重新載入** — 在瀏覽期間，若您想自動重新整理網頁，請選取開。
- **字體大小** — 可定義網頁所使用的字體大小。

### 私人資料設定

- **自動書籤** — 啟用或停用自動書籤收集。若您想要繼續將瀏覽過的網址儲存到**自動書籤**資料夾，但要在書籤畫面中隱藏該資料夾，請選取**隱藏資料夾**。
- **儲存表單資料** — 若您不想儲存在網頁中所輸入的不同形式資料，且不想在下次開啟該網頁時使用那些資料，請選取關。
- **Cookies** — 啟用或停用 cookie 的接收和發送。

### 網路收取點設定

- **自動更新** — 定義您是否要自動更新網路收取點以及多久更新一次。設定應用程式自動擷取網路收取點，您可能會透過服務提供商的網路接收到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自動更新的存取點** — 選取更新所需的存取點。此選項僅在開啟**自動更新**時可用。

# 連線

諾基亞對如何保護您手機安全的議題非常在乎，所以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藍牙、多媒體訊息、紅外線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

為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牙功能。
- 接收不明來源的藍牙文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要特別謹慎；如有懷疑，請不要輕易開啟任何不明檔案。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在未確認其安全性之前，請不要安裝。
- 下載手機鈴聲、手機遊戲等應用程式，請至知名品牌網站，比如諾基亞的軟體庫，它們可以為您提供較安全可靠的應用軟體。

您的裝置提供數種選項可連接至網際網路或其他相容的裝置或電腦。

## 無線區域網路

您的手機可支援無線區域網路(WLAN)。使用 WLAN，您可以將手機連線到網際網路與擁有 WLAN 的相容裝置。

## 關於 WLAN

要使用 WLAN，所在地必須要有無線區域網路而且手機必須連接到 WLAN。

某些國家地區限制無線區域網路的使用，例如法國。請洽詢各地主管機關，以瞭解詳細資訊。

使用 WLAN 的功能，或使用其他功能時允許這些功能在背景中運行，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及縮短電池壽命。

本手機支援以下 WLAN 功能：

- IEEE 802.11b/g 標準
- 操作頻率 2.4 GHz
- 包含最多 128 位元金鑰的有線等效保密(WEP)、Wi-Fi 保護存取(WPA)和 802.1x 加密方法。需有網路支援才可使用上述功能。

## WLAN 連線

要使用 WLAN，您必須建立 WLAN 的網際網路存取點(IAP)。請使用應用程式連線到網際網路所需的存取點。[請參閱第59頁的「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重要：**請務必啟用其中一種可用的加密方法，以增加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性。使用加密可減少他人未經授權存取您的資料之風險。

當您使用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建立數據連線時，即會建立 WLAN 連線。當您結束數據連線時，也會結束啟動的 WLAN 連線。

您可以於語音通話期間或使用封包數據時使用 WLAN。一次僅能連接到一個 WLAN 存取點裝置，但是一個網際網路存取點可供多個應用程式使用。

當您的手機處於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可使用 WLAN（若有的話）。建立和使用 WLAN 連線時，請記得遵守任何適用的安全規定。



**秘訣：**要查看可以識別本手機的專用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在待機模式下輸入 **\*#62209526#**。

## WLAN 精靈

WLAN 精靈可協助您連結到 WLAN，並管理您的 WLAN 連線。

WLAN 精靈會在動態待機顯示模式下顯示您的 WLAN 連線狀態。要檢視可用的選項，請捲動至狀態顯示列，並選擇選項。

如果搜尋時找到 WLAN 時，例如，顯示 **WLAN 網路已找到**，要使用此 IAP 建立網際網路存取點(IAP)並啟動網路瀏覽器，請選擇狀態和**開始網路瀏覽**。

如果您選取的是個安全的 WLAN 網路，便會要求您輸入相關的識別碼。要連結到隱藏的網路，您必須輸入正確的網路名稱（服務設定辨識器，SSID）。要替隱藏的 WLAN 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擇**新 WLAN**。

如果您連線到 WLAN，即會顯示 IAP 名稱。要使用這個 IAP 啟動網路瀏覽器，請選擇狀態和**繼續網路瀏覽**。要結束 WLAN 的連線，請選擇狀態和**中斷 WLAN 連線**。

如果 WLAN 掃描已關閉而您未連結到任何 WLAN，則會顯示 **WLAN 掃描已關**。要將掃描設定為開啟並搜尋可用的 WLAN，請選擇狀態，然後按導覽鍵。

要開始搜尋可用的 WLAN，請選擇狀態和**尋找 WLAN**。要將 WLAN 掃描設定為關閉，請選擇狀態，然後選擇 **WLAN 掃描已關**。

要在功能表存取 WLAN 精靈應用程式，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WLAN**。

##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按 ，並選取**工具 > WLAN**。

選擇**選項**和以下功能：

- **篩選 WLAN 網路** — 從找到的網路清單中篩選出 WLAN。應用程式會在下次搜尋 WLAN 時，篩選出選定的網路。
- **詳細資訊** — 查看清單內顯示的網路詳細資料。如果您選擇某個正在使用的連線，將會顯示連線詳細資料。

- **定義存取點** — 在 WLAN 中建立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 **編輯存取點** — 編輯現有 IAP 的詳細資料。

您也可以使用連線管理來建立網際網路存取點。請參閱 [第60 頁的「當前數據連線」](#)。

## 操作模式

WLAN 中有兩種操作模式：基礎結構和無線網路。

基礎結構操作模式允許兩種通訊：透過 WLAN 存取點裝置使無線裝置互相連接，或者透過 WLAN 存取點裝置使無線裝置連接至有線區域網路。

在無線網路操作模式中，裝置間可直接傳送並接收資料。

## 連線管理

### 當前數據連線

按 ，並選取 **工具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當前數據連結**。

在當前數據連線檢視中，您可以看到已開啟的數據連線：

-  數據通訊
-  封包數據連線
-  WLAN 連線



**請注意：** 服務提供商實際計算的通話時間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若要結束連線，請選取 **選項 > 中斷連線**。若要關閉所有已開啟的連線，請選取 **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

若要檢視連線的詳細資訊，請選取 **選項 > 詳細資訊**。所顯示的詳細資訊須視連線類型而定。

## 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系統

按 ，並選取 **工具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可用的 WLAN 網路**。

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畫面會顯示涵蓋範圍內的無線區域網路清單、其系統模式（架構和無線網路）和訊號強度指示符號。如果您的裝置在系統中有主動連線，則會顯示  加密的系統和 。

要查看系統的詳細資料，請選擇 **選項 > 詳細資訊**。

要建立系統的網際網路存取點，請選擇 **選項 > 定義存取點**。

## 藍牙連線

### 關於藍牙連線

您可以使用藍牙技術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相容裝置可能包括行動電話、電腦以及耳機和車用套件類

的週邊產品。您可以使用藍牙連線傳送影像、影片、音樂和聲音檔以及記事本、無線連接至相容電腦（例如：傳輸檔案）或是連接到相容印表機使用影像列印以列印影像。

因為藍牙無線技術的裝置之間是使用無線電波進行通訊，所以它們不需在視線範圍之內使用。但是它們之間的距離必須在 10 公尺之內（33 英呎），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通訊。

本手機符合藍牙規格 2.0，支援以下模式：進階聲音分發模式(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影音遠端控制模式(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基本影像模式(Basic Imaging Profile)、基本列印模式(Basic Printing Profile)、撥號上網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免持模式(Hands-Free Profile)、耳機模式(Headset Profile)、人性化介面裝置模式(Human Interface Device Profile)、物件推送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SIM 卡存取模式(SIM Access Profile)與同步處理模式(Synchronization Profile)。為確保能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的裝置順利進行通訊，請在本手機使用 Nokia 認可的行動週邊產品。請洽詢這些裝置的製造商，以確定這些裝置是否與這支手機相容。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牙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提供商。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牙功能在背景執行，都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當手機鎖住時，您無法使用藍牙連線。請參閱第122頁的「[手機與 SIM 卡](#)」。

## 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藍牙**。

當您第一次開啟應用程式時，會要求您定義手機的名稱。您可以稍後再變更名稱。

選擇以下設定：

- **藍牙** — 要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首先要將藍牙連線設定為開，然後建立連線。要關閉藍牙連線，請選擇關。
-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要讓您的裝置可以被其他具有藍牙無線技術的裝置找到，請選擇開放模式。若要設定顯示一段時間後轉而隱藏，請選取定義時限。若要隱藏手機不讓其他裝置找到，請選擇隱藏模式。
- **本機名稱** — 使用藍牙無線技術編輯顯示於其他手機上的名稱。
- **遠端 SIM 卡模式** — 要啟動另一個裝置，例如：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裝置中的 SIM 卡連線到網路，請選擇開。請參閱第63頁的「[遠端 SIM 卡模式](#)」。

## 安全秘訣

按 ，並選取**工具 > 藍牙**。

當您沒有使用藍牙連線時，若要控制可搜尋並連線至您手機的對象，請選擇藍牙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請勿接受未知裝置的配對或連線請求。這可保護您的行動電話免於有害內容的傷害。

## 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

一次可啟動數個藍牙連線。例如：如果您連線到相容的耳機，也可以同時傳輸檔案至另一個相容裝置。

1. 開啟應用程式中您要發送的項目之儲存位置。例如：要發送影像到其他相容裝置，請開啟「多媒體資料」。
2. 選取項目和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牙。

會顯示出位於範圍內且擁有藍牙無線技術的裝置。裝置圖示如下：



電腦



手機



音訊或視訊裝置



其他裝置

要中斷搜尋，請選擇停止。

3. 選擇您想要連線的裝置。
4. 若其他裝置要求必須先進行配對才可傳輸資料，您會聽到一聲短的提示音並要求您輸入密碼。[請參閱第62頁的「配對裝置」。](#)

建立連線時，會顯示傳送資料中。



**秘訣：** 搜尋裝置時，部分裝置可能僅會顯示專屬位址（裝置位址）。要找出您裝置的專屬藍牙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2820#。

## 配對裝置

若要與相容的裝置配對並檢視您的配對裝置，請在藍牙連線的主畫面中往右捲動。

配對之前，建立密碼（1 到 16 碼）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沒有使用者介面的裝置會有原廠預設的密碼。密碼只能使用一次。

1.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會顯示位在範圍中的裝置。
2. 選擇裝置，然後輸入密碼。另一個裝置也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
3. 有些聲音週邊產品在配對後會自動連接到您的手機。若沒有自動連接，請捲動到該週邊產品，然後選取選項 > 連線至聲音裝置。

在裝置搜尋中以表示已配對的裝置。

要將裝置設定為已授權或非授權，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下列選項：

- 設定為已授權 — 您的裝置與授權裝置之間的連線會建立且不會預先知會您。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可將您的裝置（例如：相容耳機或電

腦) 或您信任的人的裝置設為此狀態。在「配對裝置」畫面中,  代表已授權的裝置。

- **設為未授權** — 此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要取消配對, 請捲動到該裝置, 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

要取消所有配對, 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 使用藍牙連線接收資料

要透過藍牙連線接收資料時, 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音, 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 則會顯示 , 且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透過藍牙連線接收的訊息會以  表示。

## 遠端 SIM 卡模式

啟動遠端 SIM 卡模式前, 必須先將兩個裝置進行配對, 然後從另一個裝置初使化配對。配對時, 使用 16 位數密碼, 然後將另一個裝置設為已授權。

要搭配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遠端 SIM 卡模式, 請開啟藍牙連線, 並且啟用行動電話中的遠端 SIM 卡模式。從另一個裝置啟動遠端 SIM 卡模式。

當您的手機已開啟遠端 SIM 卡模式時, 會於待機模式中顯示**遠端 SIM 卡模式**。無線網路的連線已關閉, 訊號指示區會以  表示, 您無法使用需要系統涵蓋範圍內才可使用的 SIM 卡服務或功能。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 SIM 卡模式,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連接週邊產品, 例如: 車用套件來撥打或接聽電話。在此模式中, 除了裝置內建的緊急電話號碼外, 本無線裝置無法撥出任何電話。要從裝置撥打電話, 必須先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如果手機被鎖住, 請輸入鎖定密碼解鎖。

要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 請按電源鍵, 然後選擇**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

## USB

按 ,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USB**。

若要讓裝置在連接相容的資料傳輸線時詢問連線的目的, 請選取**要求連線 > 是**。

若將**要求連線**設為關閉, 或您想在連線期間變更模式, 請選取 **USB 模式**, 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電腦端套件** — 使用 Nokia 電腦應用程式, 例如: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
- **資料傳輸** — 在裝置與相容的電腦間傳輸資料。也可使用此模式以 Nokia Map Loader 電腦應用程式下載地圖。
- **影像列印** — 使用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影像。
- **多媒體播放器** — 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同步處理音樂。

## 電腦連線

您可以將各種相容的電腦連線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與行動電話搭配使用。有了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您可以在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間傳輸影像。

請務必從電腦建立連線行同步處理手機。



# Nokia 影片中心

使用 Nokia 影片中心（系統服務），您就可以從相容的網際網路的影片服務，使用封包數據或無線區域網路來下載和線上播放影片。您也可以從相容的電腦傳輸影片至手機，並且在影片中心觀看。

影片中心支援和 RealPlayer 相同的檔案格式。所有的影片預設為風景橫式模式播放。

您的手機可能已有預先設定好的服務。

服務提供商可能提供免費的內容或可能要收取費用。請檢查服務的計價方式或洽詢服務提供商有關計價方式的資訊。

## 搜尋與觀看影片

1. 按 ，並選取影片中心。
2. 要連線到服務，請向左或右捲動，並選取想要的影片服務。



手機會在服務內更新並顯示可用的內容。

3. 若要按照類別檢視影片（若有的話），請向左或右捲動以查看其他標籤。
4. 要查看有關影片的資訊，請選取選項 > 影片詳細資訊。
5. 某些影片可以透過線上播放，但是其他影片必須先下載到您的手機。若要下載影片，請選取選項 > 下載。

要線上播放影片或觀看已下載的影片，請選取選項 > 播放。

6. 當影片播放時，您可以使用導覽鍵及選擇鍵來控制播放器。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若退出應用程式，下載動作會繼續在背景中執行。下載的影片會儲存在**影片中心 > 我的影片中**。

要連線到網際網路以瀏覽可以增加到主畫面的可用服務，請選取**新增服務**。

## 網際網路影片

網際網路影片為網際網路中使用 RSS 為基礎收取點所發佈的影片。您可以在設定中的**網際網路影片**，增加新的收取點。

您可以在影片中心的**網際網路影片**資料夾檢視您的收取點。

要增加或刪除收取點，請選取**選項 > 訂閱收取點**。

若要檢視收取點中可用的影片，請捲動至該影片並按導覽鍵。

要查看有關影片的資訊，請選取**選項 > 影片詳細資訊**。

要下載影片，請捲動到該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下載**。

若要播放下載的影片，請按導覽鍵。

## 播放下載的影片

下載的影片會儲存在**影片中心 > 我的影片中**。

若要播放下載的影片，請按導覽鍵。

要在家用網路上播放下載的影片，請選擇**選項 > 透過家用網路顯示**。家用網路必須要先設定。[請參閱第 41 頁的「關於家用網路」。](#)

當影片播放時，您可以使用導覽鍵及選擇鍵來控制播放機。

如果手機記憶體和相容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可用空間，應用程式會在新影片下載完成後，自動刪除部分最舊的影片。指示將要被刪除的影片。

要避免影片自動被刪除()，請選取**選項 > 保護**。

## 從電腦傳輸影片

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從相容的裝置將您自己的影片傳輸到影片中心。

若要从相容的電腦將影片傳輸到裝置中的記憶卡，請執行下列動作：

1. 若要在電腦上將裝置當做大型記憶體裝置 (E:\) 檢視，讓您可以將任何資料檔案傳輸到此處，請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建立連線。
2. 選取**資料傳輸**做為連線模式。裝置中必須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3. 選取您要從電腦中複製的影片。
4. 將影片傳輸到記憶卡中的 **E:\我的影片**。  
傳輸的影片會顯示在影片中心的**我的影片**資料夾中。在裝置的其他資料夾中的影片並不會顯示。

## 設定

在影片中心功能表畫面，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步驟：

- **影片服務選項** — 選取您想要在應用程式功能表畫面中使用的影片服務。您也可以觀看影片服務的詳細情形。  
某些服務需要您從服務提供商那兒收到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 **預設存取點** — 選取用於數據連線的存取點。使用封包數據存取點下載檔案可能會經由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家長控制** — 啟動影片服務的家長控制。
- **首選記憶體** — 可選取下載後的影片要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相容的記憶卡。若所選取的記憶體已滿，手機會將內容存到另一個記憶體（若適用）。如果另一個記憶體位置也沒有足夠的空間，則應用程式會自動刪除部分最舊的影片。
- **縮圖** — 選取是否在影片清單中查看縮圖。

# 音樂資料夾

## 音樂播放機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音樂播放機支援的檔案格式有 AAC、AAC+、eAAC+、MP3 和 WMA。音樂播放機並不一定支援某個檔案格式的所有功能或檔案格式的所有衍生類型。

您也可使用音樂播放機來聆聽 Podcast 媒體檔案。Podcasting 是一種使用 RSS 或 Atom 技術透過網際網路傳輸聲音或影片內容的方法，以便在行動裝置和電腦上進行播放。

您可以從其他相容裝置將音樂傳輸到您的裝置。[請參閱第70頁的「傳輸音樂到手機」。](#)

## 播放歌曲或 Podcast 媒體檔案

在裝置中更新歌曲或 Podcast 選項後，您可能必須重新整理音樂和 Podcast 資料庫。若要將所有可用的項目加入資料庫，請在音樂播放機主檢視中，選取 **選項 > 重新整理**。

若要播放歌曲或 Podcast 媒體檔案，請執行下列動作：

1. 按 ，並選取音樂 > 音樂播放。
2. 選取音樂或 Podcast。
3. 選取類別以瀏覽您要聆聽的歌曲或 Podcast 媒體檔案。
4. 若要播放所選取的檔案，請按導覽鍵。

若要暫停播放，請按導覽鍵；若要恢復播放，請再按一次導覽鍵。若要停止播放，請向下捲動。

若要快轉或倒轉，請向右或左按住導覽鍵。

若要移至下一個項目，請向右捲動。若要返回項目的開頭，請向左捲動。若要跳至上一個項目，請在歌曲或 Podcast 開始後的兩秒內再次向左捲動。

若要開啟或關閉隨機播放 ()，請選取 **選項 > 隨機**。



若要重複目前的項目 (↺)、所有項目 (↻)，或關閉重複，請選取選項 > 重複。

如果您播放 Podcast，隨機播放與重複播放會自動關閉。

若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若要修改音樂播放的音調，請選取選項 > 平衡器。

若要修改平衡或立體聲影像或加重低音，請選取選項 > 聲音設定。

若要在播放期間檢視視覺效果，請選取選項 > 顯示視覺效果。

若要返回待機模式並讓播放機在背景中播放，請按結束鍵，或切換到另一個開啟的應用程式，然後按住 ⏏。

若要關閉播放機，請選取選項 > 退出。

## 音樂功能表

按下 ⏏，然後選取音樂 > 音樂播放 > 音樂。

音樂功能表會顯示可聆聽的音樂。請在音樂功能表選擇想要的選項以查看所有歌曲、排序的歌曲或播放清單。

當音樂播放機在背景中播放時，要開啟現正播放畫面，請按住多媒體鍵。

## 播放清單

按 ⏏，並選取音樂 > 音樂播放 > 音樂。

若要檢視並管理播放清單，請在音樂功能表中選取播放清單。

若要檢視播放清單的詳細資料，請選取選項 > 播放清單詳細資訊。

### 建立播放清單

1. 選取選項 > 建立播放清單。
2. 輸入播放清單的名稱，然後選取確定。
3. 若要立即加入歌曲，請選取是；若要稍後再加入歌曲，請選取否。
4. 如果您選取是，選取演出者以尋找您要包括在播放清單中的歌曲。按瀏覽鍵以加入項目。  
若要在演出者標題下顯示歌曲清單，請向右捲動。  
若要隱藏歌曲清單，請向左捲動。
5. 當您確定選取內容後，請選取完成。  
如果已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播放清單會儲存到記憶卡中。

若要在稍後加入更多歌曲，請在檢視播放清單時，選取選項 > 加入歌曲。

若要從音樂功能表的不同檢視中將歌曲、專輯、演出者、種類和作曲者加入播放清單，請選取項目以及選項 > 加入至播放清單 > 已儲存播放清單或新增播放清單。

若要從播放清單中移除歌曲，請選取**選項 > 移除**。這麼做並不會從裝置中刪除歌曲，只是將歌曲從播放清單中移除。

若要重新排列播放清單中的歌曲，請捲動至您要移動的歌曲，並選取**選項 > 重新排列清單**。若要抓取歌曲並放到新位置，請使用瀏覽鍵。

## Podcast

按 ，並選取**音樂 > 音樂播放 > Podcast**。

Podcast 功能表會顯示手機中可收聽的 Podcast。

播放有三種狀態：分別為「從未播放過」、「部份播放過」以及「全播放過」。如果某一內容為部分播放，它會在下次播放時從上次最後播放的地方繼續播放。如果該內容是「從未播放過」或「全播放過」，則會從最開始播放。

## 擁有音樂播放的家用網路

您可以播放儲存在家用網路相容裝置的遠端 Nokia 手機的內容。您也可以從您的 Nokia 手機拷貝檔案到其他連接到家用網路的裝置上。家用網路必須要先設定。[請參閱第 41 頁的「關於家用網路」。](#)

### 遠端播放歌曲或 Podcast

1. 按 ，並選取**音樂 > 音樂播放**。
2. 選取**音樂**或**Podcast**。
3. 請選取類別以瀏覽您想收聽的歌曲或 Podcast 內容。

4. 選擇想要的歌曲或 podcast 和**選項 > 播放 > 透過家用網路**。

5. 請選取播放檔案的裝置。

### 以無線方式複製歌曲或 Podcast

要從您的手機拷貝或傳輸媒體檔到家用網路上其他相容的裝置，請選擇一個檔案和**選項 > 移動和複製 > 複製至家用網路或移至家用網路**。在家用網路設定的內容分享不必開啟。[請參閱第 42 頁的「開啟分享功能並定義內容」。](#)

## 傳輸音樂到手機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連線從相容的電腦或其他相容裝置傳輸音樂。

音樂傳輸的電腦需求：

- Microsoft Windows XP 作業系統（或更新版本）
- Windows Media Player 應用程式的相容版本。您可以從您手機的 Nokia 網站的產品頁面取得有關 Windows Media Player 相容性的詳細資訊。
-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 1.6 或更新版本

在受到 WMDRM 技術保護的檔案已傳輸到您的手機後，Windows Media Player 10 會造成這些檔案的播放延遲。請查閱 Microsoft 支援網站以取得 Windows Media Player 10 的修補程式或取得更新的相容 Windows Media Player 版本。

## 從電腦傳輸音樂

您可以使用三種不同的方法來傳輸音樂：

- 若要在電腦上將裝置當做大型記憶體裝置，讓您可以將任何資料檔案傳輸到此處，請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建立連線。若您要使用 USB 傳輸線，請選取資料傳輸做為連線模式。裝置中必須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 若要與 Windows Media Player 同步處理音樂檔案，請連接相容的 USB 傳輸線，並選取**多媒體播放器**做為連線模式。裝置中必須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 若要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中使用 Nokia 音樂管理員，請連接相容的 USB 傳輸線，並選取**電腦端套件**做為連線模式。

使用**資料傳輸**和**多媒體播放器**模式以傳輸檔案到相容的記憶卡。

若要變更預設的 USB 連線模式，請按 ，並選取**工具 > 連線方式 > USB > USB 模式**。

Windows Media Player 及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中的 Nokia 音樂管理員已經過最佳化，可傳輸音樂檔案。如需使用 Nokia 音樂管理員傳輸音樂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或瀏覽 Nokia 支援網頁。

## 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傳輸

音樂同步處理功能在不同版本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應用程式中可能會有不同。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Windows Media Player 的相關指南和說明。

### 手動同步處理

使用手動同步處理，您可以選取要移動、複製或移除的歌曲和播放清單。

1. 在裝置與 Windows Media Player 連線後，如果連線一個以上的裝置，請在右邊的導覽窗格中選取您的裝置。
2. 在左邊的導覽窗格中，瀏覽電腦中您要同步處理的音樂檔案。
3. 將歌曲拖放到右邊的**同步清單**中。  
您可以在**同步清單**的上方看見裝置中的可用記憶體量。
4. 若要移除歌曲或專輯，請在**同步清單**中選取項目，並選取**從清單移除**。
5. 若要開始同步處理，請按一下**開始同步處理**。

### 自動同步處理

1. 若要啟動 Windows Media Player 中的自動同步處理功能，請按一下**同步索引標籤**，選取**Nokia 手機 > 設定同步...**，並選取**自動同步此裝置**核取方塊。
2. 在**可用的播放清單**窗格中選取您要自動同步處理的播放清單，然後按一下**新增**。

所選取的項目便會傳輸到**要同步的播放清單**窗格。

3. 若要結束自動同步處理的設定，請按一下**完成**。

當選取**自動同步此裝置**核取方塊並且將裝置連接到電腦時，裝置中的音樂資料庫會自動以您在 Windows Media Player 中選取要同步處理的播放清單來進行更新。如果您未選取任何播放清單，則會同步處理整個電腦的音樂資料庫。如果裝置中的可用記憶體不足，Windows Media Player 會自動選擇手動同步處理。

若要停止自動同步處理，請按一下**同步索引標籤**，並選取**停止同步處理 'Nokia 手機'**。

## Nokia 音樂商店

您可以在 Nokia 音樂商店 (系統服務) 搜尋、瀏覽和購買您想下載到裝置的音樂。若要購買音樂，您必須先申請該服務。

若要得知您所在的國家/地區是否提供 Nokia 音樂商店服務，請瀏覽 [music.nokia.com](http://music.nokia.com)。

若要存取 Nokia 音樂商店，在裝置中您必須要有有效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若要開啟 Nokia 音樂商店，請按 ，然後選取**音樂 > 音樂商店**。

若要在音樂功能表的不同類別中搜尋更多音樂，請選取**選項 > 在音樂商店中尋找**。

## Nokia 音樂商店設定

音樂商店設定的可用性以及外觀可能會有所不同。這些設定也可能已經預先定義好，無法編輯。如果沒有預先定義設定，當您連線到音樂商店時可能會提示您選取要使用的存取點。若要選取存取點，請選取**預設存取點**。

在音樂商店中，您可能可以選取**選項 > 設定**來編輯設定。

## 收音機



您可以將收音機當做具有自動搜尋和已儲存電台的傳統 FM 收音機使用；如果您搜尋到的電台提供視覺收音機服務，您就可以同時在螢幕上看到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視覺資訊。視覺收音機服務使用封包數據 (系統服務)。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當您首次開啟視覺收音機時，精靈會協助您儲存當地的收音機電台 (系統服務)。

如果您無法存取視覺收音機服務，就表示您所在區域的系統業者和廣播電台可能不支援視覺收音機。



## 收聽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的耳機或行動週邊產品連接到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正常運作。

按 ，並選取音樂 > 收音機。

注意：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須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正常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靜音。

要搜尋電台，請選擇  或 。要手動變更頻率，請選擇選項 > 手動搜尋。

若您先前已儲存廣播電台，要前往下一個或前一個儲存的電台，請選擇  或 。

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要使用擴音器收聽收音機，請選擇選項 > 啟動擴音器。

要依照地點查看可用的電台，請選擇選項 > 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要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到您的電台清單，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要開啟儲存的電台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讓 FM 收音機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 觀看視覺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訂閱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要觀看目前收聽的電台的可用視覺內容，請選擇  或選項 > 啟動視覺服務。如果沒有儲存電台的視覺服務 ID，請輸入 ID，或選擇擷取以在電台目錄中搜尋此 ID（系統服務）。

當視覺服務的連線已建立時，螢幕會顯示目前的視覺內容。請注意，台灣目前尚未支援視覺內容服務。

## 已儲存的電台

要開啟儲存的電台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

要收聽儲存的電台，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收聽。要查看使用「收音機」服務的可用電台視訊內容，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啟動視覺服務。

要變更電台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編輯。

## 設定

按 ，並選取音樂 > 收音機。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 **啟動鈴聲** — 選擇啟動應用程式時是否要播放鈴聲。
- **自動啟動服務** — 要在選擇提供「收音機」服務的已儲存電台時自動啟動收音機，請選擇是。

- **存取點** — 選擇用於數據連線的存取點。您不需要存取點便可將此應用程式當作一般 FM 收音機使用。
- **目前地區** — 選擇您目前所在的區域。此設定在啟動應用程式後，只會在系統未涵蓋的範圍顯示。

## Nokia Podcasting

擁有 Nokia Podcasting 應用程式（系統服務），您可無線搜尋、探索、申請與下載 Podcast，並使用您的手機播放、管理和分享音訊與視訊 Podcast。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 設定

使用 Nokia Podcasting 之前，請先設定連線與下載設定。

建議的連線方法為無線區域網路 (WLAN)。使用其他連線之前，請向您的服務提供商查詢有關使用規定與數據服務費用等事項。例如：單一費率方案可允許以固定月租費進行大量的資料傳輸。

### 連線設定

若要編輯連線設定，請按 ，並選取音樂 > Podcasting > 選項 > 設定 > 連線。定義下列項目：

- **預設存取點** — 選取存取點來定義您連線至網際網路的連線。
- **搜尋服務 URL** — 定義要在搜尋中使用的 Podcast 搜尋服務。

### 下載設定

若要編輯下載設定，請按 ，並選取音樂 > Podcasting > 選項 > 設定 > 下載。定義下列項目：

- **儲存至** — 定義要用來儲存 Podcast 的位置。
- **更新間隔** — 定義 Podcast 更新的頻率。
- **下次更新日期** — 定義下次自動更新的日期。
- **下次更新時間** — 定義下次自動更新的時間。

自動更新僅會在選取特定的預設存取點且 Nokia Podcasting 正在執行時發生。如果沒有執行 Nokia Podcasting，將不會啟動自動更新。

- **下載限制(%)** — 定義用於 Podcast 下載的記憶體大小。
- **若超過限制** — 定義如果下載超過下載限制的因應方法。

設定讓應用程式自動擷取 Podcast，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的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復原預設設定，請選取設定畫面中的選項 > 還原預設值。

## 搜尋

搜尋可幫助您藉由關鍵字或標題來尋找 Podcast。

搜尋引擎會使用您在 **Podcasting > 選項 > 設定 > 連線 > 搜尋服務 URL** 中設定的 Podcast 搜尋服務。

若要搜尋 Podcast，請按 ，並選取音樂 > **Podcasting > 搜尋**，然後輸入所要的關鍵字。



**秘訣：**搜尋過程會在說明中尋找 Podcast 標題和關鍵字，而非特定的 Episode。搜尋一般主題，例如：美式足球或嘻哈，通常會比搜尋特定球隊或歌手有更好的搜尋結果。

若要訂閱已標記的頻道並將它們加入您的 Podcast，請選取**選項 > 訂閱**。您也可以只選取一個 Podcast，並將其加入。

若要開始新的搜尋，請選取**選項 > 新搜尋**。

若要前往 Podcast 網站，請選取**選項 > 開啟網頁**（系統服務）。

若要查看 Podcast 的詳細資訊，請選取**選項 > 內容說明**。

若要將選取的 Podcast 傳送到另一個相容裝置，請選取**選項 > 傳送**。

## 目錄

目錄可幫助您尋找要訂購的新 Podcast Episode。

若要開啟目錄，請按 ，並選取音樂 > **Podcasting > 目錄**。

目錄的內容會變更。選取想要的目錄資料夾進行更新（系統服務）。當資料夾的顏色變更時，再按一次瀏覽鍵開啟資料夾。

目錄包含依照人氣或主題資料夾所列出之最受熱門的 Podcast。

若要開啟想要的資料夾主題，請按瀏覽鍵。螢幕上會顯示 Podcast 清單。

若要訂閱 Podcast，請選取標題並按瀏覽鍵。在您訂閱 Podcast 的 Episode 後，您便可以在 Podcast 功能表下載、管理與播放它們。

若要新增目錄或資料夾，請選取**選項 > 新增 > 網路目錄或資料夾**。選取標題、.opml (Outline Processor Markup Language) 的 URL，然後按**完成**。

若要編輯所選取的資料夾、網路連結或網路目錄，請選取**選項 > 編輯**。

若要匯入儲存在裝置中的 .opml 檔案，請選取**選項 > 匯入 OPML 檔案**。選取檔案位置，然後匯入檔案。

若要以多媒體訊息或透過藍牙連線傳送目錄資料夾，請選取資料夾和**選項 > 傳送**。

當您接收由藍牙連線傳送包含 .opml 檔案的訊息時，請開啟檔案，將檔案儲存到目錄中的**已接收**。開啟資料夾以訂閱任何連結，增加到您的 Podcast 中。

## 下載

當您訂閱 Podcast 後，透過目錄、搜尋或直接輸入 URL，便可以管理、下載與播放 Podcast 中的 Episode。

若要查看您訂閱的 Podcast，請選取 **Podcasting > Podcast**。

若要查看個別的 Episode 標題 (Episode 為 Podcast 的特別媒體檔案)，請選取 Podcast 標題。

若要開始下載，請選取 Episode 標題。若要下載或繼續下載所選取或已標記的媒體檔案，請選取 **選項 > 下載或繼續下載**。您可同時下載數個 Episode。

若要在下載期間或部分下載之後播放 Podcast 的部分內容，請選取該 Podcast，以及 **選項 > 播放預覽**。

完整下載的 Podcast 可在 **Podcast** 資料夾中找到，但必須重新整理資料庫後才會顯示。

## 播放與管理 podcast

若要從已選取的 podcast 中顯示可用的內容，請選取 **選項 > 開啟**。在每個 podcast 內容之下，您會看見檔案格式、檔案大小和上傳時間。

當 podcast 完整下載後，若要播放完整的內容，請選擇 **Podcast > 選項 > 播放**，或按  並選擇 **音樂 > 音樂播放 > Podcast**。

若要為新的內容更新所選取或已標記的 podcast，請選取 **選項 > 更新**。

要停止更新，請選取 **選項 > 停止更新**。

若要藉由輸入 podcast 的 URL 來增加新的 podcast，請選擇 **選項 > 新的 Podcast**。如果您沒有定義存取點或在封包數據連線期間被要求輸入使用者名稱與密碼，請聯絡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編輯已選取 podcast 的 URL，請選取 **選項 > 編輯**。

若要從手機中刪除已下載或已標記的 podcast，請選擇 **選項 > 刪除**。

若要發送已選取或已標記的 podcast 到另一個相容的裝置中當作作為多媒體訊息的.opml 檔案或透過藍牙連線發送已選取或已標記的 podcast，請選擇 **選項 > 傳送**。

若要立刻更新、刪除與發送已選取的 podcast 群組，請選擇 **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標記想要的 podcast，然後選取 **選項** 選擇所要的動作。

若要開啟 podcast 網站（系統服務），請選取 **選項 > 開啟網頁**。

某些 podcast 會藉由評論或投票以提供機會與建立者互動。若要連線至網際網路進行評論或投票，請選擇 **選項 > 檢視註解**。

# 影音工具資料夾

## RealPlayer

使用 RealPlayer，您不需先將它們儲存到手機上便可以線上播放影片或串流媒體檔案。

RealPlayer 支援副檔名為 .3gp、.mp4 或 .rm 的檔案。但是 RealPlayer 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

### 播放影片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1. 要播放儲存的媒體檔，請選擇選項 > 開啟及下列項目：
  - 最近播放的檔案 — 在 RealPlayer 中播放最後六個播放檔案的其中一個。
  -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的檔案。
2. 捲動至該檔案，並按導覽鍵來播放檔案。  
要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 線上播放

許多服務提供商會要求您使用網際網路存取點(IAP)作為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提供商可允許您使用 WAP 存取點。

在 RealPlayer 中，您只能開啟 rtsp:// URL 位址。如果您在瀏覽器中開啟 http 連結，RealPlayer 會播放 .ram 檔。

要線上播放（系統服務），請選擇儲存在多媒體資料、網頁、或已接收簡訊或多媒體訊息中的串流連結。在開始線上播放實況內容之前，您的手機會先連線到該網站並開始下載內容。這些內容不會儲存在手機中。

### RealPlayer 設定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您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有關 RealPlayer 設定的特殊簡訊。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 影片 — 選取是否在播放完影片檔之後自動重播。

- **串流** — 選擇是否要使用 Proxy 伺服器、變更預設存取點以及設定連線時使用的通訊埠範圍。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 Adobe Flash 播放機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Flash 播放。

使用 Adobe Flash 播放機可觀看、播放並與行動裝置相容的 flash 檔案互動。

要開啟 Flash 檔，請捲動到該檔案，然後選擇它。

## Nokia 寫 e 生活

Nokia 寫 e 生活會以您使用裝置所收集的項目製作多媒體日記。寫 e 生活是以時間順序來組織您的相片、影片、聲音、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及部落格發佈內容，讓您能夠瀏覽、搜尋、分享、列印和備份。

行動裝置版的寫 e 生活會自動記錄您的多媒體項目。使用裝置上的寫 e 生活來瀏覽項目、傳送項目給他人或在網路上發佈項目。

為了安全起見，您可以使用相容電腦的硬碟、CD、DVD、抽取式磁碟或網路硬碟來備份 Nokia 寫 e 生活資料庫。此外，您也可以將項目發佈到相容的部落格 (Blog)。

如需部落格服務及與 Nokia 寫 e 生活相容性的詳細資訊，請瀏覽 [www.nokia.com/lifeblog](http://www.nokia.com/lifeblog)。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寫 e 生活。流金歲月檢視便會開啟，並顯示您的多媒體項目。

若要開啟已儲存之我的最愛，請選取選項 > 檢視我的最愛。

## 啟動密鑰

若要檢視數位版權啟動密鑰，請按 ，然後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啟動密鑰。

### 數位版權管理

內容擁有者可以使用不同類型的數位版權管理(DRM)技術來保護他們的智慧財產權，包括版權。本手機使用了數種不同類型的 DRM 軟體，以存取受到 DRM 保護的內容。使用這支手機，您可以存取受到 WMDRM 10、OMA DRM 1.0 和 OMA DRM 2.0 保護的內容。當特定 DRM 軟體無法保護內容時，內容擁有者可能會要求撤銷此 DRM 軟體存取受 DRM 保護之新版內容的權限。發生撤銷時，手機上受此 DRM 軟體保護的內容可能將無法更新。此 DRM 軟體的撤銷不會影響受其他 DRM 類型保護的內容之使用，也不會影響未受 DRM 保護的內容之使用。

數位版權管理 (DRM) 所保護的內容會隨附一組啟動密鑰，此密鑰會定義您使用內容的權限。

如果裝置中包含了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若要同時備份啟動密鑰和內容，請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的備份功能。其他傳輸方式可能無法傳輸啟動密

鎖，而您在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後，必須將此密鑰與內容一起還原，才能繼續使用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必須將啟動密鑰還原。

如果裝置中包含了受 WMDRM 保護的內容，一旦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您將同時失去啟動密鑰和受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會失去啟動密鑰和受保護的內容。一旦失去啟動密鑰和受保護的內容，您可能無法再次於裝置上使用相同的內容。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有些啟動密鑰可能會與特定的 SIM 卡連線，因此受保護的內容僅能在 SIM 卡插入裝置中時才能存取。

在主檢視中，自下列項目選取：

- **有效的密鑰** — 檢視連線到媒體檔案的密鑰，以及有效期尚未開始的密鑰。
- **無效的密鑰** — 檢視無效的密鑰；使用該媒體檔案的期限已過，或是裝置中有受保護的媒體檔案但沒有連線至啟動密鑰。
- **未使用的密鑰** — 檢視裝置中未連線到密鑰的媒體檔案。

若要為媒體檔案購買更多使用次數，請選取無效的啟動密鑰，然後選取選項 > **取得新密鑰** (必須啟用網路服務訊息)。請參閱 [第97 頁的「網路服務訊息設定」](#)。

若要檢視詳細資訊 (例如，有效狀態及傳送檔案的能力)，請捲動至啟動密鑰，然後按導覽鍵。

## 錄音機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使用錄音機，您可以錄製語音備忘和電話對話內容。

要錄製電話對話內容，請在語音通話時開啟錄音機。雙方在錄音期間每 5 秒鐘都會聽到提示音。

# 個人化您的手機

您可以藉由變更待機模式、主功能表、鈴聲、佈景主題或字體大小來個人化您的手機。您可以透過手機設定來存取大部分的個人化選項，例如：變更字體大小。[請參閱第120頁的「個人化設定」。](#)

## 佈景主題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佈景主題。

您可變更螢幕外觀，例如：桌面圖案和圖示。

要變更用於手機中所有應用程式的佈景主題，請選擇一般。

要於套用前預覽佈景主題，請選擇選項 > 預覽。要啟動佈景主題，請選擇選項 > 設定。目前使用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 表示。

在相容記憶卡（若已插入）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表示。若行動電話未插入記憶卡，則無法使用記憶卡中的佈景主題。如果您不想插入記憶卡但是想使用其儲存的佈景主題，請先將佈景主題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若要變更主功能表的版面配置，請選取功能表檢視。

要開啟瀏覽器連線並下載更多佈景主題，請在一般或功能表檢視選擇下載佈景主題（系統服務）。



**重要：**請只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並保護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如要編輯在待機模式出現的目前主題所使用的桌面圖案和螢幕保護，請選擇桌面圖案以變更背景圖案或螢幕保護變更螢幕保護。

## 操作模式—設定鈴聲

按 ，並選取工具 > 操作模式。

您可以設定和自訂鈴聲、訊息提示聲或用於不同事件、環境或來電群組的不同鈴聲。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選擇一個操作模式和選項 > 啟動。要同時變更操作模式，請在待機模式按電源鍵。捲動到要啟動的操作模式，然後按確定。



**秘訣：**要在待機模式中於一般和靜音模式間切換，請按住#。

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捲動到該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個人化選擇。選動到您想要變更的設定，然後



按導覽鍵以開啟選項。儲存在相容記憶卡（若有插入）的鈴聲會以表示。

在鈴聲清單中，選擇**下載聲音**（系統服務）來開啟書籤清單。您可以選擇一個書籤並連線到網頁來下載更多鈴聲。

如果您要手機在響鈴時說出來電方的姓名，請選擇**選項 > 個人化選擇**，然後將說出來電方姓名設定為開。來電方的姓名必須儲存在通訊錄中。

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增**。

## 3-D 鈴聲

按，選擇**工具 > 公用程式 > 3-D 鈴聲**。

有了 3-D 鈴聲，您可啟用鈴聲的 3-D 聲音效果。但並非所有鈴聲均有支援 3-D 鈴聲效果。

若要啟用 3-D 音效，請選擇**3-D 鈴聲效果 > 開**。要變更鈴聲，請選擇**鈴聲**以及想要的鈴聲。

若要變更套用到鈴聲的 3-D 音效，請選擇**音軌和想要的音效**。

要修改效果，可選擇下列設定：

- **軌跡速度** — 向左或向右捲動以調整聲音方向移動的速度。此設定不一定適用所有鈴聲。
- **回響** — 選擇回音類型。

若要聆聽已套用 3-D 音效的鈴聲，請選擇**選項 > 播放鈴聲**。若啟動 3-D 鈴聲卻沒有選擇 3-D 鈴聲效果，將套用擴大立體聲至鈴聲。

若要調整鈴聲音量，請選擇**工具 > 操作模式 > 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鈴聲音量**。

## 修改待機模式

若要開啟或關閉動態待機顯示，請按，然後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動態待機顯示畫面會顯示應用程式捷徑以及應用程式的事件，例如行事曆和播放機的事件。

若要變更動態待機顯示模式中的選擇鍵捷徑或預設捷徑圖示，請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待機模式**。部分捷徑可能是固定的，您無法變更。

若要變更待機模式下所顯示的時鐘，請按，然後選取**應用程式 > 時鐘 > 選項 > 設定 > 時鐘類型**。

您也可以變更待機模式的背景影像或省電螢幕保護中所顯示的內容。[請參閱第 80 頁的「佈景主題」。](#)



## 修改主功能表

要變更主功能表畫面，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選項 > 變更功能表檢視 > 圖示或清單**。

要重新排列主功能表，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選項 > 移動、移動至資料夾或新增資料夾**。您可以將較少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資料夾內，並將較常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主功能表中。

要使用手機中的動畫圖示，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選項 > 圖示動畫 > 開**。

# 時間管理

## 時鐘

### 鬧鐘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時鐘。

若要設定新的快速鬧鈴，請選取選項 > 新快速鬧鈴。快速鬧鈴只可設定 24 小時內的時間，並且無法重複。

若要檢視您啟動與未啟動的鬧鈴，請向右捲動到鬧鈴索引標籤。若要設定新鬧鈴，請選取選項 > 新鬧鈴。如有需要，請定義重複。啟動鬧鈴後，就會顯示 .

若要關閉鬧鈴，請選取停止。若要停止鬧鈴 5 分鐘，請選取重響。

若手機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手機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否關機，或是選擇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要取消鬧鈴，請選取選項 > 取消鬧鈴。

若要變更時間、日期及時鐘類型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若要允許行動電話系統更新裝置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 (系統服務)，請選取系統業者時間 > 自動更新。

## 世界時鐘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時鐘。

若要開啟世界時鐘畫面，請向右捲動到世界時鐘標籤。在世界時鐘畫面中，您可以查看不同城市的時間。要增加清單中的城市，請選擇選項 > 加入城市。您最多可以在清單中加入 15 個城市。

要設定您所在的城市，請捲動到該城市，然後選擇選項 > 設為目前所在城市。該城市會顯示在時鐘的主畫面，而且手機的時間也會根據選取的城市隨之變更。請確保時間正確並符合您的時區。

## 行事曆

### 建立行事曆項目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行事曆。

1. 若要增加新的行事曆項目，請捲動至所要的日期，然後選取**選項 > 新增項目**，以及下列其中一個項目：

- **會議** — 提醒您特定日期和時間的約會
- **備忘** — 輸入當日的一般備註
- **年度紀念日** — 提醒您生日或特別的日期 (每年重複的項目)
- **待辦事項** — 提醒您必須於特定日期完成的工作

2. 在欄位中輸入資料。若要設定鬧鈴，請選取**鬧鈴 > 開**，然後輸入鬧鈴時間和日期。

若要為某個項目增加說明，請選取**選項 > 新增內容說明**。

3. 若要儲存該項目，請選取**完成**。



**秘訣：**在以日檢視、以週檢視或以月檢視中，按任何鍵 **(1-0)**。約會項目便會開啟，而且您輸入的字元會加入至主旨欄位中。在待辦事項檢視中，會開啟待辦事項項目。

當行事曆備註的鬧鈴響起時，請選取**靜音**以關閉行事曆鬧鈴鈴聲。鬧鈴提示文字仍會顯示在螢幕上。若要停止行事曆鬧鈴，請選取**停止**。若要設定鬧鈴重響，請選取**重響**。



## 行事曆畫面

若要變更一星期的第一天或當您開啟行事曆時顯示的畫面，請選擇**選項 > 設定**。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要跳至今日畫面，請按**#**。

若要在當月畫面、當週畫面、當日畫面以及代辦事項畫面間切換，請按一下**\***。

要傳送行事曆備註至相容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

若其他裝置與協調世界時間(UTC)不相容，則接收到行事曆項目的時間資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若要修改行事曆，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行事曆鬧鈴鈴聲、預設檢視、週起始日或週檢視的標題**。

## 管理行事曆項目

同時要刪除多個項目，請至當月畫面，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項目 > 日期早於或所有項目**。

要將作業標示為完成，請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捲動到一項作業，然後選擇**選項 > 標示為已完成**。

您可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將您的行事曆與相容的電腦同步化。建立行事曆項目時，請設定想要同步處理的選項。

## 農曆

若要使用農曆功能，手機語言須為中文模式。

要查看目前反白的日期之詳細農曆資訊：

1. 請在行事曆畫面，選取**選項 > 設定 > 農曆**，然後設定農曆項目開啟。
2. 返回行事曆畫面時，農曆資訊會顯示在瀏覽窗格中。若要以彈出式視窗檢視更多詳細的農曆資訊，請選取**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此選項只有在農曆設定項目已開啟時才會顯示。

# 編寫文字

本手機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在瀏覽欄位或在輸入法方框的右上角。注意：並非在所有情況下皆可使用所有輸入法。按\*可查看其他可用的輸入法。

## 預設輸入法

請注意：不同字元的輸入法位置有不同的需求，本手機已經預設了相關的預設輸入法與可用的輸入法。關於預設輸入法的輸入位置為注音，如有需要，您可以將其他的輸入法變更為預設。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語言 > 預設輸入法。只有當您在編寫語言中選擇中文語言時，才會看見此選擇。

## 切換輸入法

按 \* 可從選取清單中選取所要的輸入法 (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不會列出)。

重複按 # 可在不同字元模式之間切換。

## 注音輸入法

以下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 按鍵 | 一次 | 兩次 | 三次 | 四次 | 五次 |
|----|----|----|----|----|----|
| 1  | ㄅ  | ㄆ  | ㄇ  | ㄊ  |    |
| 2  | ㄊ  | ㄋ  | ㄌ  | ㄍ  |    |
| 3  | ㄍ  | ㄎ  | ㄏ  |    |    |
| 4  | ㄏ  | ㄏ  | ㄏ  |    |    |
| 5  | ㄏ  | ㄏ  | ㄏ  | ㄏ  |    |
| 6  | ㄏ  | ㄏ  | ㄏ  |    |    |
| 7  | ㄏ  | ㄏ  | ㄏ  | ㄏ  |    |
| 8  | ㄏ  | ㄏ  | ㄏ  | ㄏ  |    |
| 9  | ㄏ  | ㄏ  | ㄏ  | ㄏ  | ㄏ  |
| 0  | ㄏ  | ㄏ  | ㄏ  |    |    |

##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輸入注音與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為止。輸入完注音符號後，您可以重複按\*以取得您想要的聲調符號。當您開始輸入時，螢幕上會顯示中文輸入視窗，此視窗會顯示您輸入的注音符號、聲調符號和相關的待選中文字詞。



**秘訣：**按右選擇鍵可以關閉中文輸入視窗。

2. 輸入中文字：待選清單的第一個字會反白。按導覽鍵可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候選清單的第一行，您應該向右捲動來開啟候選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在您想輸入的待選字已插入文字輸入視窗後，中文輸入視窗將會關閉，而預測清單會顯示於螢幕上。若待選清單超過一行，待選清單的右邊會出現上與下箭頭，您可以向上或向下捲動來查看候選清單的前一行或下一行。因為候選清單尚未開啟，您仍然可以在查看時修改已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3. 輸入預測字：若目前的預測清單行並沒有顯示您想輸入的字，請向下捲動來查下一行的預測清單。  
若您想要輸入的字位於預測清單的第一行且反白，您可以直接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

並不是位於第一行，您可以向右捲動來開啟預測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若您不需要預測清單，或您在預測清單內找不到您想輸入的中文字，或是預測清單並未開啟，您可以直接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若預測清單已開啟，您必須按右選擇鍵先關閉預測清單，然後才能繼續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

## 注音輸入範例：輸入「生日」

1. 先進入可編輯短訊息的文字編輯視窗，或進入其他可能輸入中文字的任何位置，然後切換到注音輸入模式。
2. 輸入「生」的注音：請按 **5** 三次，然後再按 **9** 四次。
3. 「生」會顯示在待選清單中。若此字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可以直接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若此字沒有位於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必須先向右捲動來尋找與反白選取此字，然後再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4. 在輸入完「生」後，螢幕會出現預測清單。若「日」字並沒有出現在預測清單的第一行，請向下捲動查看下一行預測清單。直到清單出現「日」字

後，您可以使用項目 3 裡所描述的方法來輸入此字。

## 輸入ㄅㄆㄇㄌ符號作為文字

您可以輸入ㄅㄆㄇㄌ符號作為文字。與使用注音來輸入中文字相似。當您按數字鍵 **0** 到 **9**，注音符號會列在候選清單的第一個位置，您可以選取此符號作為一般候選字。

要輸入ㄅㄆㄇㄌ符號：

1. 請在時間內重複按 **0** 到 **9** 按鍵以搜尋您要的ㄅㄆㄇㄌ符號。ㄅㄆㄇㄌ符號會列在候選清單第一個位置並反白。
2. 請按導覽鍵輸入符號。

若您輸入超過一個注音符號或在注音符號之後輸入聲調符號，注音符號就不會再列在候選清單。

##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1. 請先關閉中文輸入視窗，然後按住 **\*** 以開啟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清單。
2. 捲動到相關的方向 (上、下、左或右) 以取得並標記您要的特殊字元或標點符號，然後按瀏覽鍵輸入。

## 傳統文字輸入法

重覆按數字鍵(**1 - 9**)直到出現想要的字元為止。數字鍵上並沒有印出所有可輸入的字元。

如果下一個字母和現在輸入的字母使用同一個按鍵，請等到游標出現後 (或向右捲動以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字母。

要插入空格，請按 **0**。要將游標移到下一行，請連按 **0** 三次。

## 智慧文字輸入

使用智慧輸入法，輸入任何字母都只需要按一次按鍵。智慧輸入是根據內建的辭典，您可以在辭典加入新的單字。

1. 若要在一般設定中啟動或關閉智慧輸入，請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語言 > 智慧輸入。
2. 若要編寫所要的單字，請按數字鍵 **2 - 9**。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按鍵。例如：若要在選取英文辭典時輸入 Nokia，請按 **6** 輸入 N、**6** 輸入 o、**5** 輸入 k、**4** 輸入 i、**2** 輸入 a。

每按一次按鍵，建議的單字也會隨之變更。

3.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向右捲動以進行確認，或按 **0** 來加入空格。



如果出現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 \* 逐一查看辭典中符合的單字。

如果在單字後出現 ? 字元，表示辭典裡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要在辭典中新增單字，請選取**拼字**，並使用傳統文字輸入法輸入單字，然後選取**確定**。此單字便會加入辭典中。若辭典已滿，新的單字將會取代最早加入的單字。

#### 4. 開始輸入下一個單字。

## 文字輸入秘訣

要在字母模式下插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之間切換，請按下 #。

要刪除字元，請按 **C**。要刪除一個以上的字元，請按住 **C**。

按 **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要一個一個捲動瀏覽標點符號（如果您使用傳統文字輸入法），請重複按 **1**。如果您使用智慧型預測文字輸入法，請按 **1**，然後重複按 \*。

開啟特殊字元清單，請按住 \*。



**秘訣：**要從特殊字元清單中選擇多個特殊字元，在每一個反白的字元後按 **5**。

# 訊息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 訊息主畫面

按 , 然後選擇訊息（系統服務）。

要建立新的訊息，請選擇**新增訊息**。

訊息包含下列資料夾：

-  **收件匣** — 已接收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訊息除外）會儲存在這裡。
-  **我的資料夾** — 將您的訊息整理到資料夾中。

 **秘訣：** 要避免覆寫您經常傳送的訊息，請使用在我的資料夾的範本資料夾中的文字。您也可以建立並儲存您自己的範本。

-  **信箱** — 連線到您的遠端信箱以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者離線查看您先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草稿** — 未傳送的草稿訊息會儲存在這裡。
-  **寄件備份** — 最後傳送的訊息（使用藍牙連線傳送的訊息除外）會儲存在這裡。您可以變更要儲存在此資料夾的訊息數目。
-  **寄件匣** — 等待傳送的訊息會暫時儲存在寄件匣中，例如：您的手機在系統涵蓋範圍外時。

-  **發送狀況報告** — 您可以要求系統傳送已發送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給您（系統服務）。

要輸入和傳送服務要求（也就是 USSD 指令）到您的服務提供商，例如：啟動系統服務的指令，請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服務指令**。

**簡訊廣播服務**（系統服務）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

在 UMTS 系統下無法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封包數據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 編寫與傳送訊息

按 , 並選取訊息。

在建立多媒體訊息或編寫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請參閱第92頁的「[定義電子郵件設定](#)」。

無線網路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裝置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請向您的服務提供商確認電子郵件訊息的大小限制。如果您嘗試傳送超出電子郵件伺服器大小限制的電子郵件訊息，該訊息會留在寄件匣資料夾中，同時裝置會定期嘗試重新傳送訊息。傳送電子郵件需要使用數據連線，而持續嘗試重新傳送電子郵件可能會增加您電話帳單的金額。您可以在寄件匣資料夾中刪除此類訊息，或者將訊息移動到草稿資料夾。

1. 選取新增訊息 > 簡訊可傳送簡訊，選取多媒體訊息可傳送多媒體訊息 (MMS)，選取聲音訊息可傳送聲音訊息 (包含一個聲音檔的多媒體訊息)，而選取電子郵件則可傳送電子郵件。
2.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導覽鍵以從通訊錄中選取收件者或群組，或者輸入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若要加入分隔收件者的分號 (;)，請按 \*。您也可以從剪貼簿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的主旨。若要變更顯示的欄位，請選取選項 > 位址欄位。
4. 在訊息欄位中，編寫訊息。若要插入範本，請選取選項 > 插入或插入物件 > 範本。



5. 若要將媒體物件加入多媒體訊息，請選取選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
6. 若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新相片或錄製聲音或影片，請選取插入新檔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  
若要在訊息中插入新的投影片，請選取投影片。  
若要先預覽多媒體訊息，請選取選項 > 預覽。
7. 若要在電子郵件中加入附件，請選取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備註或其他以加入其他檔案類型。電子郵件附件會以  表示。
8. 若要傳送訊息，請選取選項 > 傳送或按通話鍵。

 **請注意：** 裝置可能會指出訊息已傳送至裝置中所設定的訊息中心，但是並不會指出要發送的對象是否已收到訊息。如需有關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本裝置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當做兩則以上的訊息傳送。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進行收費。使用重音符號或其他符號的字元以及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都會佔用較多空間，使單則訊息中可傳送的字元數減少。

您可能無法利用多媒體訊息來傳送以 .mp4 格式儲存或超出無線網路訊息大小限制的影片。

 **秘訣：** 您可以將影像、影片、聲音或文字合併到簡報中，然後利用多媒體訊息進行傳送。若要開始建立多媒體訊息，請選取選項 > 建立簡報。只有在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設定為引導建立

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該選項。[請參閱第95頁的「多媒體訊息設定」。](#)

## 訊息收件匣

### 接收訊息

按 ，並選取訊息 > 收件匣。

在收件匣資料夾中，表示未讀的文字訊息，為未讀的多媒體訊息，為未讀的聲音訊息，而為透過藍牙連線接收的資料。

當您接收訊息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和 1 則新訊息。若要開啟訊息，請選擇顯示。要開啟收件匣中的訊息，請捲動到該訊息，然後按導覽鍵。要回覆已接收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回覆。

### 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啟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包含惡意軟體，或是可能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您可能會收到通知，說明多媒體訊息中心有一則未讀取的多媒體訊息正在等候接收。要啟動封包數據連線，將訊息擷取到行動電話，請選擇選項 > 擷取。

開啟多媒體訊息時（），您會看到一個影像和訊息。如果包含聲音，會顯示，或者如果包含影片，則會顯示。要播放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指示符號。

要查看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物件。

如果訊息包含多媒體簡報，則會顯示。要播放簡報，請選擇指示符號。

## 資料、設定和網路服務訊息

您的手機可以接收許多種類的資料訊息，例如：名片、鈴聲、系統業者標誌、行事曆項目以及電子郵件通知。您可能會收到由服務提供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所發出的設定檔訊息之各項設定。

若要儲存訊息中的資料，請選取選項以及對應選項。

網路服務訊息是一種通知（例如：新聞頭條），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連結。如需關於如何取得此服務與訂閱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信箱

### 定義電子郵件設定



**秘訣：**使用設定精靈定義您的信箱設定。按 ，並選取工具 > 公用程式 > 設定精靈。

要使用電子郵件，您的手機必須使用有效的網路存取點(IAP)並正確地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請參閱](#)

[第126 頁的「存取點」](#)。請參閱 [第95 頁的「電子郵件設定」](#)。

您必須擁有自己的電子郵件帳號。請遵照您的遠端信箱和網路服務提供商 (ISP) 提供的指示進行設定。

若您於訊息主畫面選擇信箱，而且您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就會提示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

當您建立新的信箱時，您為該信箱取的名稱將會取代訊息主畫面的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 開啟信箱

按 ，然後選取訊息和信箱。

開啟信箱時，行動電話會詢問您是否要連接到信箱 (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

選擇是可連線到您的信箱，並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當您連上線查看訊息時，便會持續使用數據連線連結到遠端信箱。

離線查看之前已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否。

若要建立新的電子郵件訊息，請在訊息主畫面選取新增訊息 > 電子郵件或在信箱選取選項 > 建立訊息 > 電子郵件。請參閱 [第 90 頁的「編寫與傳送訊息」](#)。

##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按下 ，然後選取訊息和信箱。

如果您已離線，請選擇選項 > 連線以連線至遠端信箱。



**重要：**開啟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1. 當您已連線到遠端信箱時，選擇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 > 新增以擷取所有新訊息，已選取可僅擷取已標記的訊息，或全部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要停止擷取訊息，請選擇取消。
2. 要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3. 要開啟電子郵件訊息，請按導覽鍵。若您尚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處於離線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若要檢視電子郵件附件，請開啟訊息，然後選擇以  表示的附件欄位。若附件的指示符號呈現灰暗，表示該附件尚未擷取到裝置中，此時請選擇選項 > 擷取。

若要自動擷取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選項 > 電子郵件設定 > 自動擷取。請參閱 [第97 頁的「自動擷取設定」](#)。

設定手機自動擷取電子郵件可能需要透過您的服務提供商的系統傳輸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按下 ，然後選取訊息和信箱。

要從行動電話刪除仍在遠端信箱中的電子郵件訊息內容，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取僅從手機。

行動電話會顯示遠端信箱內的電子郵件標題。就算您已刪除訊息內容，電子郵件標題仍然會保留在行動電話中。若您也要刪除標題，您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行動電話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要從裝置和遠端信箱刪除某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 > 從手機與伺服器**。

要取消刪除行動電話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標記為要在下次連線時刪除的電子郵件，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 中斷信箱連線

您在線上狀態而要結束到遠端信箱的數據連線時，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 查看 SIM 卡上的訊息

按 ，並選取訊息。

您必須先將 SIM 訊息複製到手機的資料夾，才可查看 SIM 訊息。

1. 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SIM 卡訊息**。
2. 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來標記訊息**。
3. 選擇**選項 > 複製**。之後會開啟資料夾清單。
4. 要開始複製，請選擇資料夾和確定。要查看訊息，請開啟資料夾。

## 訊息設定

手機中可能會預設這些設定，或者您可能會收到這些設定的訊息。要手動輸入設定，請在標示**必須定義**或**星號**的所有欄位填入設定。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預設手機的部分或所有訊息中心或存取點，且您可能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訊息中心或存取點。

## 簡訊設定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

選擇以下設定：

- **訊息中心** — 查看已定義的所有簡訊中心清單。
-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選擇要使用哪個訊息中心來傳送簡訊。
- **字元編碼** — 要使用另一個編碼系統的字元轉換功能（如適用），請選擇**部份支援**。
- **接收狀況報告** — 選擇是否要傳送訊息的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 **訊息效期** — 選擇第一次傳送訊息失敗後，訊息中心重新傳送訊息的時間間隔（系統服務）。如果無法在有效期間內傳送訊息，會將訊息從訊息中心刪除。
- **訊息傳送格式** — 請連絡您的服務提供商，以瞭解您的訊息中心是否可以將簡訊轉換成其他格式。
- **首選傳輸方式** — 選擇要使用的連線。
-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 — 選擇是否要使用同一個簡訊中心號碼來傳送回覆訊息（系統服務）。

## 多媒體訊息設定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選擇以下設定：

-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
-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當您嘗試傳送收件者可能不支援的訊息時，手機會發出通知。若選擇**限定格式**，手機可能不會讓您傳送不支援的訊息。若要將內容包括在訊息中而不用事先通知，請選擇**自由建立**。
-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用來作為首選連線的存取點。
- **多媒體擷取** — 選擇接收訊息的方式。要自動在您的原註冊系統接收訊息，請選擇**原註冊系統時自動**。位於原註冊系統範圍外時，您會收到通知，說明多媒體訊息中心有一個要擷取的訊息。

位於原註冊系統範圍外時，傳送和接收多媒體訊息可能需要支付更多費用。

如果您選擇**多媒體擷取 > 總是自動**，您的手機會自動在原註冊系統範圍內外建立封包數據連線以擷取訊息。

- **允許匿名訊息** — 選擇是否要拒絕來自匿名寄件者的訊息。
- **接收廣告** — 定義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 **接收狀況報告** — 選擇是否要在通訊記錄中顯示已發送訊息的狀態（系統服務）。
-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選擇是否要拒絕手機傳送已接收訊息的傳遞報告。
- **訊息效期** — 選擇第一次傳送訊息失敗後，訊息中心重新傳送訊息的時間間隔（系統服務）。如果無法在有效期間傳送訊息，會將訊息從訊息中心刪除。

## 電子郵件設定

### 管理信箱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若要選擇您要使用哪個信箱發送郵件，請選擇使用的信箱和信箱。

若要從裝置移除信箱與其訊息，請選擇**信箱**，捲動至要移除的信箱，然後按下 **C**。

若要建立新的信箱，請在**信箱選擇選項 > 新增信箱**。您為新的信箱命名的名稱會取代訊息主要畫面中的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選擇**信箱**和信箱變更連線設定、使用者設定、擷取設定和自動擷取設定。



## 連線設定

按 ，然後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信箱，並選擇連線設定。

要編輯所接收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接收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 **使用者名稱** — 輸入服務提供商提供給您的使用者名稱。
- **密碼** — 輸入密碼。若沒有在此欄位輸入密碼，行動電話會在每次要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要求您輸入密碼。
- **接收郵件伺服器** — 輸入接收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 IP 位址或主機名稱。
-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126 頁的「存取點」。
- **信箱名稱** — 輸入信箱名稱。
- **信箱類型** — 定義您的遠端信箱服務提供商所建議的電子郵件通訊協定。可用的選項為：**POP3** 和 **IMAP4**。設定無法變更。
- **安全性(通訊埠)** — 選擇確保到遠端信箱的連線安全之選項。
- **通訊埠** — 定義連線通訊埠。
- **APOP 安全登入**（僅適用 POP3）— 與 POP3 通訊協定搭配使用，以在連線到信箱時將密碼加密發送到遠端電子郵件伺服器。

要編輯所傳送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外寄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 **我的電子郵件位址**：— 輸入服務提供商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
- **外寄郵件伺服器** — 輸入發送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 IP 位址或主機名稱。您也許只能使用服務提供商的外寄伺服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者名稱、密碼、使用中的存取點、安全性(通訊埠)和通訊埠的設定與接收電子郵件中的設定相似。

## 用戶設定

按 ，然後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信箱，並選擇使用者設定。

選擇以下設定：

- **我的名稱** — 輸入您的名字。在收訊人的行動電話中，您的名字將會取代您的電子郵件地址（若收訊人的行動電話支援此功能）。
- **傳送訊息** — 定義行動電話發送電子郵件的方式。選擇**立即傳送**可在您選取傳送訊息時讓行動電話立即連線到信箱。如果您選擇**下次連線時傳送**，在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後，電子郵件便會發送出去。
- **傳送副本給自己** — 選擇您是否想發送電子郵件副本到自己的信箱。
- **檢附簽名檔** — 選擇是否要在電子郵件訊息加入簽名。
- **新電子郵件提示** — 選擇您是否要在收到新郵件時接收新電子郵件的提示（鈴聲、備註和郵件指示符號）。



## 擷取設定

按 ，然後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信箱，並選擇擷取設定。

選擇以下設定：

-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 — 定義要擷取電子郵件的哪個部分：僅標題、大小限制 (POP3)或訊息及附件 (POP3)。
- **擷取數量** — 定義要擷取多少電子郵件到信箱中。
- **IMAP4 資料夾路徑** (僅適用於 IMAP4) — 為要申請的資料夾定義資料夾路徑。
- **資料夾訂閱** (僅適用於 IMAP4) — 申請遠端信箱中的另一個資料夾並從該資料夾中擷取內容。

## 自動擷取設定

按 ，然後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信箱，並選擇自動擷取。

選擇以下設定：

- **電子郵件通知** — 當遠端信箱收到新的電子郵件，要自動擷取標題到手機中，請選取接收並自動更新或僅在原註冊系統。
- **電子郵件擷取** — 若要在定義的時間自動從您的遠端信箱擷取新電子郵件訊息的標題，請選擇啟動或僅在原註冊系統。您可以定義擷取訊息的時間和頻率。

電子郵件通知和電子郵件擷取無法同時啟動。

設定手機自動擷取電子郵件可能需要透過您的服務提供商的系統傳輸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網路服務訊息設定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

選擇您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如果您要將手機設定為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啟動瀏覽器並開始網路連線以擷取內容，請選擇下載訊息 > 自動。

## 簡訊廣播服務設定

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

選擇以下設定：

-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是否要接收簡訊廣播訊息。
- **語言** — 選擇您要接收訊息的語言。全部、指定或其他。
- **服務主題偵測** — 選擇手機是否要自動搜尋新的主題號碼，並將不包含名稱的新號碼儲存到主題清單。

## 其他設定

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

選擇以下設定：

-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是否要儲存簡訊、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的副本到**寄件備份**資料夾。
-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同時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中的已發送訊息數目。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要儲存訊息的記憶體。

# 撥打電話

## 語音通話

1. 在待機模式下，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要刪除號碼，請按 **C**。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鍵兩下輸入+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 0）以及電話號碼。

2. 按通話鍵可撥出號碼。
3. 按結束鍵可結束通話（或取消撥出電話）。

按結束鍵會結束通話，即使有其他應用程式在使用也一樣。

要從通訊錄撥出電話，請按 ，然後選擇通訊錄。捲動到想要的姓名，或者在搜尋欄位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之後會列出符合搜尋條件的連絡人。要撥打電話，請按通話鍵。如果替一位連絡人儲存數個號碼，請從清單選取想要的號碼。

## 通話期間選項

要在視訊通話期間調整音量大小，請使用手機側面的音量鍵。您也可以使用導覽鍵。若您已將音量設定為靜音，請先選擇取消靜音。

要將影像或影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中，然後發送給和您通話的人，請選擇選項 > 傳送多媒體訊息（僅適用於 UMTS 系統）。您可以在傳送前編輯訊息並變更收訊人。按通話鍵可將檔案傳送到相容裝置（系統服務）。

要保留目前的語音通話並接聽另一通來電，請選擇選項 > 保留。要在目前通話和保留通話中切換，請選擇選項 > 切換。

若要發送雙音多頻音字串（例如：密碼），請選擇選項 > 傳送雙音多頻。輸入雙音多頻音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w)或暫停字元(p)，請重複按\*。如要傳送雙音多頻音，請選擇確定。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的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音欄位加入雙音多頻音。



**秘訣：**當您只有一通語音通話時，若要保留該通話，請按通話鍵。要接聽該通話，請再按一次通話鍵。

來電期間，要將聲音從手機轉到擴音器，請選取選項 > 啟用擴音器。若您有附接使用藍牙連線的相容耳機，要將聲音轉到耳機，請選擇選項 > 啟用免持聽筒。要切換回手機，請選擇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要結束目前通話，並接通等待中的來電，請選擇**選項 > 取代**。

若您目前有數個通話進行中，要結束所有通話，請選擇**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在語音通話期間可使用的許多選項都屬於系統服務。

## 語音與視訊信箱

若要撥打語音信箱或視訊信箱 (系統服務，視訊信箱僅可使用於 UMTS 系統)，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1**，並選取**語音信箱**或**視訊信箱**。

若要變更您的語音或視訊信箱的電話號碼，請按 ，然後選取**工具 > 公用程式 > 通話信箱**、一個信箱以及**選項 > 變更號碼**。輸入從系統服務提供商取得的號碼，然後選取**確定**。

## 接聽或拒絕來電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

若要將來電鈴聲靜音，請選取**靜音**。

若不想接聽來電，請按結束鍵。如果您在手機設定中啟動**來電轉接 > 語音通話 > 若忙線功能以轉接來電**，拒絕來電時也會轉接來電。

當您選取**靜音**而使來電鈴聲變成靜音時，您可以傳送簡訊而不拒接來電，告知對方您無法接聽電話。選取

**選項 > 傳送簡訊**。若要設定此選項和編寫標準簡訊，請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 > 以簡訊拒絕來電**。

## 撥打會議通話

1. 撥號給第一位參與者。
2. 若要撥號給另一位參與者，請選取**選項 > 新通話**。第一個通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3. 當新通話接聽時，若要將第一位參與者加入會議通話，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若要在通話中加入新的參與者，請重複步驟 2，然後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裝置支援會議通話，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 (包括您自己)。

若要與其中一位參與者進行私人會談，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取一位參與者，然後選取**私人**。裝置會保留會議通話。其他參與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當您結束私人會談之後，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即可返回會議通話。如果會議通話中有超過三位參與者，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以結束私人會談。

若要中斷參與者的通話，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參與者，然後選取**中斷**。

4. 若要結束當前的會議通話，請按結束鍵。

## 單鍵撥出號碼

若要啟動此功能，請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 > 單鍵撥號。

若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其中一個數字鍵 (2-9)，請按 ，並選取工具 > 公用程式 > 單鍵撥號。捲動至您要指定電話號碼的按鍵，並選取選項 > 指定。數字鍵 1 已保留為撥打語音信箱或視訊信箱，而且是用來啟動網路瀏覽器的按鍵。

若要在待機模式下撥號，請按一下指定鍵和通話鍵。

## 來電插撥

若您已在設定 > 手機 > 通話 > 來電插撥啟動來電插撥（系統服務），您就可以在講電話時接聽其他來電。

要接聽來電插撥，請按通話鍵。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

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擇切換。要將來電或保留中的通話與目前通話接通，而自已則從通話中退出，請選擇選項 > 轉移。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要結束兩通通話，請選擇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 聲控撥號

本行動電話支援增強的聲控指令。增強的聲控指令不是以說話者的聲音為準，所以使用者不需預先錄製語音標籤。相反的行動電話會為通訊錄中的項目建立語音標籤，然後將其與口說的語音標籤相比較。之後手機中的語音辨識會逐漸適應主要使用者的聲音，而更能辨識使用者的聲控指令。

連絡人的語音標籤是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要聽取合成的語音標籤，請開啟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 使用語音標籤撥打電話

 **請注意：** 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況下可能很難使用語音標籤。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在您使用語音標籤撥號時，會啟用擴音器。在您說出語音標籤時，請將手機放在離您不遠處。

1. 要啟用語音撥號，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選擇鍵。若您正在使用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用聲控撥號功能。
2. 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清楚說出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
3. 裝置會以選取語言播放已錄製的語音標籤來辨識連絡人，而且會顯示名稱和電話號碼。在 2.5 秒之後，行動電話就會撥打電話。若辨識的連絡人不正

確，請選擇下一頁以查看其他相符的連絡人清單，或選擇**結束**以取消聲控撥號。

若是其名稱底下有數個電話號碼，則手機會選擇預設的號碼（如果有設定）。除此外手機會按照連絡人卡片選擇第一支可用的電話號碼。

## 進行視訊通話

當您撥打視訊通話（系統服務），您可以看見您和通話方之間即時、雙向的視訊畫面。視訊通話雙方皆可看見即時視訊影像或是由手機拍攝的視訊影像。

為了進行視訊通話，您必須要有 USIM 卡，而且必須位於 UMTS 系統的涵蓋範圍內。如需得知是否可使用視訊通話服務，以及訂購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在相容的行動電話或 ISDN 用戶端啟用視訊通話。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 圖示：

 您沒有接收視訊（對方沒有發送視訊，或者系統沒有發送視訊）。

 您已拒絕從手機發送視訊。要轉而發送靜態影像，請選擇**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即使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服務提供商有關計費的資訊。

1. 要啟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選擇**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2. 選擇**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手機正面的次要相機預設為視訊通話使用。啟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花費一些時間。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手機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文字或多媒體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方也許會拒絕傳送的影像，而此時您僅會聽見提示音或看見靜態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

3.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見聲音之間進行切換，請選擇**選項 > 啟用或關閉**和想要的選項。

若要放大或縮小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要將聲音轉到使用藍牙連線附接在手機的相容耳機，請選擇**選項 > 啟用免持聽筒**。要將聲音轉回手機的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要在視訊通話期間調整音量大小，請使用手機側面的音量鍵。

要使用正面相機傳送視訊，請選擇**選項 > 使用正面攝影機**。要切換回背面相機，請選擇**選項 > 使用背面攝影機**。

##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收到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

要接聽視訊通話時，請按通話鍵。接著會顯示**是否允許將視訊影像傳送給來電方？**。要開始傳送即時視訊影像，請選擇**是**。

若沒有啟動視訊通話，就不會啟動視訊發送，而且您只會聽見通話方的聲音。灰色螢幕會取代視訊影像。若要使用手機相機所拍攝的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選擇**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 視訊分享

使用視訊分享（系統服務）可在語音通話期間，從您的行動電話傳送即時視訊或影片給另一支相容的行動電話。

啟動視訊分享時會開啟擴音器。在您分享視訊時，若您不想使用擴音器來接聽語音來電，也可以使用相容耳機來接聽語音來電。

## 需求

視訊分享需要使用 UMTS 連線。要視可否使用 UMTS 系統，才可決定您是否可使用視訊分享。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更多服務和可否使用系統，以及使用此服務的相關費用的資訊。

要使用視訊分享，您必須執行下列動作：

- 請確認您的手機已設定為一對一連線。
- 確認您已啟動 UMTS 連線，而且位於 UMTS 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如果在 UMTS 系統涵蓋範圍中啟動分享作業但移轉為 GSM 系統，就會中斷分享作業，但仍會語音通話。如果您不在 UMTS 系統涵蓋範圍內就無法啟動視訊分享。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入到 UMTS 系統。如果您邀請某人進入分享作業，但是該收訊人不在 UMTS 系統涵蓋範圍內、未安裝視訊分享、或者沒有設定一對一連線，那麼收訊人不會得知您傳送邀請。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收訊人無法接受邀請。

## 設定

要設定視訊分享，您必須要有一對一和 UMTS 連線設定。

## 一對一連線設定

一對一連線又稱為 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連線。使用視訊分享前，您必須先設定手機中的 SIP 操作模式設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 SIP 操作模式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您的手機。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會經由遠端無線傳輸(OTA, over the air)傳送設定，或給您所需的參數清單。

要將 SIP 位址加入連絡人卡片，請執行以下操作：

1. 按 ，並選取通訊錄。
2. 開啟連絡人卡片（或新建一個新的連絡人卡片）。
3. 選取選項 > 加入詳細資訊或視訊分享。
4. 依照 username@domainname 格式輸入 SIP 位址（您可以使用 IP 位址替代網域名稱）。

如果您不知道連絡人的 SIP 位址，您可以使用包含國碼的連絡人電話號碼來分享視訊（若系統提供商支援）。

## UTMS 連線設定

要設定您的 UMTS 連線，請執行下列操作：

- 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完成使用 UMTS 系統的協議。
- 確認您手機的 UMTS 存取點連線已正確設定。

## 分享即時視訊和影片

1. 進行語音通話時，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視訊。

要分享影片，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錄製的影片。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的影片清單會開啟。選擇您想要分享的影片。要預覽影片，請選擇選項 > 播放。

2. 若您要分享即時視訊，您的手機會傳送邀請給您在連絡人卡片已加入 SIP 位址的收訊人。

如果您要分享影片，請選擇選項 > 邀請。您可能需將影片轉換成合適的格式才可進行分享。接著會出現影片必須轉換才能分享。繼續？。選擇確定。

如果收訊人的連絡資訊已儲存在通訊錄中，且該連絡人有多個 SIP 位址或包含國碼的電話號碼，請選取所要的位址或號碼。若是該收訊人沒有 SIP 位址或電話號碼，請輸入收訊人的 SIP 位址或包括國碼的電話號碼，然後選擇確定以發送邀請。

3.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4. 要暫停分享作業，請選擇暫停。要繼續分享，請選擇繼續。要將影片快轉或倒帶，請向上或向下捲動。要再次播放影片，請按結束鍵。
5. 要結束分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結束鍵。若語音通話結束，視訊分享也會結束。

要儲存分享的即時視訊，請選擇儲存並接受是否儲存分享的影片？詢問。分享的視訊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



若在分享影片期間要存取其他應用程式，則會暫停分享。要回到視訊分享畫面並繼續分享，請在動態待機顯示模式中選擇選項 > 繼續。

## 接受邀請

當某人傳送視訊分享邀請時，邀請訊息上會顯示發送者的姓名或 SIP 位址。如果您的手機不是設為靜音，那麼在接收邀請時會有提示音。

如果某人傳送邀請時，您未在 UMTS 系統的服務涵蓋範圍內，您無法得知已接收邀請。

當您接收邀請時，請選擇：

- **接受** — 啟動分享作業。
- **拒絕** — 拒絕邀請。發送者會接收到您拒絕邀請的訊息。您也可以按結束鍵拒絕分享以及中斷語音通話。

接收影片時，要使影片靜音，請選擇靜音。

要結束視訊分享，請選取停止。若語音通話結束，視訊分享也會結束。

## 網際網路通話

使用網際網路通話服務 (系統服務)，您可透過網際網路撥出和接聽電話。您可以在電腦之間、行動電話之間、VoIP 裝置和傳統電話之間建立網際網路通話。若要撥出或接聽網際網路通話，裝置必須連線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

若要連線至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裝置必須位於連線網路的範圍內，例如：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本裝置支援透過網際網路的語音通話 (網際網路通話)。如需撥打緊急電話，本裝置會優先嘗試以行動電話網路進行撥號。如果無法使用行動電話網路撥打緊急電話，則裝置會嘗試透過網路電話提供商來撥打緊急電話。由於產品的設計是以行動通訊為基礎，在可能的情況下，您應該使用行動電話網路撥打緊急電話。如果您位於系統涵蓋範圍內，在嘗試撥打緊急電話前，請確認行動電話已開機而且已可以進行撥號。若要使用網際網路語音功能撥打緊急電話，須視 WLAN 網路之訊號強弱，以及您的網路電話提供商是否提供此服務而定。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網際網路語音緊急通話，請洽詢您的網路電話提供商。

## 建立網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

您必須先建立網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才可進行網際網路通話。

1. 按 ，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 > SIP 設定 > 選項 > 新 SIP 操作模式，然後輸入所需資訊。確認註冊設為總是開啟。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通話提供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2. 選擇 Proxy 伺服器 > 傳輸類型： > 自動。
3. 選擇返回，直到您回到連線設定的主畫面。
4. 選擇網際網路通話 > 選項 > 新操作模式。輸入操作模式的名稱，然後選擇您剛建立的 SIP 操作模式。

要使用來自自動連接網際網路通話服務的已建立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連線方式 > 網路電話 > 首選操作模式。

要手動登入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請在建立網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時，於 SIP 設定中選擇註冊 > 當需要時和傳輸類型： > UDP 或 TCP。

## 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

要撥打或接聽網際網路通話，您的手機必須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如果您已選取自動登入，您的裝置會自動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如果您以手動登入到該服務，請從清單和選取選取可用的系統。

當您連線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在待機模式會顯示 .

系統清單每隔 15 秒鐘會自動重新整理。若要手動重新整理清單，請選擇選項 > 重新整理。若未顯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請使用此選項。

若手機連接的服務有一個以上，可為撥出通話選擇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請選擇選項 > 變更服務。

要設定新服務，請選擇選項 > 組態服務。只有在尚未設定服務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若要儲存該系統到您目前連接的系統，請選擇選項 > 儲存網路。已儲存的系統會在系統清單中以星號標記。

若要使用隱藏的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請選擇選項 > 使用隱藏網路。

若要結束網際網路通話服務的連線，請選擇選項 > 中斷與服務的連線。

## 進行網際網路通話

當您啟動網際網路通話功能時，您可從所有能撥打一般電話的應用程式上進行網際網路通話。例如：在通訊錄中，捲動到要聯絡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撥號 > 選項 > 網際網路通話。

若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網際網路通話，請輸入電話號碼或網址，然後按下撥話鍵。

若要撥打網路電話到不是以數字開頭的位址，當裝置處於待機模式時，請按下任一數字鍵，然後按下#數秒鐘清除顯示內容並將裝置從數字模式切換回文字模式。輸入位址，然後按下通話鍵。

若要從通訊錄撥打網際網路電話，請按 ，選擇通訊錄，捲動至要聯絡的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網際網路通話。

若要從通話紀錄中撥打網際網路電話，請按 ，選擇工具 > 通訊記錄與通話紀錄類型，捲動至要聯絡的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網際網路通話。

## 服務設定

按 ，選擇工具 > 連線方式 > 網路電話 > 選項 > 設定，然後選擇預設設定或特定服務設定。

若要將網際網路通話設定為較偏好的撥出通話，請選擇**預設通話類型 > 網際網路通話**。當您的裝置連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時，所有的電話都會以網際網路電話進行通話。

若要自動登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請選擇**登入類型 > 自動**。如果您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自動登入類型，手機會定期掃描無線區域網路，這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若要手動登入到網際網路通話服務，請選擇**登入類型 > 手動**。

若要瀏覽您已儲存網際網路通話服務的系統以及網際網路通話服務所偵測到的系統，請選擇**已儲存連線網路**。

要定義特定服務設定，請選擇**編輯服務設定**。只有在手機已安裝特定服務的軟體外掛程式時，才可使用此選項。

## 通訊記錄

通訊記錄會儲存手機通訊記錄的資訊。只有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手機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手機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 最近通話

按 ，並選取**工具 > 通訊記錄**。

要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語音通話的電話號碼，請選擇**最近通話**。只有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手機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手機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要清除所有最近通話清單，請在最近通話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要清除其中一筆通話記錄，請開啟您要清除的記錄，然後選擇**選項 > 清除清單**。要清除個別事件，請開啟某筆記錄，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 **C**。

### 通話計時

按 ，並選取**工具 > 通訊記錄**。

要查看來電和接聽電話的大約通話時間，請選擇**通話計時**。



**請注意：**服務提供商實際計算的通話時間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讓通話計時器歸零，請選擇**選項 > 計時器歸零**。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將通話計時器歸零。

### 封包數據

按 ，並選取**工具 > 通訊記錄**。

要查看封包數據連線期間已傳送與已接收的資料量，請選取封包數據。例如，封包數據連線的計費方式可能會依據已發送與接收的數據量而定。

##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按 ，並選取工具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

通訊記錄中的圖示如下所示：

 來電

 撥出電話

 未接通訊事件

要開啟可以查看所有語音通話、簡訊或資料和手機登錄之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一般通訊記錄，請向右捲動。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簡訊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單筆通訊事件。連線到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網站會被歸類為封包數據連線。

要將通訊記錄中不明的電話號碼加入您的通訊錄，請選擇選項 > 儲存至通訊錄。

要篩選通訊記錄，請選擇選項 > 篩選和一個篩選設定。

要永遠清除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和訊息傳送報告，請選擇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選擇是確認。要移除其中一筆最近通話記錄中的單一事件，請按 C。

要設定通訊記錄週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通訊記錄週期。若選擇不存通訊記錄，所有的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以及訊息傳送報告都將被永久刪除。



**秘訣：** 例如：您可以在詳細資訊檢視中，將電話號碼複製到剪貼簿，然後貼到其他文字訊息中。選擇選項 > 複製號碼。

要查看封包數據計數器已傳輸的資料量且某封包數據持續連線時間，請捲動到以封包標示的收發事件，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 通訊錄（電話簿）

在通訊錄中，您可儲存與更新通訊錄資訊，例如：連絡人的電話號碼、家用地址或電子郵件地址。您也可以將個人鈴聲或縮圖影像加入連絡人卡片。如果想要將文字訊息或電子郵件同時發送給多名收訊人，您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

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名片中所儲存的電話號碼的後十一位數之配對。

## 儲存和編輯姓名與號碼

1. 按 ，並選取**通訊錄 > 選項 > 新增連絡人**。
2. 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完成**。

要編輯連絡人卡片，請捲動到您要編輯的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您也可以搜尋欄位輸入連絡人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螢幕會出現以該字為字首的連絡人清單。

 **秘訣：**要新增與編輯連絡人卡片，請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通訊錄編輯器」。

若要将縮圖影像加入名片，請開啟該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縮圖**。該名連絡人來電時便會顯示此縮圖影像。

## 管理姓名和電話號碼

要增加連絡人到群組中，請選擇**選項 > 加入至通訊分組**（若已建立群組才會顯示）。

要查看連絡人所屬的群組為何，請選擇該名連絡人和**選項 > 屬於通訊分組**。

要刪除連絡人卡片，請選擇一張卡片，然後按 **C**。

若要同時刪除數張連絡人卡片，請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以標記要刪除的連絡人卡片，然後按 **C** 刪除。

若要發送連絡人資訊，請選擇要發送的卡片，**選項 > 傳送**以及所要的選項。

若要聽取指定至該連絡人的語音標籤，請選擇連絡人卡片和**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 預設號碼和地址

按 ，並選取**通訊錄**。

您可以指定預設的號碼和地址到連絡人卡片中。如此一來，若是連絡人有數個號碼或地址，您仍可方便地撥打或傳送訊息給連絡人的特定號碼或地址。語音標籤中也使用預設號碼。

1. 在通訊錄中，選擇一個聯絡人。
2. 選擇**選項 > 預設值**。
3. 選擇要加入作為預設值的電話號碼或地址，然後選擇**指定**。
4. 選擇要設為預設的電話號碼或地址。

在連絡人卡片中會以底線表示預設號碼或地址。

## 為連絡人新增鈴聲

按 ，並選取通訊錄。

要定義連絡人或通訊分組的鈴聲，請執行下列操作：

1. 按下導覽鍵開啟連絡人卡片，或進入群組清單選擇一個連絡人群組。
2. 選擇**選項 > 鈴聲**。之後會開啟鈴聲清單。
3. 選擇您要讓各個連絡人或通訊分組成員使用的鈴聲。

當該連絡人或群組成員打電話給您時，裝置就會播放設定鈴聲（若行動電話可辨識撥號者的電話號碼）。

要移除鈴聲，請從鈴聲清單選擇**預設鈴聲**。

## 複製通訊錄

若要從 SIM 卡複製姓名與電話到您的裝置，請按 ，然後選擇**通訊錄 > 選項 > SIM 卡連絡人 > SIM 卡電話簿**，您想複製的姓名和**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若要複製通訊錄到您的 SIM 卡，請在通訊錄中選擇您要複製的姓名和**選項 > 複製到 SIM 卡電話簿或選項 > 複製 > 至 SIM 電話簿**。僅會複製 SIM 卡支援的連絡人卡片欄位。

## SIM 卡目錄和其他 SIM 卡服務

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 SIM 卡服務及其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 SIM 卡提供商。（可能是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廠商）。

要查看儲存在 SIM 卡中的姓名與電話，請選擇**選項 > SIM 卡連絡人 > SIM 卡電話簿**。在 SIM 卡目錄中，您可以增加、編輯或複製號碼到通訊錄中，而且您可撥打電話。

要查看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選項 > SIM 卡連絡人 > 固定撥號連絡人**。此設定只有在 SIM 卡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限制您的手機只能撥出選取的電話號碼，請選擇**選項 > 啟動固定撥號**。您必須有 PIN2 碼才能啟動及停用固定撥號或編輯固定撥號連絡人。若您沒有該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要將電話號碼新增到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選項 > 新增 SIM 卡連絡人**。您必須輸入 PIN2 碼才可使用這些功能。

在使用固定撥號功能時，就無法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但透過封包數據連線發送文字訊息時除外。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將訊息中心號碼和收訊人的行動電話包含在固定撥號清單中。

啟動固定撥號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 管理連絡人群組

### 建立連絡人群組

1. 在通訊錄中，向右捲動以開啟群組清單。
2. 選擇**選項** > **新增通訊分組**。
3. 輸入通訊分組名稱或使用預設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4. 請選擇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成員**。
5. 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按導覽鍵加上標記。要一次加入多名成員，請重複此步驟來加入所有連絡人。
6. 選擇**確定**將連絡人加入群組中。

要重新命名群組，請選擇**選項** > **重新命名**，輸入新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 移除群組成員

1. 在群組清單中，選取您要修改的群組。
2. 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從通訊分組移除**。
3. 選擇**是**可從群組刪除選取的連絡人。

# 辦公室資料夾

## Quickoffice

有了 Quickoffice，您就可以檢視 .doc、.xls、.ppt 和 .txt 格式的文件。並非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均可支援。不支援 Apple Macintosh 系統。

若要使用 Quickoffice 應用程式，請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Quickoffice。接著會開啟 .doc、.xls、.ppt 和 .txt 檔案格式的可用檔案清單。

若要開啟 Quickword、Quicksheet、Quickpoint 或 Quickmanager，請使用瀏覽鍵捲動到該標籤。

如果您在使用 Quickword、Quicksheet、Quickpoint 或 Quickmanager 時發生問題，請瀏覽 [www.quickoffice.com](http://www.quickoffice.com) 以取得更多資訊。您也可以傳送電子郵件到 [supportS60@quickoffice.com](mailto:supportS60@quickoffice.com) 尋求支援。

## Quickword

有了 Quickword，您就可以使用手機檢視原始的 Microsoft Word 文件。

Quickword 支援檢視使用 Microsoft PowerPoint 2000、XP 和 2003 建立並儲存為 .doc 格式的文件。並非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之功能都有支援。

要升級到開啟檔案時支援編輯功能的 Quickword 的版本，請選擇選項 > 升級至編輯模式。升級版本需要收取費用。

## Quicksheet

有了 Quicksheet，您就可以使用手機檢視原始的 Microsoft Excel 檔案。

Quicksheet 支援檢視使用 Microsoft Excel 97、2000、XP 和 2003 建立並儲存為 .xls 格式的試算表。並非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之功能都有支援。

要升級到開啟檔案時支援編輯功能的 Quicksheet 的版本，請選擇選項 > 切換至編輯模式。升級版本需要收取費用。

## Quickpoint

有了 Quickpoint，您就可以使用手機檢視原始的 Microsoft PowerPoint 簡報。

Quickpoint 支援檢視使用 Microsoft PowerPoint 2000、XP 和 2003 建立並儲存為 .ppt 格式的簡報。並非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之功能都有支援。



要升級到開啟檔案時支援編輯功能的 Quickpoint 的版本，請選擇選項 > 升級至編輯模式。升級版本需要收取費用。

## Quickmanager

使用 Quickmanager，您可以下載軟體，包括有：更新、升級和其他有用的應用程式。您可以使用電話帳單或信用卡來支付下載費用。

## 記事本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記事本。

要編寫記事本，請開始輸入文字。記事本編輯器會自動開啟。

要開啟記事本，請捲動至該記事本並按導覽鍵。

要傳送記事本到其他相容的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

若要刪除記事本，請按 C。



**秘訣：**要刪除多個記事本，請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和記事本，然後按 C。

要同步處理或定義記事本的同步處理設定，請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選擇開始可開始同步處理，或選擇設定可定義記事本的同步處理設定。

## Adobe PDF Reader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Adobe PDF。

您可以使用 PDF Reader 來讀取您手機螢幕上的 PDF 文件；搜尋文件中的文字；修改縮放等級和頁面檢視之類的設定；以及使用電子郵件傳送 PDF 檔案。

## 換算器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換算器。

有了換算器，您即可換算單位。

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1. 在 類型欄位中，選擇要使用的換算單位。
2. 在第一個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
3. 在下個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
4. 在第一個金額欄位輸入您要換算的數值。另一個金額欄位將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選擇類型 > 貨幣 > 選項 > 匯率。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並加入匯率值。基準貨幣的匯率為 1。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時，您必須輸入新的換算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換算匯率都會清除。

## Zip 管理員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Zip。

使用 Zip 管理員，您可以建立新的存檔來儲存壓縮的.zip 檔案；新增一個或多個壓縮檔或目錄到存檔中；設定、清除或變更新來保護存檔的存檔密碼；變更壓縮等級和檔案名稱編碼之類的設定。

# 應用程式資料夾

## 計算機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計算機。

 **請注意：** 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要計算，請輸入計算的第一個數字。從功能圖中選取功能，例如：加或減。輸入計算的第二個數字，然後按下=。

計算機會依照他們輸入的順序執行運算。運算結果會保留在編輯器欄位中，可以做為新運算的第一個數字。

要儲存計算結果，請選擇選項 > 記憶體 > 儲存。儲存的結果可取代先前儲存在記憶體中的結果。

若要從記憶體擷取運算結果並在計算中使用它們，請選擇 選項 > 記憶體 > 重現記憶。

要瀏覽上次儲存的結果，請選擇選項 > 上回計算結果。退出計算機應用程式或關閉手機並不會清除記憶體。下次開啟計算機應用程式時，您可叫出上次儲存的結果。

## 應用程式管理

有了程式管理，您可查看安裝在您手機中的套裝軟體。您也可檢視已安裝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移除應用程式和定義安裝設定。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程式管理。

您可以安裝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到手機：

- 以 Java 技術為基礎的 J2ME 應用程式，副檔名為 .jad 或 .jar。
- 適用 Symbian 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

請安裝只針對本行動電話設計的軟體：Nokia N82。

##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安裝檔可以從相容電腦傳輸到您的手機、在瀏覽網路時下載，或者以電子郵件附件包含在多媒體訊息或藉由其他連線方式（例如藍牙連線）發送給您。您也可以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的「Nokia 應用程式安裝管理員」(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 來為您的手機安裝應用程式。若要使用 Microsoft [Windows 檔案總管] 來傳輸檔案，請將檔案儲存於相容的記憶卡（本機磁碟）。

 表示 .sis 或 .sisx 應用程式， 為 Java 應用程式， 表示應用程式未完全安裝，而 表示應用程式安裝在記憶卡中。

 **重要：** 請只從可信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的應用程式，或是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以下步驟：

- 要查看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以及應用程式的提供商或製造商，請選擇 **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要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憑證之詳細資訊，請到詳細資訊：，捲動到憑證，然後選擇 **檢視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22頁的「憑證管理」。](#)

- 若您安裝的檔案包含現有應用程式的更新或修復，但您只能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若您擁有已移除之套裝軟體的原始安裝檔或完整備份副本）。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安裝應用程式。

安裝 Java 應用程式需要 .jar 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手機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沒有為應用程式定義存取點，手機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 .jar 檔案時，可能需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可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提供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要安裝應用程式或軟體，請依照下列步驟執行：

1. 要找出安裝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 **應用程式 > 程式管理**。或者，可在檔案管理搜尋手機記憶體或相容的記憶卡（若已插入），或開啟 **訊息 > 收件匣** 中包含安裝檔案的訊息。
2. 在應用程式管理中，選擇 **選項 > 安裝**。在其他應用程式中，捲動到安裝檔案，然後選擇該安裝檔案以開始安裝。

在安裝期間，手機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安裝的應用程式沒有數位簽署或憑證，手機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繼續進行安裝。

要開啟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在功能表中找出該應用程式的位置，然後選擇該應用程式。若應用程式沒有定義預設的資料夾，則會安裝在主功能表的應用程式資料夾。

要查看已安裝或已移除的套裝軟體以及安裝或移除時間，請選擇 **選項 > 檢視記錄**。

 **重要：** 您的裝置僅支援一種防毒應用程式。如果安裝一種以上的防毒應用程式，可能會影響裝置的效能和操作，或使得裝置無法運作。

當您在相容的記憶卡上安裝應用程式之後，安裝檔案 (.sis) 仍然會保留在裝置記憶體中。這些檔案可能會佔用大量的記憶體，使您無法儲存其他檔案。若您想維持充足的記憶體，請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將安裝檔案備份到相容的電腦，然後用檔案管理將安

裝檔案從裝置記憶體中移除。如果 .sis 檔案是訊息中的附件，請從訊息收件匣中將此訊息刪除。

[請參閱第118頁的「檔案管理」。](#)

##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程式管理。

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選項 > 移除。選擇是確認。

若您已移除軟體，而且您擁有該套裝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副本，您才能重新安裝。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就無法開啟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若有另一個套裝軟體必須藉由被移除的套裝軟體才能使用，則該套裝軟體可能也會無法使用。詳情請參閱已安裝之套裝軟體的文件資料。

## 設定

按 ，並選取應用程式 > 程式管理。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 **軟體安裝** — 選取是否安裝沒有授權數位簽名的 Symbian 軟體。
- **連線憑證檢查** — 選擇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線上憑證。
- **預設網址** — 設定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 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發送訊息，或是建立系統連線到特定的存取點以下載額外的資料或組件。在程式管理主畫面中，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選擇選項 > 開啟以變更特定應用程式的相關設定。

# 工具資料夾

## 檔案管理

若要瀏覽記憶體中的檔案和資料夾，請按 ，並選取工具 > 檔案管理。

開啟檔案管理時，裝置記憶體檢視 () 便會開啟。若可使用，請向右捲動以開啟記憶卡檢視 ()。

若要查看不同的資料類型使用了多少記憶體，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若要尋找檔案，請選取選項 > 尋找，以及要搜尋的記憶體。請輸入符合檔案名稱的搜尋文字。

若要標記檔案，請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若要移動或複製檔案，請選取選項 > 移動至資料夾或複製到資料夾。

## 記憶卡工具

按 ，並選取工具 > 公用程式 > 記憶卡。

若要查看不同的資料類型使用了多少記憶體，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若要從裝置記憶體中將資訊備份到相容的記憶卡，請選取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若沒有足夠的空間可建立備份，裝置便會通知您。

若要從相容的記憶卡將資訊還原到裝置記憶體中，請選取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後，卡片中的所有資料將會永久刪除。有些記憶卡在您購買時便已預先格式化，而有些則需要進行格式化；請洽詢您的零售商。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取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和是以確認。

## 聲控指令

按 ，並選取工具 > 公用程式 > 聲控指令。

您可以使用增強的聲控指令來控制行動電話。[請參閱第 101 頁的「聲控撥號」。](#)

如要開啟增強的聲控指令以啟動應用程式和操作模式，您必須要開啟聲控指令應用程式和其操作模式資料夾，手機會建立應用程式和操作模式的語音標籤。要使用增強的聲控指令，請於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選擇鍵，然後說出聲控指令。聲控指令為清單中顯示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的名稱。

如要在清單中增加更多應用程式，在聲控指令功能表畫面選擇**選項 > 新應用程式**。要增加可用來開啟應用程式的第二個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變更指令**，然後輸入新的文字聲控指令。請避免過短的名稱或縮寫。

要聽取合成的語音標籤，請選擇**選項 > 播放**。

要變更聲控指令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要關閉已選取的語言播放已錄製之辨識語音標籤和指令，請選擇**合成器 > 關**。要重設語音辨識學習（例如：手機的主要使用者已變更），請選擇**移除語音調整**。

## 同步處理

按 ，並選取**工具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在相容的電腦或網際網路上，使用各種相容的應用程式來同步處理記事本、行事曆項目、簡訊或通訊錄。

您會收到包含在特殊訊息中的同步處理設定。

在同步處理主檢視中，您可以看見不同的同步操作模式。同步操作模式包含一些必要設定，可讓您將裝置中的資料與某部伺服器上的遠端資料庫或相容裝置進行同步處理。

若要同步處理資料，請選取**選項 > 同步處理**。若要在完成同步處理前取消同步處理，請選取**取消**。

## 裝置管理

按 ，並選取**工具 > 公程式 > 裝置管理**。

使用裝置管理連接至伺服器並接收手機的組態設定來建立新的伺服器操作模式，或檢視與管理現有的伺服器操作模式。

您也許會收到服務提供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操作模式和不同的設定檔設定。這些設定檔設定可能包括手機中不同應用程式所使用的連線和其他設定。

捲動到一個伺服器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和以下選項：

- **啟動設定檔** — 連接至伺服器並接收手機的組態設定。
- **新伺服器操作模式** — 建立伺服器操作模式。

若要刪除伺服器操作模式，請捲動至該操作模式，並按 **C**。

# 設定

某些設定可能已由您的服務提供商預先設定過，而您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 一般設定

在一般設定中，您可以編輯裝置的一般設定，或將裝置還原成原始的預設設定。

您也可以在時鐘中調整時間和日期設定。請參閱 [第 83 頁的「時鐘」](#)。

## 個人化設定

按 ，並選取 **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您可以編輯裝置螢幕、待機模式和一般功能的相關設定。

**佈景主題** 可讓您變更螢幕顯示的外觀。請參閱 [第 80 頁的「佈景主題」](#)。

**聲控指令** 可開啟聲控指令應用程式的設定。請參閱 [第 118 頁的「聲控指令」](#)。

**鈴聲** 可讓您變更行事曆、時鐘和目前使用的操作模式之鈴聲。

### 螢幕顯示

- **亮度感應** — 向左或向右捲動可調整亮度感應 (會觀察光線狀況並調整螢幕的亮度)。亮度感應可能造成螢幕顯示在光線微弱的地方產生閃爍。
- **字體大小** — 調整螢幕顯示上文字和圖示的大小。
-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選取啟動省電螢幕保護的逾時時限。
- **問候語或標誌** —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選取預設可使用預設影像，選取文字可編寫問候語，而選取影像則可從多媒體資料中選取影像。
- **燈光逾時** — 選取關閉螢幕顯示背光的逾時時限。
- **旋轉螢幕** — 變更自動旋轉螢幕顯示的設定。在大部分的應用程式中，螢幕顯示會根據裝置的方向，自動在直式和橫向模式之間旋轉。若要確認自動旋轉螢幕是否能運作，請直立持握裝置。若您在應用程式中手動變更螢幕顯示的旋轉設定，自動旋轉並不會運作。當您退出應用程式時，自動旋轉會再次啟動。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 — 啟動待機模式下應用程式的捷徑。
- **捷徑** — 指定待機模式下選擇鍵的捷徑。



若動態待機顯示設定為關閉，您也可以為不同方向的導覽鍵指定鍵盤捷徑。

-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 — 若動態待機顯示設定為開啟，請選取您要顯示在動態待機顯示中的應用程式捷徑。
- **系統業者標誌** — 只有在已收到並儲存系統業者標誌時，才能使用這項設定。如果您不想要顯示系統業者標誌，請選取關。

## 語言

變更手機語言或編寫語言的設定可能會影響裝置中的每個應用程式，您所做的變更會一直沿用到您下次再度變更為止。

- **手機語言** — 變更裝置中顯示文字的語言。這也會影響日期和時間的使用格式和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自動會根據 SIM 卡上的資訊選取語言。在您變更顯示文字的語言後，裝置會重新啟動。
- **編寫語言** — 變更編寫語言。這會影響編寫文字和使用智慧輸入辭典時的可用字元。
- **智慧輸入** — 將裝置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輸入法設定為開啟或關閉。並非所有語言都可以使用智慧輸入辭典。
- **預設輸入法** — 設定拼音、筆劃、聲母、大寫或小寫。

##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行動週邊產品。

某些週邊產品的接頭表示出連接到手機的週邊產品類型。[請參閱第 18 頁的「螢幕指示符號」。](#)

能否使用這些設定要視週邊產品類型而定。選擇一項週邊產品和以下功能：

- **預設操作模式** — 設定手機在每次連接某些相容的行動週邊產品時要啟動的操作模式。
- **自動接聽** — 選擇是否要手機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來電。若鈴聲類型已設為嘿一聲或無聲，就會停用自動接聽功能。
- **燈光** — 設定燈光要持續亮起，或者逾時之後關閉。此設定不適用於所有行動週邊產品。

## 電視輸出設定

要變更電視輸出連線設定，請選擇電視輸出以及下列選項：

- **預設操作模式** — 設定手機在每次連接 Nokia 視訊資料傳輸線時要啟動的操作模式。
- **電視畫面大小** — 選取電視的畫面比例：標準或寬螢幕電視適用的寬螢幕。
- **電視系統** — 選取與您電視相容的類比視訊訊號系統。
- **防閃爍** — 要改善電視螢幕的影像品質，請選擇開。防閃爍可能無法減少所有電視螢幕上的影像閃爍情形。

# 安全性設定

## 手機與 SIM 卡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安全性 > 手機與 SIM 卡。

- **要求 PIN 碼** — 啟動此功能時，裝置會在每次開機時要求您輸入 PIN 碼。有些 SIM 卡可能不允許您關閉要求 PIN 碼功能。
- **PIN 碼、PIN2 碼和鎖定密碼** — 您可以變更鎖定密碼、PIN 碼和 PIN2 碼。這些密碼只能由 0 到 9 的数字組成。

如果您忘記 PIN 碼或 PIN2 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如果您忘記鎖定密碼，請洽詢 Nokia Care 服務中心或您的服務提供商。[請參閱第 15 頁的「密碼」。](#)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 **按鍵自動鎖定時限** — 選取裝置閒置一段時間後是否將鍵盤鎖住。

 **秘訣：**若要手動鎖定或解除鎖定鍵盤，請按左選擇鍵，然後按 \*。

- **手機自動鎖定時限** — 為防止他人未經允許而使用，您可以設定一段時間過後自動將裝置鎖住。鎖住的裝置必須輸入正確的鎖定密碼後才能使用。若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取無。

 **秘訣：**若要手動鎖定裝置，請按電源鍵。隨後會開啟一份指令清單。選取**鎖定手機**。

- **如變更 SIM 卡則鎖定** — 您可以設定裝置在插入不明 SIM 卡時要求輸入鎖定密碼。裝置會保留一份辨識為持有人卡片的 SIM 卡清單。
- **特定分組** — 您可以指定可以撥號和可以接聽的號碼分組 (系統服務)。
- **確認 SIM 卡加值服務** — 當您使用 SIM 卡加值服務 (系統服務) 時，您可以設定讓裝置顯示確認訊息。

## 憑證管理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安全性 >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無法保證安全，因為它們只能用來驗證軟體來源。

在憑證管理主畫面中，您可以查看手機內儲存的授權憑證清單。向右捲動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降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也應該會用到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無法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真實、可信任的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都有使用期限。如果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

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目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的確屬於該名擁有人。

### 查看憑證詳細資料—檢查認證資訊

當檢查過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後，您才可以確認伺服器已被正確辨識。

若無法識別伺服器認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手機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啟憑證詳細資訊時，系統將會查看憑證有效期，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
- **憑證逾期** — 選定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 **憑證尚未生效** — 選定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 **憑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的確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例如：

- **Symbian 安裝:** 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 Symbian 作業系統應用程式的來源。

- **網際網路:** 是 — 此憑證可確認伺服器。
- **應用程式安裝:** 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 Java<sup>®</sup> 應用程式的來源。

選擇**選項 > 編輯信任設定**可變更設定值。

### 安全模組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安全性 > 安全模組**。

要檢視或編輯安全模組（若有的話），請捲動至該安全模組，並按導覽鍵。

要檢視有關安全模組的詳細資訊，請捲動至該模組，並選擇**選項 > 安全性詳細資訊**。

### 還原原始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原廠設定**。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以執行此項操作。

在重設之後，手機可能會花些時間開機。

### 定位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一般 > 定位**。

#### 定位方法

- **內建 GPS** — 使用手機內建的 GPS 接收器。
- **輔助 GPS** — 使用輔助 GPS(A-GPS)。

- **藍牙 GPS** — 透過藍牙連線，使用相容的外部 GPS 接收器
- **網路架構** — 使用來自行動系統的資訊（系統服務）。

## 定位伺服器

要定義 A-GPS 的存取點和定位伺服器，請選擇**定位伺服器**。您的服務提供者可能已預先設定好定位伺服器，且您可能無法編輯這些設定。請注意，使用 A-GPS 時，會有資料傳輸而產生費用，且其費率依各家系統業者而不同。

## 手機設定



在手機設定中，您可以編輯與手機通話和系統相關的設定。

## 通話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

- **本機號碼傳送** — 您可以設定在打電話時對受話方顯示（是）或隱藏（否）您的電話號碼，或者此值在您申請服務時可能由服務提供商先進行設定（由系統設定）（系統服務）。
- **來電插撥** — 如果您已啟動來電插撥（系統服務），系統會在您通話期間通知您有新的來電。將功能設為開啟（**啟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功能是否啟動（**檢查狀態**）。

- **網際網路通話等待中** — 選擇已啟動，可在通話期間收到有新的網際網路來電通知。
- **網際網路通話提示** — 選擇開，可以收到有網際網路來電的提示。如果您選擇關，您將不會收到提示，但會出現未接來電的通知。
- **預設通話類型** — 要將網際網路通話設定為在撥打電話時的預設通話類型，請選擇**網際網路通話**。如果無法使用網際網路通話服務，則會啟動一般語音通話。
- **以簡訊拒絕來電** — 要傳送簡訊給來電方，告知無法接聽電話的原因，請選擇是。
- **文字訊息** — 編寫拒絕來電時要在簡訊中傳送的文字。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如果在視訊通話期間沒有傳送視訊，您可以選擇顯示靜態影像。
- **自動重撥** — 選擇開，手機會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結束鍵。
- **顯示通話計時** — 若要在通話期間顯示通話的時間長度，請啟動此設定。
- **單鍵撥號** — 選擇開，您就可以按住已指定的數字鍵（2 到 9）撥出電話號碼。[請參閱 第 101 頁的「單鍵撥出號碼」。](#)
- **任意鍵接聽** — 選擇開，您就可以按任意鍵接聽來電，但左選擇鍵和右選擇鍵、電源鍵和結束鍵除外。
- **使用中的號碼** — 當 SIM 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系統服務）。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

來電。如果您選擇**號碼 2**但沒有申請此項系統服務，您會無法撥打電話。選取**號碼 2**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2**。



**秘訣：**要在兩組號碼之間切換，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號碼切換** — 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系統服務），請選擇**關閉**（須 SIM 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 PIN2 碼。

## 來電轉接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來電轉接**。

來電轉接可讓您將來電轉接到您的語音信箱或其他電話號碼。如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提供商。

選擇要轉接哪些來電以及想要的轉接選項。將選項設為**開啟**（**啟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選項是否**啟動**（**檢查狀態**）。

您可同時啟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當所有來電都被轉接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啟動。

## 通話限制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可讓您限制使用手機撥出的電話或接收的來電。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提供商取得限制密碼。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啟動。

啟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還是可以撥打某些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 語音通話限制

選擇想要的限制選項，然後將選項設定為**開啟**（**啟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選項是否**啟動**（**檢查狀態**）。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的通話，包括數據通話。

## 國際網路通話限制

要選擇是否允許來自國際網路的匿名通話，請將**匿名通話限制**設定為**開啟**或**關閉**。

## 系統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手機 > 系統**。

您的裝置會自動在 GSM 和 UMTS 系統間切換。GSM 系統在待機模式下會以  表示，而 UMTS 系統則會以 **3G** 表示。

- **系統模式** — 選取所要使用的系統。如果選取**雙系統**，裝置會根據系統參數和與無線服務提供商間的漫游協定，自動使用 GSM 或 UMTS 系統。如需詳細資訊及漫遊費用，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只有在無線服務提供商支援的情況下，才會顯示此選項。
- **系統業者選擇** — 選取**自動**可設定裝置搜尋並選取其中一個可用的系統，而選取**手動**可從清單手動選取系統。若手動選取系統的連線中斷，裝置會發出錯

誤提示聲並要求您重新選取系統。所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行動系統有漫遊協定。

漫遊協定是兩家或多家系統服務提供商共同簽定的協定，讓其中一家服務提供商的使用者可使用其他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服務。

- **基地台狀態顯示** — 選取開可設定裝置在使用以微行動網路 (MCN) 技術為基礎的行動網路時顯示指示，並啟動基地台狀態的接收。

## 連線設定

在連線設定中，您可以編輯存取點和其他連線設定。

您還可以編輯藍牙連線應用程式中的藍牙連線設定。[請參閱 第 61 頁的「設定」。](#)

您也可以編輯 USB 應用程式中的資料傳輸線連線設定。[請參閱 第 63 頁的「USB」。](#)

##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您的手機支援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例如：GSM 系統中的 GPRS。當您在 GSM 與 UMTS 系統使用手機時，您可以同時啟動數個數據連線，各存取點共享一個數據連線。在 UMTS 系統服務範圍內，在語音通話期間仍會啟動數據連線。

您也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數據連線。在無線區域網路中每次只能啟用一種連線，但相同的網際網路存取點可與數個應用程式一起使用。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您可以定義不同種類的存取點，例如：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網際網路存取點(IAP)可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並連接到網路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如需得知是否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存取點

### 建立新的存取點

按 ，並選取 **工具 > 設定 > 連線 > 存取點**。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到包含存取點設定的訊息。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服務提供商預先在手機中設定，您可能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表示受到保護的存取點。

 表示封包數據存取點。

 表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秘訣：** 您可以在無線區域網路中使用 WLAN 精靈來建立網際網路存取點。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新增存取點**。

要編輯存取點的設定，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遵照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 **數據傳輸方式** — 選擇數據連線類型。

依據您選擇的數據連線方式，只有特定的設定欄位可以輸入。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您無需輸入其他欄位，除非您的服務提供商有特別指示。

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請使用 SIM 卡啟動此功能。

## 封包數據存取點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 > 存取點 > 選項 > 編輯或新增存取點**。

請遵照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 **存取點名稱** — 您可以從您的服務提供商取得存取點名稱。
- **使用者名稱**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而且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提供商所提供。
-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密碼，或者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手機，請選擇是。
- **密碼**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提供商提供。
- **驗證** — 選擇安全可以總是傳送加密的密碼，或者選擇一般可以在可能的情況下傳送加密的密碼。
- **首頁** — 視您設定的存取點而定，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可變更以下設定：

- **網路類型** — 選擇用來傳輸資料到您的手機以及從手機發送資料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類型。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系統類型而定。
- **手機 IP 位址**（僅適用於 IPV4） — 輸入手機的 IP 位址。
- **DNS 位址** — 輸入主要和次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如果您的服務提供商要求）。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位址。
- **Proxy 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 > 存取點 > 選項 > 編輯或新增存取點**。

請遵照 WLAN 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 **WLAN 網路名稱** — 選擇手動輸入或搜尋網路名稱。如果您選擇現有網路，**WLAN 網路模式**和**WLAN 安全模式**則由其存取點裝置決定。
- **網路狀態** — 定義是否要顯示網路名稱。
- **WLAN 網路模式** — 選擇無線網路可建立無線網路並讓手機直接傳送接收資料；不需要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在無線網路中，所有裝置都必須使用相同的**WLAN 網路名稱**。
- **WLAN 安全模式** — 選擇要使用的加密：**WEP**、**802.1x**（不適用於無線網路）或**WPA/WPA2**。如



果您選擇開放式網路，則不使用加密。若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WEP、802.1x 和 WPA 功能。

要進入選定安全模式的設定，請選擇 **WLAN 安全性設定**。

### WEP 的安全性設定

- **使用中的 WEP 金鑰** — 選擇有線等效保密(WEP)金鑰號碼。您最多可建立四個 WEP 金鑰。必須在無線區域網路的存取點裝置輸入相同的設定。
- **驗證類型** — 選擇開放 或 共用，作為您的手機和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間的驗證類型。
- **WEP 金鑰設定** — 輸入 WEP 加密（金鑰長度）、WEP 金鑰格式（ASCII 或十六進位）和 WEP 金鑰（選定格式中的 WEP 金鑰資料）。

### 適用於 802.1x 和 WPA/WPA2 的安全性設定

- **WPA/WPA2** — 選取驗證方法：**EAP** 可使用可擴充式驗證協定(EAP)外掛程式，或預先共用金鑰則使用密碼。完成適合的設定：
  - **EAP 外掛程式設定** — 按照服務提供商的指示輸入設定。
  - **預先共用金鑰** — 輸入密碼。必須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輸入相同的密碼。
- **僅 WPA2 模式** — 只有啟用 WPA2 的裝置可以在此模式中建立連線。

### 進階 WLAN 設定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和以下功能：

- **IPv4 設定** — 輸入手機的 IP 位址、子網路 IP 位址、預設閘道以及主要和次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 **IPv6 設定** — 定義 DNS 位址的類型。
- **隨機操作頻道**（僅適用於無線網路） — 要手動輸入通道號碼(1-11)，請選擇使用者自訂。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位址。
- **Proxy 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通訊埠號碼。

### 封包數據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 **封包數據連線** — 如果您選擇當有 **GPRS 訊號時**，而且您的系統也支援封包數據，手機便會登錄到封包數據系統。啟動使用中的封包數據連線（例如：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速度較快。若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內，手機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如果您選擇當需要時，手機將僅在您啟動需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
- **存取點** — 要使用手機作為相容電腦的封包數據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 **高速封包存取** — 在 UMTS 系統中啟用或停用 HSDPA（系統服務）。



##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 **顯示 WLAN 狀態** — 選擇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時，是否要在待機模式顯示 .
- **掃描網路** — 如果您將顯示 **WLAN 狀態** 設定為是，請選擇手機搜尋可用無線區域網路和更新指示符號的頻率。

要檢視進階設定，請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不建議變更無線區域網路的進階設定。

## SIP 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SIP 設定。

部分使用多媒體通訊初始協定 (SIP) 的系統服務會用到 SIP 設定。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處收到以特殊簡訊所傳送的設定。您可以在 SIP 設定中檢視、刪除或建立這些設定檔。

## 網際網路通話設定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網際網路通話。

要建立新的網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操作模式。

要編輯現有的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編輯。

## 設定檔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設定檔。

您可能會接收到服務提供商發送給您可靠的伺服器設定的設定檔訊息。您可以在設定檔中儲存畫面或刪除設定。

## 存取點名稱控制

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APN 控制。

使用存取點名稱控制服務，您可以限制封包數據連線，並讓您的手機僅能使用特定封包數據存取點。

此設定只有在您的 SIM 卡支援存取點控制服務時才可使用。

要設定控制服務開啟或關閉或要變更允許的存取點，請選擇選項以及對應的選項。要變更此選項，您必須輸入 PIN2 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該碼。

## 應用程式設定

要編輯手機中某些應用程式的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應用程式。

要編輯設定，您也可以在各個應用程式中選擇選項 > 設定。

# 疑難排解

**問：請問我的鎖定密碼、PIN 碼、或 PUK 碼各是多少？**

答：預設的鎖定密碼為 **12345**。如果您忘記或遺失鎖定密碼，請洽詢 Nokia Care 服務中心或您的服務提供商。如果您忘記或遺失 PIN 碼或 PUK 碼，或者尚未收到 PIN 碼或 PUK 碼，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如需密碼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存取點提供商 (例如：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 (ISP) 或系統服務提供商)。

**問：如何才能關閉沒有回應的應用程式？**

答：按住 。若要關閉應用程式，請捲動到該應用程式並按 **C**。按 **C** 並不會關閉音樂播放機。若要關閉音樂播放機，請從清單選取播放機，然後選取 **選項 > 退出**。

**問：為什麼拍攝的影像看起來模糊不清？**

答：確認攝影機鏡頭的保護窗是否乾淨。

**問：為什麼每次開機時，裝置的螢幕都會有色彩消失、色彩不均、或者是出現亮點的情況發生？**

答：這類螢幕常會發生這種現象。有些螢幕可能會包含恆亮或恆暗的像素或點。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故障。

**問：為什麼我的手機無法建立 GPS 連線？**

答：您可以在此《用戶指南》找到更多關於 GPS、GPS 接收器、衛星訊號和位置的資訊。[請參閱第 44 頁的「定位 \(GPS\)」。](#)

**問：為什麼我無法用藍牙連線找到我朋友的裝置？**

答：請檢查兩個裝置是否相容、都已啟動藍牙連線而且未設定為隱藏。也請檢查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是否有超過 10 公尺 (33 英呎)，或兩裝置之間是否有任何牆壁或其他阻礙物。

**問：為什麼無法中斷藍牙連線？**

答：如果有其他裝置連線到您的裝置，您可以使用其他裝置或停用藍牙來中斷連線。按 ，並選取 **工具 > 藍牙 > 藍牙 > 關**。

**問：為什麼在家用網路中，其他裝置無法看到我的裝置中所儲存的檔案？**

答：請確認是否已設定家用網路設定，裝置中是否已開啟共享內容，以及其他裝置是否與 UPnP 相容。

**問：如果我的家用網路連線無法運作了，我該怎麼辦？**

答：從相容的電腦和裝置關閉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後，再重新啟動。若此方法沒有作用，請重新啟動相容的電腦和裝置。若仍然無法連線，請重新設定相容電腦和裝置的無線區域網路設定。[請參閱第 58 頁的「無線區域網路」。](#)[請參閱第 126 頁的「連線設定」。](#)

**問：為什麼在家用網路中，我無法從我的裝置看見我的相容電腦？**

答：如果您在相容的電腦中使用防火牆應用程式，請確認防火牆可讓家用媒體伺服器使用外部連線（您可以將家用媒體伺服器加入防火牆應用程式的例外清單）。從防火牆設定中確認防火牆應用程式可允許下列連接埠的傳輸：1900、49152、49153 和 49154。某些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具有內建的防火牆。在這種情況下，請檢查存取點裝置的防火牆不會阻隔下列連接埠的傳輸：1900、49152、49153 和 49154。請確認您裝置和相容電腦使用相同的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問：即使我在網路涵蓋範圍內，為何還是看不到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

答：可能是因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使用隱藏的服務設定辨識器 (SSID)。您必須知道正確的 SSID，並且在 Nokia 裝置上建立了這個網路的無線區域網路網際網路存取點，才能夠進入使用隱藏 SSID 的網路。

**問：如何關閉 Nokia 裝置的無線區域網路 (WLAN)？**

答：當您不再嘗試連線、不再連線到另一個存取點，或不再掃描可用的網路時，Nokia 裝置上的無線區域網路便會關閉。若要進一步降低電池耗電量，您可以指定 Nokia 裝置不要在背景中掃描可用的網路或減少掃描的頻率。無線區域網路會在背景掃描之間關閉。

若要變更背景掃描設定：

1. 按 ，並選取 **工具 > 設定 > 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2. 若要延長背景掃描時間間隔，請在**掃描網路調整時間**。若要停止背景掃描，請選取**顯示 WLAN 狀態 > 不掃描**。
3. 若要儲存變更，請按**返回**。

當**掃描網路**設定為**不掃描**時，在待機模式中便不會顯示無線區域網路可用性的圖示。不過，您仍然可以手動掃描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並如往常般連線到無線區域網路。

**問：要如何在刪除資料前先儲存資料？**

答：若要儲存資料，您可以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將所有資料備份到相容的電腦、傳送影像到您的電子郵件地址、儲存影像到您的電腦或是使用藍牙連線將資料傳送到相容的裝置。您也可以將資料儲存至相容的記憶卡。

**問：為什麼無法為訊息選取連絡人？**

答：連絡人卡片沒有包含電話號碼、地址或電子郵件位址。請按 ，選取**通訊錄**，然後編輯連絡人卡片。

**問：當裝置一直反覆啟動數據連線時，我該如何結束數據連線？**

答：裝置可能正嘗試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若不要讓裝置建立數據連線，請按 ，並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多媒體擷取和手動**，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先儲存訊息，稍後再擷取；或選取**關**，忽略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若選取**手動**，當多媒體訊息中心有新的多媒體訊息可供擷取時，您便會收到提示。若選取**關**，裝置將不會再建立任何與多媒體訊息有關的網路連線。若要設定裝置只在您啟動應用程式或需要網路連線時使用封包數據連線，請按 ，並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如果沒有作用，請將裝置關機並重新啟動。

**問：為什麼無法連接裝置和電腦？**

答：請確定您擁有最新版的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並且已在相容的電腦上安裝和執行。如需關於使用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Nokia Nseries 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或查看 Nokia 支援網頁上的資訊。

**問：我可以把裝置當做相容電腦的傳真數據機嗎？**

答：您無法把裝置當做傳真數據機。但是，使用來電轉接功能 (系統服務)，您可以把傳真來電轉接至另一個電話號碼。

#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警告：** 請只搭配 Nokia 所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此特定型號。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如需經認可的合格行動週邊產品之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現有多種週邊產品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如需詳細資訊請至  
[www.nokia.com.tw](http://www.nokia.com.tw)。



## 行動週邊產品

關於使用配件和行動週邊產品的實用規則

- 將所有配件與行動週邊產品放在孩童無法接觸到的地方。
- 當您中斷任何配件或行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不要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行動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行動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 電池

| 電池型號   | 類型 | 通話時間                                 | 待機時間                                 |
|--------|----|--------------------------------------|--------------------------------------|
| BP-6MT | 鋰  | 最多 190 分鐘(WCDMA) /<br>最多 260 分鐘(GSM) | 最多 210 小時(WCDMA) /<br>最多 225 小時(GSM) |



**重要：** 如要達到電池最多的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行動電話必須處於最佳化的系統或環境中。電池實際的通話和待機時間取決於 SIM 卡、使用的功能、電池使用年限與狀況、電池操作環境溫度、不同系統狀況和其他因素而定，所以通話和待機時間可能會比在此提供的少。除此外，鈴聲、免持、使用數位模式和其他功能皆會消耗電池電量，另外通話的時間也會影響手機的待機時間。同樣地，裝置開啟及處於待機模式下的總時間亦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 電池資訊

## 充電與放電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後仍然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只使用 Nokia 認可的電池，並只使用經過 Nokia 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替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將充電器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以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本裝置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若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 C 與 25° C (59° F 和 77° F) 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拆解或破壞電池。如果發生電池液滲漏，請勿讓液體觸及皮膚或眼睛。萬一不慎觸及電池液，請以大量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或立即就醫。

##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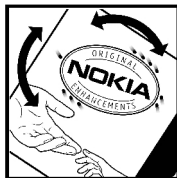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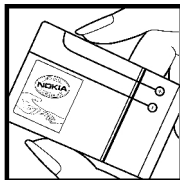
為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 Nokia 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為 Nokia 原廠電池，請向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購買電池，並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偽標記：

順利完成這四個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基於任何因素導致您認為持有的電池不是真正的 Nokia 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並將電池送到離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

求協助。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為原廠電池，請將電池退回至原購買處。

## 驗證防偽標記

1. 當查看標籤上的防偽標記時，您應該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握手 (Connecting Hands) 標誌，並從另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原廠行動週邊產品 (Original Enhancements) 標誌。
2. 當您將防偽標記向左、右、下和上傾斜時，應該會在每個側邊分別看到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如果無法確定具有防偽標籤的 Nokia 電池是否為 Nokia 原廠電池時，請勿使用該電池。請將電池送到離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使用未經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可能會發生危險，並且可能造成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的效能變差或損壞。另外，也可能造成裝置的認證或保固失效。

若要取得 Nokia 原廠電池的更多資訊，請瀏覽 [www.nokia.com/battery](http://www.nokia.com/battery)。

#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攝影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使用所提供或合格的替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連接會破壞裝置，而且可能會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記得備份您想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連絡人或行事曆備註。
- 有時可以將裝置重設以保持最佳效能，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將電池拆下。

這些建議對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行動週邊產品均適用。如果有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服務處為您服務。



# 其他安全資訊

## 幼小孩童

您的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 2.2 公分 (7/8 英吋) 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 RF 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週邊產品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間隔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裝置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 RF 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 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製造商建議需要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以避免植入式醫療裝置的潛在干擾。使用此類裝置的使用者必須：

- 當無線裝置已開啟時，請務必在無線裝置與醫療裝置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
- 請勿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請以沒有使用醫療裝置那一邊的耳朵接聽裝置，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 如果您感覺到可能已產生干擾，請立即關閉無線裝置。
- 請閱讀並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對於搭配植入式醫療裝置使用您的無線裝置有任何疑慮，請洽詢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

##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車輛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機動車輛內未適當安裝或未妥善包覆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燃油噴射系統、電子防鎖死剎車系統、電子速度控制系統以及安全氣囊系統。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車輛或任何已新增配備的製造商或業務代表。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裝置、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行動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若您的交通工具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應向製造商查詢是否可在鄰近區域安全使用本裝置。

##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本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 SIM 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4. 請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如果裝置正處於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啟動電話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 ICNIRP 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ICNIRP 標準中所規範的 SAR 限制為平均 10 克的人體組織不超過 2.0 瓦特/公斤 (W/kg)。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為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的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為某些因素，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而改變。在 ICNIRP 標準下，於耳旁使用裝置的最高 SAR 值為 1.35 W/kg。

使用裝置的配件和行動週邊產品也會影響 SAR 值。SAR 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其他的 SAR 資訊可以在 [www.nokia.com](http://www.nokia.com) 的產品資訊中取得。

#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取回維修「產品」。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濺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SIM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

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 guide

## 您的個人資料 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

Name(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02 3234-7952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nokia/0,,78596,00.html>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s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 索引

## 符號 / 數字

DRM (數位版權管理) 78  
Excel, Microsoft 112  
Flash 播放機 78  
FM 收音機 72  
GPS (全球定位系統) 44  
IAP (網際網路存取點) 59  
J2ME Java 應用程式支援 115  
Java 指令檔/應用程式 115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90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92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133  
Nokia 寫 e 生活 78  
Nokia 聯絡資訊 14  
PDF Reader 113  
PictBridge 40  
PIN2 碼 15  
PIN 碼 15  
PowerPoint, Microsoft 112  
Proxy 設定 127  
PUK 碼 15  
Quickmanager 113  
Quickpoint 112  
Quicksheet 112  
Quickword 112

RealPlayer 77  
SIM 卡  
    訊息 94  
    通訊錄 110  
SIM 卡安全性 122  
SIP 129  
SMS (簡訊服務) 90  
Symbian 應用程式 115  
UPIN 碼 15  
UPnP (通用隨插即用架構) 41  
UPUK 碼 15  
USB 傳輸線連線 63  
Voice over IP (VOIP) 105  
VoIP 106  
WEP 128  
widget 54  
Word, Microsoft 112  
WPA 128  
Zip 管理員 114

## 一劃

一般資訊 14

## 三劃

下載 54

工具列 25, 36

## 四劃

不理會來電 100  
支援 14  
文件應用程式 112  
文字輸入 86

## 五劃

世界時鐘 83  
主功能表 82  
功能表清單畫面 82  
功能表圖示畫面 82  
生日備註 83

## 六劃

列印  
    列印籃 36  
    影像 39  
同步處理資料 119  
地圖 46  
地標 50  
多媒體功能表 20  
多媒體訊息 90, 92  
多媒體資料 34

字體設定 120  
存取點 59, 126  
安全性  
    WEP 128  
    WPA 128  
    網路瀏覽器 56  
    憑證 122  
安全模組 123  
年度紀念日備註 83  
收件匣, 訊息 92  
收取點, 新聞 54  
收音機 72  
耳機 22  
自動更新時間/日期 83  
自動計時器, 相機 28  
行事曆 83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121

**七劃**

串流媒體 77  
位置資訊 27, 44  
佈景主題 80  
即時網路語音通訊 106  
快取記憶體 55  
我的電話號碼 109  
投影片放映 37  
系統設定 125

系統業者標誌 121

## 八劃

來電插撥 101  
定位設定 123  
定位資訊 44  
拒接來電 100  
拒絕來電 100  
拍攝模式, 相機 28  
服務指令 90  
服務訊息 92  
版權保護 78  
附件 92, 93

## 九劃

亮度, 螢幕顯示 120  
亮度設定 120  
信任設定 123  
信箱  
    視訊 100  
    電子郵件 92  
    語音 100  
保密碼 15  
客戶服務 14  
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設定 127  
    計數器 107  
    設定 128

待機模式 81, 120  
指示符號和圖示 18  
省電螢幕保護 120  
相機

    光線 32  
    自動計時器 28  
    色彩 32  
    設定 31  
    場景 28  
    影片模式 30

相簿, 媒體 36  
背光的逾時 120  
背光逾時 120  
計算機 115  
重撥功能 124  
音量控制 22  
音樂播放機 68

## 十劃

個人化 80, 120  
個人憑證 122  
原廠設定, 還原 123  
家用網路 41  
時區設定 83  
時間和日期 83  
時鐘 81, 83  
書籤 55  
桌面圖案 80



格式化記憶卡 118  
特殊字元, 文字輸入 89  
特殊字元, 文字輸入 88  
記事本 113  
記憶體

清除 16  
網路快取記憶體 55

## 訊息

多媒體 92  
接收圖示 92  
設定 94  
資料夾 90  
電子郵件 92  
語音 100

迷你縮圖 53

## 配件

請參閱 *行動週邊產品*

高速下载封包存取(HSDPA) 19

## 十一劃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81, 120

問候語 120

寄件匣, 訊息 90

寄件備份資料夾 90

密碼 15

接聽來電 100

捷徑 121

## 啟動工具列

在多媒體訊息 36

在相機中 25

## 啟動密鑰 78

產品支援頁面 14

## 設定

RealPlayer 77

SIP 129

WLAN 128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127

存取點 126

存取點名稱控制 129

行動週邊產品 121

系統 125

來電轉接 125

定位 123

封包數據 128

封包數據存取點 127

待機 120

相機 31

個人化 120

家用網路 41

捷徑 121

設定檔 129

通話 124

通話限制 125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129

視訊分享 103

電視輸出 121

網路瀏覽器 56

網際網路通話 129

語言 121

影片中心 67

憑證 122

螢幕顯示 120

應用程式 129

藍牙連線 61

## 設定精靈 17

## 設定檔

請參閱 *設定*

## 貨幣

換算器 113

## 軟體應用程式 115

## 通訊錄

同步處理 119

預設資訊 109

影像 109

編輯 109

複製 110

儲存 109

請參閱 *通訊錄*

## 通話 99

拒接 100

計時 107

接聽 100

設定 124

通訊記錄 108  
期間選項 99  
會議 100  
網際網路通話 106  
錄製 79  
通話計時 107  
通話選項功能表 99  
連絡人  
刪除 109  
發送 109  
群組 111  
鈴聲 110  
語音標籤 109  
連線管理 60  
部落格 54, 78

## 十二劃

備忘記事本 113  
備忘備註 83  
單鍵撥號 101  
場景, 影像和影片 28  
媒體  
Flash 播放機 78  
RealPlayer 77  
收音機 72  
串流 77  
音樂播放機 68  
語音錄音機 79

換算器  
貨幣 113  
智慧文字輸入模式 88  
無線區域網路(WLAN) 58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129  
程式管理 115  
結束所有通話選項 101  
視訊分享 103  
視訊通話 102, 103  
期間選項 102  
視覺收音機 72

## 十三劃

傳輸音樂 70  
傳輸資料 17  
傳輸線連線 63  
新聞收取點 54  
會議, 設定 83  
會議通話 100  
會議備註 83  
當週設定, 行事曆 84  
裝置管理 119  
解除鍵盤鎖定 20, 122  
鈴聲 80, 81  
設定 120  
鈴聲設定 80, 81  
電子郵件訊息 92

電池  
省電 15  
省電螢幕保護設定 120  
電視設定檔 121  
電視輸出模式 38  
電腦連線 64  
請同時參閱 數據連線  
電話簿  
請參閱 通訊錄

## 十四劃

圖表, 試算表 112  
歌曲 68  
漫遊 125  
疑難排解 130  
網頁概要 53  
網路記錄 78  
網路連線 52  
網誌 54  
網際網路通話 105, 106  
設定 129  
連接 106  
進行 106  
操作模式 105, 129  
網際網路連線 52  
請同時參閱 瀏覽器  
語言設定 121  
語音通話

請參閱 *通話*

語音錄音機 79  
說明應用程式 14  
遠端 SIM 卡模式 63  
遠端信箱 92

## 十五劃

影片  
    分享 103  
影像  
    列印 39  
    編輯 37  
    線上共享 40

撥出號碼 107  
數據連線  
    同步處理 119  
    傳輸線 63  
    裝置管理 119  
    電腦連線 64

標點符號, 文字輸入 89  
範本, 訊息 91  
鬧鈴, 行事曆備註 84  
鬧鈴, 行事曆備註 84  
鬧鐘 83

## 十六劃

導航工具 44  
憑證 122

## 操作模式

國際網路通話操作模式 105,  
129  
離線限制 23  
螢幕設定 120  
螢幕顯示設定 120  
錄製  
    通話 79  
    聲音 79  
錄製影片 30  
靜音 100

## 十七劃

應用程式 115  
應用程式安裝 115  
縮放 26, 30  
聲音訊息 90  
聲控指令 101, 118  
聲控應用程式 118  
聯絡資訊 14  
鍵盤 20, 122  
鍵盤鎖 20, 122

## 十八劃

擴音器 22  
擴音器手機 22  
瀏覽器  
    widget 54

下載 54  
安全性 56  
快取記憶體 55  
書籤 55  
設定 56  
瀏覽頁面 52, 53  
簡訊  
    SIM 訊息 94  
    回覆 92  
    接收和讀取 92  
    設定 94  
    傳送 90  
簡訊廣播服務訊息 90  
簡報, 多媒體 39  
簡報, 多媒體 92, 112  
藍牙連線  
    安全性 61  
    配對裝置 62  
    接收資料 63  
    設定 61  
    開啟/關閉 61  
    傳送資料 62  
    裝置可視性 61  
    裝置位址 62  
鎖定  
    鍵盤 20, 122  
鎖定密碼 15  
離線模式 23

## 十九劃

簽名, 數位 123

## 二十一劃

攝影

請參閱 相機

攝影機

地理標籤 27

位置資訊 27

閃光燈 27

影片品質 32

影像品質 31

影像模式 25

## 二十二劃

歡迎 17